



>> 車主使用手冊

smart forfour

車主使用手冊裡的符號

本車主使用手冊中包含下列符號：

警示

警示注意事項提醒您注意可能危及您或他人健康或生命的危險狀況。

環保資訊

環保資訊提供您關於環保意識之行動或處置方式。

 物品損壞注意事項提醒您注意可能導致本車輛受損的危險。

 這些符號表示實用的操作說明或進一步資訊。

▶ 必須遵照的操作說明。

▶ 連續的符號表示下列過程中的連續步驟。

(▷ 頁次) 關於主題的進一步資訊

▷▷ 接續下一頁的警示或操作說明。

顯示內容：儀表板、smart 音響系統或 smart 媒體系統顯示器上的顯示內容。

根據中華民國的相關法規規定：「前排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



- ① 此為氣囊警告標籤的零件編號（範例）。
- ② 此符號稱之為條碼，依據上面的黑線寬度來讀取數據和訊息。

關於此車主使用手冊

首次駕駛前請先詳閱本車主使用手冊並熟悉本車輛。為了您個人的安全以及延長車輛的使用年限，請遵守使用手冊中的說明與警示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的損壞及人員受傷。

本車主使用手冊將說明本車輛最重要的功能。

本車輛的配備或相關產品名稱可能因下列情形而有所不同：

- 車型
- 選購內容
- 銷售國家規格
- 可用性

本車主使用手冊中的圖示以左駕車輛為例。如為右駕車輛，其車輛零件以及控制面板的排列與位置皆會因而有所不同。

smart 持續不斷提升車輛的工藝技術。

因此，smart 保有隨時變更下列項目的權利：

- 設計
- 配備
- 技術特點

因此，會有一小部分的說明內容可能與您車輛實際狀況有所差異。

下列項目為車輛不可或缺的一部份：

- 車主使用手冊
- 車主保養手冊
- 配備相關新增資訊

請隨時將這些文件存放在車內。若轉售本車，請一併將所有文件轉交給新的車主。

車主使用手冊：



數位網路版

透過網路上的車主使用手冊，即可便利地擷取所有關於車輛及多媒體系統的資訊。網路版車主使用手冊同樣提供有用的動畫、精彩的背景資訊及多樣化的搜尋方式。



數位 App 形式版

利用 smart guides App 可透過行動上網調閱所有關於車輛及多媒體系統的資訊，或下載後離線調閱。可使用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調閱。

請注意，smart guides App 可能尚未在您的國家發行。

索引	4	使用方向燈	53
簡介	18	以經濟的方式行駛	53
環境保護	18	正確地煞車	56
smart 原廠零件	18	在濕滑的道路上行駛	56
smart 音響系統及 smart 媒體系統的 保固	19	冬季行駛	57
車輛配備	19	使用車道保持輔助	57
操控安全說明	19	使用定速器及限速器	58
QR-Code 救援卡	20	加油	59
車內儲存的數據	21	確保視野優良	61
版權資訊	21	開啟車燈照明	61
重點導覽	22	調整照明	62
駕駛座	22	使用車內空間照明	63
多功能方向盤	23	操作前擋風玻璃雨刷	63
配備抽屜的中控台	24	將遮陽板掀至一側	64
室內燈控制面板	25	讓人感到舒適的車內空間	65
車門控制面板	26	由車內將車門解鎖及上鎖	65
儀表板和顯示器上的顯示	27	認識防夾功能	65
安全性	28	開啟 / 關閉車窗	66
乘員安全系統	28	開啟 / 關閉摺疊式車頂	67
有兒童在車內時	33	使用空調系統	67
有寵物在車內	41	開啟 / 關閉座椅加熱	69
安全行駛	42	使用配件	69
上車及調整	44	駐車及下車	71
開啟車門	44	駐車	71
正確的駕駛座椅位置	44	使用駐車輔助	71
調整座椅	44	使用倒車攝影機	72
調整方向盤	45	車輛上鎖	73
調整後視鏡	46	開啟 / 關閉防盜警示裝置	73
調整後座頭枕	47	使用車上電腦	74
駕駛	48	車上電腦的概述	74
新車磨合	48	開啟顯示	75
啟動引擎	48	設定數值	76
起步	49	操作 smart 音響系統	78
使用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	50	操作與設定 smart 音響系統	78
使用自動變速箱	51	收聽收音機	80
		使用行動電話	81
		外部媒體裝置操作	82

操作 smart 媒體系統	84	更換照明用具	129
操作及設定 smart 媒體系統	84	更換保險絲	131
收聽收音機	88	更換鑰匙電池	132
使用行動電話	89	使用機械鑰匙機構開啟車門	133
連接和操作外部媒體裝置	92	在緊急情況下解鎖車門	133
瀏覽圖片	93	尾門緊急解鎖功能	134
播放影片	94		
使用導航系統	94	實用技巧	135
管理 App	100	關於顯示訊息的注意事項	135
		解鎖和上鎖	135
裝載及儲放	101	視線、乘員、氣囊	137
置放小型物品	101	引擎、煞車、變速箱	138
拆下及安裝帽區	101	行駛安全系統	144
儲放行李和大型物件	102	駕駛輔助系統	147
使用固定鈎環	103	電瓶、照明、暖氣	149
擴大大行李室空間	103	smart 音響系統和 smart 媒體系統 ..	151
維護及保養	106	技術數據	152
實用的資訊	106	取得技術數據	152
拆卸與安裝重低音喇叭	106	讀取車輛數據	152
開啟和關閉引擎室蓋板	106	保養產品	153
開啟和關閉保養蓋板	107	照明用具類型	153
檢查及添加保養產品	108	保險絲配置	153
檢查輪圈與輪胎	111	胎壓監控系統的無線電審定核可	154
更換車輪	111	無線電設備和行動電話（RF-發射器）的安裝	155
檢測胎壓	114		
使用冬季輪胎	115		
使用雪鏈	116		
更換雨刷片	116		
清潔車輛	117		
注意保養日期	120		
停放車輛	120		
應對事故及故障	121		
意外事故或故障發生時固定車輛	121		
取出急救包	122		
取出隨車工具盤	122		
使用補胎劑組（TIREFIT Kit）密封輪胎	122		
進行跨接啟動，並為電瓶充電	124		
拖曳車輛和拖車啟動	126		
手動釋放排檔桿鎖	128		

1, 2, 3 ...	
風向 (自動空調)	68
A	
ABS (Anti-lock Braking System, 防鎖死煞車系統)	
警示燈 (黃色)	144
ABS (防鎖死煞車系統)	
功能 / 注意事項	42
顯示訊息	144
ABS (防鎖死煞車系統)	
請參閱 ABS (防鎖死煞車系統)	
AUX 連接埠	
音訊系統	78
媒體系統	84
AUX (外部音訊裝置)	
連接 (音訊系統)	83
E	
EBD (電子煞車力分配)	
功能 / 注意事項	43
指示燈	144
eco score	
比較行程	55
功能 / 注意事項	54
重新設定資料	55
評估目前行程	55
開啟	55
儲存行程	55
eco score 顯示	
彩色顯示器	55
黑白顯示器	55
ESP® (電子操控系統)	
一般注意事項	43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43
側風穩定輔助	43
警示燈和指示燈	145
顯示訊息	145
ETS (電子循跡系統)	43
I	
ISOFIX 兒童座椅固定系統	34

M	
M+S 輪胎 (冬季輪胎)	115
MirrorLink®	
連接行動電話	90
P	
PASSENGER AIR BAG (右前座氣囊)	
指示燈	32
啟動或關閉	35
Q	
QR-Code	
救援卡	20
S	
SD 記憶卡	
SD 記憶卡插槽	84
取出 SD 記憶卡	95
插入 SD 記憶卡	94
smart 中心	
請參閱 授權的服務廠	
U	
USB 連接埠	
音訊系統	78
媒體系統	84
USB 裝置	
連接 (音訊系統)	83
連接 (媒體系統)	92
操作 (音訊系統)	83
USB-裝置	
操作 (媒體系統)	92
V	
VIN	152
三畫	
上坡起步輔助	50
上掀式尾門	
警示燈	136

- 上鎖**
請參閱 中控上鎖
- 上鎖（車門）**
以機械鑰匙上鎖 133
自動 65
從車內（中控上鎖按鈕） 65
- 千斤頂**
使用 112
- 小燈**
開啟 / 關閉 61
- 工具**
請參閱 隨車工具包
- 四畫**
- 中控上鎖**
上鎖 / 解鎖（鑰匙） 73
自動上鎖 65
- 中控台**
概述 24
- 引擎**
不規則運轉 139
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 50
使用鑰匙啟動 48
拖車啟動（車輛） 128
啟動問題 138
跨接啟動 124
關閉 71
警示燈（引擎診斷） 139
顯示訊息 139
- 引擎自動啟動（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 50
- 引擎冷卻液**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110
溫度顯示 76
檢查引擎冷卻液的液面高度和添加冷卻液 110
顯示訊息 140
- 引擎室蓋板** 106
- 引擎電子裝置**
注意事項 19
問題（故障） 138
- 引擎機油**
添加 109
檢查機油液面高度 108
- 警示燈 140
顯示訊息 140
- 引擎轉速表** 54
- 手套箱** 101
- 手動將車輛上鎖** 133
- 手動釋放排檔桿鎖（自動變速箱）** .. 128
- 手排變速箱**
換檔建議 54
- 手煞車**
請參閱 駐車煞車
- 方向盤**
按鈕概述 23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45
清潔 119
換檔板 53
調整（機械式） 45
- 方向燈**
更換燈泡（前方） 129
請參閱 方向燈
開啟 / 關閉 53
- 日間行駛燈** 61
- 水滑現象** 56
- 五畫**
- 主動式煞車燈** 43
- 冬季行駛**
一般注意事項 57
雪鏈 116
潮濕路面 57
- 冬季輪胎**
M+S 輪胎 115
- 出風口**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68
設定 68
- 功能座椅**
請參閱 座椅
- 加大行李室的空間** 103
- 加油**
加油步驟 59
油箱蓋 59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59
請參閱 油箱
請參閱 燃油
燃油量顯示 74

- 右前座氣囊**
 問題（故障） 137
 啟動或關閉 35
- 右前座氣囊關閉裝置**
 PASSENGER AIR BAG（右前座氣囊）指示燈 32
 狀態指示器 32
- 右前座椅**
 摺疊 104
- 外部媒體裝置**
 連接（媒體系統） 92
 操作（媒體系統） 92
- 外部資料媒體**
 連接（音訊系統） 78
 操作（音訊系統） 82
- 六畫**
- 交通訊息**
 開啟 / 關閉 81
- 危險警示燈** 121
- 回收**
 請參閱 環保
- 多功能方向盤**
 概述 23
- 安全性**
 有兒童在車內時 33
 請參閱 乘員防護系統
 請參閱 操控安全說明
- 安全帶收緊裝置**
 觸發 28
- 安裝車輪**
 車輛的預先準備 112
 固定車輛以防止滑移 121
 頂起車輛 112
- 收音機**
 操作（音訊系統） 80
 操作（媒體系統） 88
- 曲名**
 選擇（音訊系統） 83
- 有寵物在車內** 41
- 自動空調**
 冷氣及除濕 68
 後擋風玻璃除霧 68
 為前擋風玻璃除霧 68
- 風向 68
 起霧的車窗 68
 設定溫度 68
 開啟 / 關閉 67
 開啟 / 關閉車內循環模式 68
 增強 / 減低鼓風機強度 68
- 自動洗車機（清潔保養）** 117
- 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
 一般注意事項 50
 啟動或關閉 50
- 自動頭燈控制模式** 61
- 自動變速箱**
 手動換檔 52
 手動釋放排檔桿鎖 128
 故障（配備彩色顯示器之車上電腦） 142
 故障（配備黑白顯示器之車上電腦） 142
 起步 49
 強迫降檔 51
 排入空檔 51
 排入倒車檔 51
 排入駐車位置 51
 啟動引擎 48
 換檔板 53
 換檔建議 54
 換檔模式 52
 緊急運轉模式 143
 變速箱檔位 51
 顯示訊息 141
- 自動變速箱緊急運轉模式** 143
- 行李廂**
 請參閱 尾門
- 行動電話**
 安裝 155
 連接（音訊系統） 81
 連接（媒體系統） 89
 輻射功率（最大） 155
 頻率 155
- 行駛安全系統**
 主動式煞車燈 43
 車距警示功能 42
 防鎖死煞車系統（ABS） 42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42

電子循跡系統 (ETS)	43	設定功能表	77
電子煞車力分配 (EBD)	43	概述	74
電子操控系統 (ESP®)	43	操作	74
行駛系統		選擇語言	77
車道保持輔助	57	車內空間照明	
定速器	58	設定氛圍燈	77
限速器	58	車內後視鏡	46
行駛燈		車內循環模式	
請參閱 自動頭燈控制模式		開啟 / 關閉 (自動空調)	68
七畫			
低音喇叭		車主使用手冊	
安裝和拆下	106	車輛配備	19
免持聽筒裝置		車外後視鏡	
請參閱 行動電話		脫離卡止位置 (解決問題)	137
冷氣		調整	46
請參閱 空調系統		車外溫度顯示	
冷氣及除濕		彩色顯示器	74
自動空調	68	設定單位	77
尾門		黑白顯示器	74
開啟 / 關閉	102	車外燈光	
開啟尺寸	152	請參閱 車燈	
機械鑰匙機構	134	清潔	119
尾燈		車身尺寸	152
更換燈泡	130	車門	
我的最愛		中控上鎖 / 解鎖 (鑰匙)	73
管理 (媒體系統)	87	以機械鑰匙上鎖	133
儲存 (媒體系統)	87	以機械鑰匙解鎖	133
技術數據		自動上鎖 (按鈕)	65
車輛數據	152	控制面板	26
資訊	152	開啟 (從車內)	65
更換照明用具		顯示訊息	136
方向燈 (車尾)	130	車速表	
後霧燈	130	請參閱 儀表板	
更換燈泡		數位	74
尾燈	130	車速限制	
側標示燈	130	請參閱 限制器	
汽油	59	車頂飾板及地毯 (清潔說明)	120
車上診斷介面		車頂飾板清潔	
請參閱 診斷連接插座		清潔	119
車上電腦		車款	
功能表概述 (彩色顯示器)	75	請參閱 車輛辨識標籤	
功能表概述 (黑白顯示器)	75	車窗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74	請參閱 電動窗	
		清潔	118

- 車窗升降機
 - 請參閱 電動窗
- 車距警示功能
 - 功能 / 注意事項 42
 - 警示燈 147
 - 顯示訊息 147
- 車道保持輔助
 - 功能 / 注意事項 57
 - 開啟 / 關閉 57
 - 警示燈 (彩色顯示器) 148
 - 警示燈 (黑白顯示器) 148
- 車道偵測 (自動)
 - 請參閱 車道保持輔助
- 車輛
 - 上鎖 (緊急時) 133
 - 上鎖 (鑰匙) 73
 - 車輛數據 152
 - 固定以防止滑移 121
 - 拖曳 126
 - 拖車啟動 128
 - 保固 19
 - 配備 19
 - 請參閱 車輛
 - 停放 120
 - 頂起 112
 - 登錄車籍資料 20
 - 解鎖 (緊急時) 133
 - 解鎖 (鑰匙) 44
 - 運送 128
 - 電子裝置 19
 - 數據儲存 21
 - 操控安全說明 19
- 車輛的無線電波元件
 - 符合性聲明 20
- 車輛電瓶
 - 請參閱 電瓶 (車輛)
- 車輛數據 152
- 車輛辨識標籤 152
- 車輛識別號碼
 - 請參閱 VIN
- 車輪
 - 安裝車輪 113
 - 拆下車輪 112
 - 清潔 118
 - 儲放 114
 - 檢查 111
 - 鎖緊扭力 113
- 車輪安裝
 - 安裝車輪 113
 - 拆下車輪 112
- 車輪螺栓鎖緊扭力 113
- 車燈
 - 小燈 61
 - 方向燈 53
 - 危險警示燈 121
 - 自動頭燈控制模式 61
 - 車燈開關 61
 - 近光燈 61
 - 後霧燈 61
 - 請參閱 更換 照明用具
 - 請參閱 室內燈
 - 國外行駛 62
 - 設定氛圍燈 77
 - 照射範圍 62
 - 遠光燈 61
 - 頭燈閃光器 61
 - 轉彎輔助照明功能 62
 - 霧燈 61
 - 顯示訊息 150
- 里程表
 - 請參閱 旅途里程表
 - 彩色顯示器 75
 - 黑白顯示器 75
- 防夾功能
 - 電動窗 65
- 防側風輔助 43
- 防盜系統
 - 防盜警報裝置 73
- 防盜警報裝置
 - 啟動 / 關閉 73
 - 關閉警報 73
- 防滑雪鍊
 - 請參閱 雪鏈

八畫

兒童

- 乘員防護系統 33

兒童安全鎖	
後座車門	41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41
兒童座椅	
ISOFIX	34
右前座椅上的	36
面朝前式兒童防護系統	37
面朝後式兒童防護系統	37
推薦	39
頂部栓繩	34
適合 ISOFIX 兒童防護系統的座位	39
適合位置	37
適合繫帶式兒童防護系統的座位	38
固定吊環	103
定速器	
一般注意事項	58
中斷車速控制功能	58
升高或降低車速	58
功能 / 注意事項	58
叫出上一次儲存的車速	58
按鈕	58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58
啟動	58
儲存並維持目前的車速	58
關閉	59
顯示訊息（彩色顯示器）	148
顯示訊息（黑白顯示器）	148
拖曳車輛	
以四輪著地的方式來拖曳車輛	128
以後輪離地的方式	128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126
拖車	
安裝拖車環	127
取出拖車環	128
拖車啟動	
引擎緊急啟動	128
服務廠	20
請參閱 授權的服務廠	
氛圍燈	
啟動 / 關閉	77
設定亮度	77
油箱容量	
顯示	74
油箱蓋板	
打開 / 關閉	59
問題（故障）	136
版權	21
物箱	
拆卸（後座椅）	105
空氣壓力	
請參閱 胎壓	
空調系統	
一般注意事項	67
自動空調	67
設定出風口	68
近光燈	
更換燈泡	129
國外行駛	62
開啟 / 關閉	61
雨刷	
間歇刷動	64
雨刷片	
更換（前擋風玻璃）	116
更換（後擋風玻璃上）	117
清潔	119

九畫

保養

車輛外觀	119
高壓清洗機	117
清潔車內空間	119

保養日期

顯示訊息	143
------------	-----

保養產品

冷卻液（引擎）	110
前擋風玻璃清洗液	153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108
煞車油	153
機油	153
燃油	153

保養蓋板

保養顯示	
------	--

保養顯示

調出（配備彩色顯示器之車上電腦）	76
調出（配備黑白顯示器之車上電腦）	75

- 保險絲**
- 更換前 132
 - 保險絲盒位在駕駛座控制台 132
 - 保險絲盒開啟 132
 -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131
 - 配置表 153
- 前方蓋板**
- 請參閱 保養蓋板
- 前座氣囊** 31
- 前擋風玻璃**
- 除霧（自動空調） 68
- 前擋風玻璃雨刷**
- 更換雨刷片 116
 - 後擋風玻璃雨刷 64
 - 問題（故障） 137
 - 開啟 / 關閉 63
- 前擋風玻璃清洗系統**
- 加滿清潔劑 110
- 前擋風玻璃清洗裝置**
-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110
- 室內燈**
- 更換燈泡 131
 - 請參閱 室內燈
 - 開啟 / 關閉 63
- 室內燈控制面板** 25
- 後乘客室座椅**
- 請參閱 後乘客室座椅
 - 旋轉座椅 104
 - 椅背向前摺疊 / 翻回 103
 - 調整椅背傾斜度 104
- 後座椅安全帶狀態指示器** 31
- 後側駐車輔助**
- 功能 / 注意事項 71
 - 開啟 / 關閉 71
- 後擋風玻璃雨刷**
- 更換雨刷片 117
 - 開啟 / 關閉 64
- 後擋風玻璃除霧**
- 自動空調 68
- 後霧燈**
- 更換燈泡 130
 - 開啟 / 關閉 61
- 急救包** 122
- 指示燈**
- 請參閱 警示燈和指示燈
- 故障**
- 乘員防護系統 28
 - 請參閱 拖曳車輛和拖車啟動
 - 請參閱 輪胎故障
- 胎壓**
- 已達到（TIREFIT 補胎劑） 124
 - 未達到（TIREFIT 補胎劑） 124
 - 建議 114
 - 顯示訊息 146
- 胎壓監控**
- 警示燈 146
- 胎壓監控系統**
- 胎壓監控的無線電審定核可 154
- 降雨及光線感知器（顯示訊息）** 149
- 限制器**
- 設定指示速限 58
- 限速器**
- 中斷 58
 - 升高或降低儲存的速限 58
 - 功能和啟動條件 58
 - 叫出儲存的速限 58
 - 超過儲存的速限 58
 - 開啟 58
 - 關閉 59
 - 顯示訊息（彩色顯示器） 149
- 音訊系統**
- 系統設定 79
 - 保固 19
 - 音量 / 音場設定 80
 - 連接 USB 裝置 83
 - 連接外部音訊裝置（AUX） 83
 - 連接行動電話 81
 - 連接藍牙音訊裝置 83
 - 概述 78
 - 解決問題 151
 - 操作 78
 - 操作收音機 80
 - 選擇樂曲 83
- 音量 / 音場設定**
- 音訊系統 80
- 音量設定 / 音場設定**
- 媒體系統 86

- 風口**
請參閱 出風口
- 十畫**
- 乘員安全**
有兒童在車內時 33
- 乘員防護系統**
右前座氣囊 (PASSENGER AIR BAG) 指示燈 32
有寵物在車內 41
系統自我檢測 28
故障 28
乘員防護系統 (SRS) 28
乘員防護系統警示燈 28
座椅安全帶 29
座椅安全帶警示 30
氣囊 31
發生意外事故時的作用 28
準備就緒狀態 28
潛在保護能力 28
潛在保護能力受限 28
警示燈 137
警示燈 (功能) 28
顯示訊息 137
- 倒車燈**
更換燈泡 130
- 倒車檔**
排入 (自動變速箱) 51
- 倒車攝影機**
功能 / 注意事項 72
啟動 / 關閉 72
清潔注意事項 118
- 原廠的 Mercedes-Benz 零件** 18
- 座椅**
正確的駕駛座椅位置 44
拆卸置物箱 105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44
旋轉 (後乘客室座椅) 104
清潔椅套 119
椅背 (後座) 向前摺疊 / 翻回 103
開啟 / 關閉座椅加熱 69
預備空間座椅 104
摺疊右前座椅 104
調整 (手動) 44
- 座椅加熱** 69
- 座椅安全帶**
後座椅安全帶狀態指示器 31
清潔 119
解開 30
潛在保護能力 29
潛在保護能力受限 29
調整高度 30
繫上 30
警示燈 (功能) 30
- 旅行電腦**
顯示 76
- 旅途里程表**
重新設定 (配備彩色顯示器之車上電腦) 77
重新設定 (配備黑白顯示器之車上電腦) 76
請參閱 旅途里程表
顯示 (配備彩色顯示器之車上電腦) 75
顯示 (配備單色顯示器之車上電腦) 75
- 時間**
設定 (音訊系統) 79
設定 (配備彩色顯示器之車上電腦) 77
設定 (配備黑白顯示器之車上電腦) 76
設定 (媒體系統) 86
- 時鐘**
設定時間顯示方式 (配備彩色顯示器的車上電腦) 77
- 氣囊**
右前座氣囊 (PASSENGER AIR BAG) 指示燈 32
安裝位置 31
前座氣囊 (駕駛座、右前座) 31
側氣囊 31
啟動或關閉右前座氣囊 35
概述 31
潛在保護能力 31
潛在保護能力受限 32
觸發 28
- 烤漆 (清潔說明)** 119

- 耗油量**
顯示目前油耗（彩色顯示器） 76
- 訊息記憶（彩色顯示器）** 76
- 起步**
一般注意事項 49
- 十一畫**
- 側氣囊** 31
- 側標示燈**
更換燈泡 130
- 國外行駛**
對稱性近光燈 62
- 強迫降檔** 51
- 授權服務廠**
請參閱 授權的服務廠
- 授權的服務廠** 20
- 排氣尾管**
清潔 118
- 排檔桿（清潔說明）** 119
- 啟動**
請參閱 啟動（引擎）
- 啟動 / 關閉功能**
請參閱 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
- 啟動（引擎）** 48
- 救援卡** 20
- 淹水**
道路上 56
- 清潔保養**
手工清洗 117
方向盤 119
地毯 120
自動洗車機 117
車內 119
車外燈光 119
車頂飾板 119, 120
車窗 118
車輪 118
注意事項 117
雨刷片 119
倒車攝影機 118
座椅安全帶 119
烤漆 119
排氣尾管 118
排檔桿 119
- 椅套 119
- 塑製飾板 120
- 感知器 118
- 顯示器 119
- 清潔劑**
請參閱 前擋風玻璃清洗系統
- 符合性聲明** 20
- 雪鏈** 116
- 頂部栓繩** 34
- 十二畫**
- 備用燃油**
顯示訊息 139
- 喇叭**
請參閱 低音喇叭
- 媒體系統**
eco score 55
公開數據同意 100
功能表開啟 85
多功能方向盤的按鈕 84
多媒體功能表 85
安裝 App 100
收音機操作 88
我的最愛儲存 87
系統功能表 85
系統設定 85
車輛功能表 85
服務功能表 100
狀態與資訊 86
保固 19
音量設定 / 音場設定 86
首頁 84
倒車攝影機 72
控制面板 84
設定警示聲 87
連接管理 100
概述 84
解決問題 151
導航功能表 94
導航系統 94
影片播放 94
播放圖片 93
數據連接 100

標題選擇	93	照明	
選擇語言	86	請參閱 車燈	
顯示設定	85	照明用具更換	
換檔建議	54	倒車燈	130
無線電		牌照燈	131
顯示模式	88	煞車燈	130
無線電設備		經銷商	
安裝	155	請參閱 授權的服務廠	
輻射功率（最大）	155	置杯架	
頻率	155	中控台	101
牌照燈		後乘客室	101
更換燈泡	131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101
結冰警示		置物箱	
警示燈（彩色顯示器）	149	中控台	101
警示燈（黑白顯示器）	149	手套箱	101
菸灰缸	69	車門	101
診斷連接插座	20	後乘客室	101
超轉速範圍	54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101
間歇刷動	64	置杯架	101
飲料架		置帽區	101
請參閱 置杯架		腳踏墊	70
		補胎劑組（TIREFIT Kit）	122
		裝載物品指南	102
		解鎖	
		使用機械鑰匙	133
		從車內（中控解鎖按鈕）	65
		跨接啟動（引擎）	124
		跨接啟動（引擎）	
		請參閱 跨接啟動（引擎）	
		運送車輛	128
		電子循跡系統（ETS）	
		請參閱 ETS（電子循跡系統）	
		電子煞車力分配（EBD）	
		請參閱 EBD（電子煞車力分配）	
		電台	
		設定（音訊系統）	80
		設定（媒體系統）	88
		儲存（音訊系統）	80
		電台搜尋	
		音訊系統	80
		媒體系統	89
		電池（鑰匙）	
		更換	132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132
十三畫			
塑製飾板（清潔說明）	120		
感知器（清潔說明）	118		
暖氣			
請參閱 空調系統			
溫度			
設定（自動空調）	68		
煞車			
防鎖死煞車系統（ABS）	42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56		
電子煞車力分配（EBD）	43		
駐車煞車	49		
駕駛須知	56		
警示燈	140		
煞車力分配			
請參閱 EBD（電子煞車力分配）			
煞車油			
顯示訊息	140		
煞車燈			
主動式	43		
更換燈泡	130		
顯示訊息	149		

電動窗

防夾功能	65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66
問題 (故障)	135
開啟 / 關閉鉸接式車窗	66
開啟 / 關閉	66
調整	135

電瓶 (車輛)

充電	124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124
跨接啟動	126
警示燈和指示燈	149
顯示訊息	149

電源插座 (12 V)

中控台	70
-----------	----

電話

下載 (媒體系統)	90
請參閱 行動電話	

電話簿

下載 (音訊系統)	81
-----------------	----

電磁相容性

符合性聲明	20
-------------	----

預備空間座椅

.....	104
-------	-----

鼓風機強度

增強 / 減低 (自動空調)	68
----------------------	----

十四畫**摺疊式車頂**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67
問題 (故障)	136
操作	67

語言 (車上電腦)

.....	77
-------	----

遠光燈

更換燈泡	129
開啟 / 關閉	61

鉸接式車窗

開啟 / 關閉	66
---------------	----

十五畫**儀表板**

概述	27
警示燈和指示燈	27

儀表板照明

設定	77
----------	----

導航

目的地記憶	95
交通資訊	98
地圖資料讀取	94
更新所在地	98
使用地圖輸入目的地	95
依地址輸入目的地	95
啟動	94
設定	99
設定語音	99
替代路徑	97
開始路徑計算	96
解決問題	151
路徑規劃設定	97
路徑詳細資訊	96
導航點	97
輸入 / 儲存住家地址	95
輸入目的地	95
輸入地標	95
變更路徑	97

導航預報

關閉 / 開啟	98
---------------	----

廣播文字

顯示 (音訊系統)	81
顯示 (媒體系統)	89

撥打電話

音訊系統	82
媒體系統	91

數位車速表

顯示	77
----------	----

數據

請參閱 技術數據

樂曲

選擇 (音訊系統)	83
選擇 (媒體系統)	93

標題

選擇 (媒體系統)	93
-----------------	----

調整車速

請參閱 定速器

調整照射範圍

.....	62
-------	----

輪胎

M+S 輪胎 (冬季輪胎)	115
更換車輪	111
胎紋	111

-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111
請參閱 輪胎故障
旋轉方向 113
雪鏈 116
壽命 112
儲放 114
檢查 111
- 輪胎故障**
車輛的預先準備 121
補胎劑組 (TIREFIT Kit) 122
- 輪圈**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111
- 遮陽板** 64
閱讀燈 63
駐車 71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71
倒車攝影機 72
駐車煞車 49
- 駐車煞車**
一般注意事項 49
警示燈 141
顯示訊息 141
- 駕駛座**
附加儀表板 54
概述 22
- 駕駛座車門**
請參閱 車門
- 駕駛座時鐘** 54
駕駛座椅
請參閱 座椅
- 駕駛授權系統** 71, 73
駕駛須知
一般事項 53
下坡 56
水滑現象 56
冬季行駛 57
冬季濕滑路面 57
在濕滑的道路上行駛 56
在灑鹽路面上受限的煞車效能 56
行駛過積水路面 56
能源消耗 53
起步 49
煞車 56
對稱性近光燈 62
- 潮濕路面 56
磨合注意事項 48
- 十六畫**
- 操作系統**
請參閱 車上電腦
- 操控安全說明** 19
符合性聲明 20
- 機油**
請參閱 引擎機油
關於等級的注意事項 153
- 機械鑰匙解鎖**
車輛 133
駕駛座車門 133
- 機械鑰匙機構**
尾門 134
- 燃油**
E10 59
加油 59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59
問題 (故障) 139
添加劑 59
等級 (汽油) 59
駕駛須知 53
顯示目前油耗 75
- 燃油量顯示** 74
燈
請參閱 警示燈和指示燈
- 燈泡更換**
方向燈 (前方) 129
取下 / 安裝護蓋 (前車輪拱罩) .. 129
近光燈 129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129
遠光燈 129
燈泡類型的概述 153
- 磨合注意事項** 48
輸入目的地
導航 95
- 辨識標籤**
請參閱 車輛辨識標籤
- 隨車工具包** 122
頭枕
調整 (後座) 47
頭燈閃光器 61

- 頻率**
 行動電話 155
 無線電設備 155
- 十七畫**
- 環保**
 一般注意事項 18
- 總里程**
 設定儀表板顯示總成 77
- 總里程表**
 彩色顯示器 75
 黑白顯示器 74
- 點火開關**
 請參閱 鑰匙位置
- 點菸器** 69
- 十八畫**
- 轉向**
 警示燈 147
- 轉向裝置**
 顯示訊息（彩色顯示器） 147
- 轉彎輔助照明功能** 62
- 十九畫**
- 寵物**
 請參閱 有寵物在車內
- 霧燈**
 啟動 / 關閉 61
- 二十畫**
- 觸控螢幕**
 確認完成設定 85
 操作觸控螢幕 85
- 警示三角架** 121
- 警示燈和指示燈**
 引擎冷卻液 140
 引擎診斷 139
 右前座氣囊（PASSENGER AIR BAG） 32
 右前座氣囊關閉（PASSENGER AIRBAG OFF） 137
 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綠色） 141
 車距警示功能（紅色） 147
- 車道保持輔助 148
 防鎖死煞車系統（ABS） 144
 胎壓監控 146
 乘員防護系統 137
 座椅安全帶 137
 啟動 / 關閉自動控制（黃色） 141
 啟動 / 關閉自動控制（綠色） 141
 概述 27
 煞車 141
 電子煞車力分配（EBD） 144
 電子操控系統（ESP®）（黃色） 145
 電瓶 149
 駐車煞車 141
 機油壓力 140
 轉向 147
- 警報**
 防盜警報裝置 73
 關閉 73
- 二十一畫**
- 護罩（前方）**
 請參閱 保養蓋板
- 護蓋（前方）**
 請參閱 保養蓋板
- 二十三畫**
- 變更路徑**
 導航 97
- 變速箱**
 請參閱 自動變速箱
- 顯示**
 彩色 74
 黑白 74
- 顯示訊息**
 一般注意事項 135
- 顯示器（清潔說明）** 119
- 二十五畫**
- 鑰匙**
 更換電池 132
 問題（故障） 135
 啟動引擎 48

遺失	135
點火開關上的位置	48
鑰匙位置（點火開關）	48

環境保護

一般注意事項

🕒 環保資訊

Daimler AG 重視環境保護。

其目的在於謹慎地使用我們現在所生存之地球的自然資源，並將自然和人類的雙重需要列入考量。

您也可以懷著環保意識來駕駛您的 Mercedes-Benz，共同協助保護環境。

引擎、變速箱、煞車器和輪胎的油耗和磨損與下列 2 項因素有關：

- 車輛的操控情況
 - 您個人的駕駛方式
- 駕駛人可掌控這 2 項因素。

因此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操控情況

- 避免短程行駛，因為短程行駛會增加油耗。
- 請注意胎壓是否正確。
- 盡量避免不必要的負載。
- 監控油耗情況。
- 不需使用車尾架時，請自車上取下。
- 定期保養車輛有益於環境保護。因此請確實遵守保養間隔以進行各項保養作業。
- 請務必至授權的服務廠，例如：smart 中心，進行保養工作。

個人駕駛方式

- 啟動時不要踩油門。
- 車輛靜止時請勿進行引擎暖車。
- 請謹慎地駕駛並與前方車輛保持安全距離。
- 避免頻繁、猛烈的加速。
- 多功能顯示器上出現換檔建議箭頭時，請盡可能即時換檔。
- 盡早上升一檔。
- 因交通因素必須等候的期間，請關閉引擎。

smart 原廠零件

🕒 環保資訊

Daimler AG 也提供整修過的組件和零件，其品質和新的零組件一樣。其保固也和新的零組件一樣。

- 本車輛的下列區域中，可能裝有氣囊及座椅安全帶收緊裝置、以及這些乘員防護系統的控制單元及感知器：

- 車門
- 門柱
- 門檻
- 座椅
- 駕駛座
- 儀表板
- 中控台

切勿在這些區域中安裝任何配件，例如：音響系統。切勿實施修護或焊接。這可能會影響乘員防護系統的操作效能。

加裝配件請至授權的服務廠。

僅允許使用 smart 原廠零件或相同品質的零件。此外，僅使用經特別核可專用於各個車款的輪胎、車輪及配件。

欲訂購原廠的 smart 零件，請記得提供車輛辨識號碼（VIN）。

若使用未經 smart 核可之零件、輪胎和輪圈以及與安全性相關的配件，車輛的操控安全性可能會受影響。如此可能導致與安全性相關的系統（例如：煞車系統）出現故障。

smart 會針對特別為本車款所核可的原廠零件、替代零件及配件來測試其可靠性、安全性和適用性。即使市場上的產品研發從不間斷，smart 仍無法保證其它廠牌的零件。因此，即使這類零件通過技術認證機構的檢驗或取得官方的認證，smart 仍無法擔保在 smart 車輛上使用這類零件的安全性。

在德國，某些零件，只有經過政府機關檢驗符合法規要求後，才得以使用於安裝或改裝工作。在許多其他國家也是如此。所有原廠的 smart 零件均符合規定。使用未經核可的零件可能會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

在下列情況時，即會吊銷使用許可：

- 改變了使用許可中所核可的車輛類型。
- 可能會危害到其它的用路人。
- 廢氣排放值或噪音值不符規定。

smart 音響系統及 smart 媒體系統的保固

smart 銷售組織針對 smart 音響系統及 smart 媒體系統提供 24 個月不限里程的保固。

擔保方分別為購買附件或替換零件國家的銷售組織（請參閱車主保養手冊中的表格）。

車輛配備

此車主使用手冊包含本手冊截稿時與本車相關的所有車型、標準配備和選購配備相關資訊。國家規格可能有所差異。須注意，車輛的配備可能因此與說明及圖示有所不同。尤其是與安全性相關的系統與功能。

車輛上的所有系統會表列在車輛的原始購買合約書。在每個 smart 中心皆可釐清關於配備及操作的問題。

操控安全說明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 警示

若未正確實施保養或維修工作，可能會導致功能或系統失效。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務必至授權的服務廠來進行保養及維修工作。

⚠️ 警示

若易燃物質，如樹葉、乾草或樹枝接觸到發燙的排氣裝置組件，可能會被引燃。有失火的危險！

駛過崎嶇路段或越野時，請定期檢查車輛底部。尤其請移除被夾到的植物或其他易燃物品。若有任何損壞，請通知授權的服務廠。

⚠️ 警示

行駛時若操作車上的資訊系統和通訊裝置，可能會因分心而無法專注於交通情況。此外，可能失去對車輛的控制。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僅在交通情況許可下，才能操作這些裝置。若您無法確認情況是否許可，請依交通規定停車，在車輛靜止時進行操作。

⚠️ 警示

若變更電子零件及其軟體與連接線，對零件的功能和 / 或此零件有聯結的其他零件可能會產生負面的影響。尤其對安全相關系統會產生影響。導致零件無法正常運作或危及車輛的運作安全。會提高發生意外事故及受傷的危險！

千萬不要對車輛配線和電子元件及其軟體擅自進行任何變更。請務必至授權的服務廠來實施與電氣 / 電子零件相關的工作。

若為車輛電子系統進行變更，則會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

❗ 下列情況下，車輛可能會受損：

- 車輛停放在例如：高的路肩石或非堅實路面上
- 高速行駛過障礙物，例如：路肩石、限速隆起處或地上的凹洞
- 有重物撞擊底盤或底盤組件

在這種類似情況下，車身、底盤、底盤組件、輪圈或輪胎可能不會有肉眼可見的損壞。這類受損的元件可能會無預警地故障或無法再像規定的那樣承受意外事故時產生的負荷。

底板飾板若受損，則易燃物品，如樹葉、樹枝等可能會積聚在底盤和底盤飾板之間。若這些物品與排氣系統的發燙零組件接觸，可能會引燃。

這種情況下，請立即前往授權的服務廠檢查車輛並進行修復。若確定繼續行駛會影響行駛安全，請立即依交通規定停車。這種情況下，請洽詢授權的服務廠。

本多媒體裝置與技術措施相結合以利進行防盜保護。關於進一步的資訊，請洽詢 smart 中心。

車頂天線的功能「收音機、數位音訊廣播（DAB）」可能會因安裝車頂架而受到影響。

同樣地，車窗上加裝的金屬鍍層薄膜可能會干擾收音機及 GPS 的收訊，此即意謂車輛內部所有其他天線的收訊功能皆會受到影響。

符合性聲明

車輛的無線電波元件

下列注意事項適用於所有為車輛以及車輛內部所設置的資訊系統和通訊裝置之無線電波收發元件：

本車輛的無線電波收發元件及整合在車內的資訊系統與通訊裝置符合 Directive 1999/5/EC 的基本規定及所有相關條件。關於進一步的資訊，請洽詢 smart 中心。

電磁相容性

車輛元件的電磁相容性是依據最新版本的 ECE-R 10 規定檢測和認證。

診斷連接插座

此診斷連接插座僅供授權的服務廠用來連接診斷設備。

⚠ 警告

將裝置連結至車輛的診斷連接插座時，它可能會影響車輛系統的操作。車輛的操控安全性可能會因而受到影響。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僅能將 Mercedes-Benz 許可適用於您車輛的裝置連結至車輛的某個診斷連接插座。

⚠ 警告

在駕駛座擱腳處放置物品可能會限制踏板行程或讓已踏下的踏板卡住。這會危及車輛的操作及道路安全。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放妥車上的所有物品，以免使其移動到駕駛座的擱腳處。腳踏墊請務必以指定方式安裝於車輛上，以便確保腳踏墊隨時有足夠的操作空間。勿使用會鬆滑的腳踏墊，並勿疊放多塊腳踏墊。

! 引擎關閉時診斷連接插座上若接有使用裝置，電瓶可能會沒電。

將裝置連接至診斷連接插座將可能導致，例如：廢氣排放監控資訊重設。因此可能導致車輛無法在下一檢查時符合廢氣排放檢測的規定。

授權的服務廠

授權的服務廠具有正確實施保養及維修工作所需的專業知識、特殊工具和資格。尤其是與安全性相關的工作更須注意這一點。

請遵守車主保養手冊中的注意事項。

請務必至授權的 smart 中心實施下列工作：

- 與安全性相關的工作
- 保養工作
- 維修工作
- 變更、改裝和安裝工作
- 電子元件的工作

登錄車籍資料

smart 可能會通知 smart 中心實施某些車輛的技術檢驗。透過檢驗可改善車輛的品質或安全性。

smart 必須要有車輛的車籍資料，才能告知車輛所有者有關車輛檢驗的資訊。

在下列情況時，車輛可能尚未登錄所有者：

- 車輛並非在授權經銷商處購得。
- 車輛尚未在 smart 中心進行檢驗。

誠摯的建議您前往 smart 中心來登錄您車輛的車籍資料。

若您的地址有變更或車輛持有情形異動，請儘速通知 smart。例如：您可在任何 smart 中心進行這些異動程序。

正確的使用

若移除警示貼紙，可能造成無法辨識危險。請讓警示貼紙保留在其原來位置上。

使用車輛時，請將下列資訊來源列入考量：

- 使用手冊中所提及的安全注意事項
- 車主使用手冊中的技術數據
- 交通規則
- 有關汽車法規及安全標準

QR-Code 救援卡

在油箱蓋板以及門柱（B 柱）上貼有一張 QR-Code。事故發生時，救難人員可藉助 QR-Code 迅速地查明車輛的救援卡。最新的救援卡以簡易形式包含關於車輛的最重要資訊，

例如：電線線路鋪設。關於進一步的資訊：
www.mercedes-benz.de/qr-code

車內儲存的數據

車輛的許多電子元件配備可儲存數據的記憶體。記憶體會暫時或永久的儲存關於下列項目之零組件、系統或周圍的技術性資訊：

- 狀態
- 所發生事件
- 錯誤

此數據無法追蹤您已行駛之路線。

儲存資訊範例：

- 系統元件的運作狀況，例如：液位高度。
- 車輛及元件的狀態訊息，例如：車速及油門踏板位置
- 重要系統元件的異常或故障，例如：車燈及煞車。
- 車輛在特殊駕駛情況下的反應和運作狀況，例如：觸發氣囊。
- 周圍狀態，例如：車外溫度

所儲存數據皆為技術性數據並能使用於：

- 支援協助故障及問題的排除與修復
- 分析車輛功能，例如在事故發生後
- 使車輛功能更為理想

此外，進行下列保養服務會讀取上述技術資訊：

- 維修服務
- 保養服務
- 保固事件
- 品質保證

服務廠人員（和製造廠人員）會使用專用診斷設備讀取您車輛上之數據。若有需要，可從服務廠獲得進一步的資訊。

故障排除後，故障記憶上的資訊會被刪除或永久覆蓋。

使用車輛時（必要時會在專家的協助下），這些技術數據連同其他資訊一起時，可能發生可識別出個人的狀況。

例如：

- 意外事故記錄
- 車輛的損壞
- 證人的證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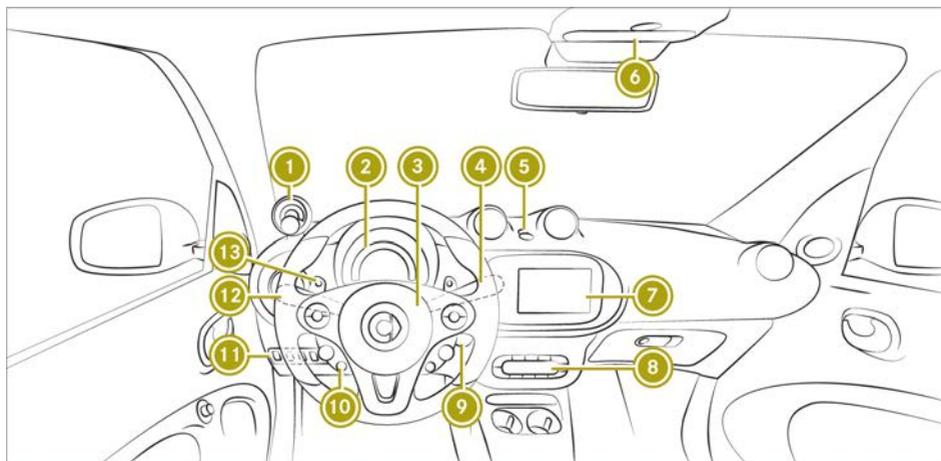
其他與顧客於合約中協定的附加功能亦允許由車輛送出特定的車輛數據，例如：緊急事件發生時定位車輛的位置。

版權資訊

關於您車上及電子元件上所使用的免費或 OpenSource 軟體：

<http://www.mercedes-benz.com/opensour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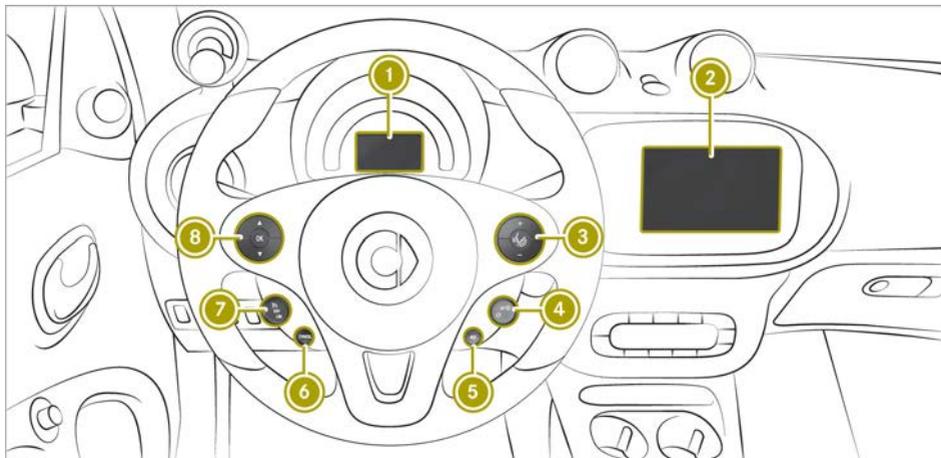
駕駛座



功能	頁次
① 引擎轉速表、駕駛座時鐘	54
② 儀表板	27
③ 喇叭	
④ 多功能操縱桿 儀表板	75
雨刷綜合開關	63
⑤ 自動上鎖	65
危險警示燈	121
⑥ 室內燈控制面板	25
⑦ smart 音響系統	78
smart 媒體系統	84
⑧ 空調系統控制面板	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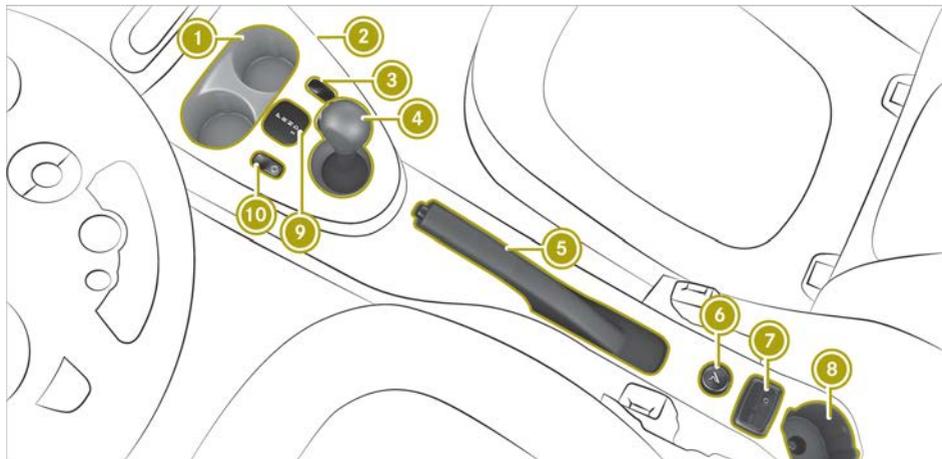
功能	頁次
⑨ 點火開關	48
⑩ 調整方向盤	45
⑪ 下列項目的控制面板： 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	50
車道保持輔助	57
車距警示功能	42
駐車輔助	71
頭燈照射範圍調整	62
⑫ 車燈綜合開關	61
⑬ 自動變速箱：換檔板	53

多功能方向盤



功能	頁次	功能	頁次
① 儀表板彩色顯示器 儀表板黑白顯示器	74 74	⑤ <input type="button" value="RES"/> 調出上次儲存的车速	58
② smart 音響系統 smart 媒體系統	78 84	⑥ <input type="button" value="CANCEL"/> 中斷定速器 / 限速器	58
③ 僅限配備彩色顯示器的儀表板：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設定音量	84	⑦ <input type="button" value="⏸"/> 啟動定速器 <input type="button" value="OFF"/> 關閉定速器 / 限速器 <input type="button" value="LIM"/> 啟動限速器	58 59 58
④ <input type="button" value="SET -"/> 提高 / 儲存目前車速 - 降低目前的車速	58 58	⑧ 僅限配備彩色顯示器的儀表板：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在功能表內瀏覽 <input type="button" value="OK"/> 確認選擇	75 77

配備抽屜的中控台



功能	頁次
① 置杯架 菸灰缸	101 69
② 抽屜	101
③ 零錢架 開啟 / 關閉摺疊式車頂	67
④ 排檔桿	51
⑤ 駐車煞車	49
⑥ 點菸器 電源插座	69 70

功能	頁次
⑦ smart 媒體系統：AUX 連接埠、USB 連接埠 / SD 記憶卡插槽	84
⑧ 置杯架	101
⑨ 排檔桿設定顯示	51
⑩ 調整換檔模式（模式選擇按鈕）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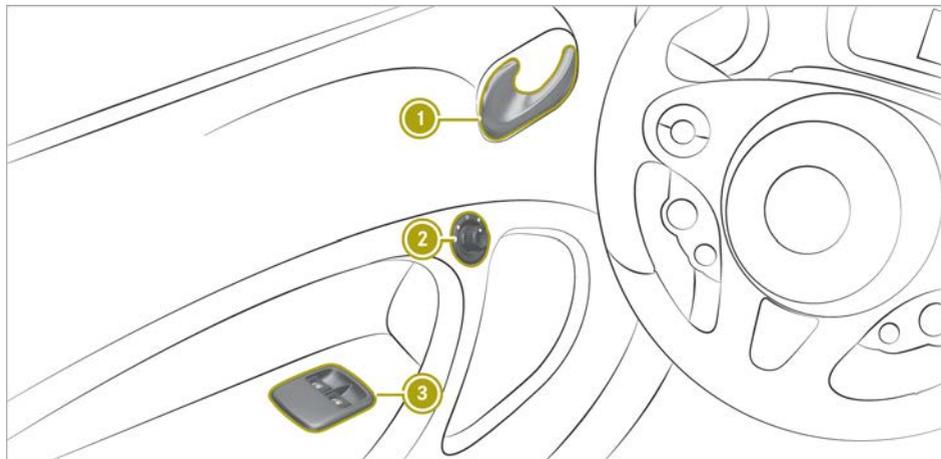
室內燈控制面板



	功能	頁次
①	左閱讀燈	63
②	室內燈	63
③	右閱讀燈	63

	功能	頁次
④	右前座氣囊指示燈	32
	後座椅安全帶狀態指示器	31
⑤	車內後視鏡	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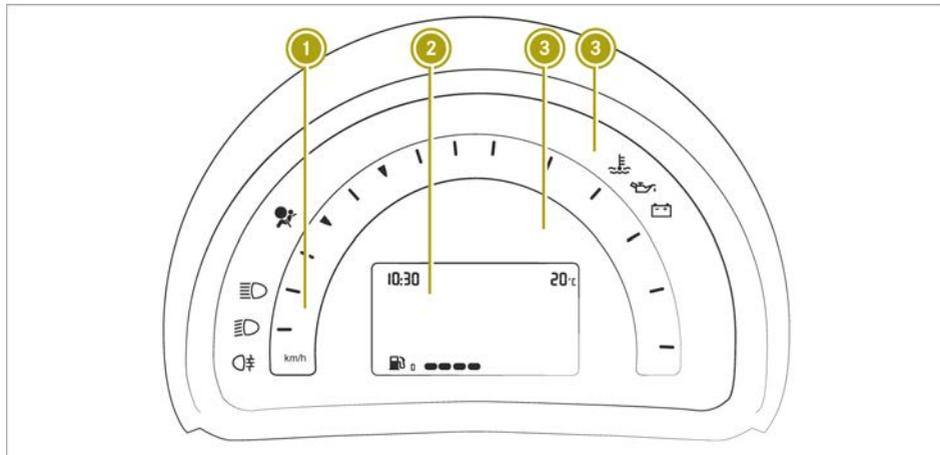
車門控制面板



功能	頁次
① 開啟車門	65
② 調整車外後視鏡	46

功能	頁次
③ 開啟和關閉電動窗	66

儀表板和顯示器上的顯示



功能	頁次	功能	頁次
① 車速表		車距警示訊號	147
② 顯示器		車距警示功能	147
③ 警示燈 / 指示燈		車道保持輔助	148
車門 / 尾門	136	電瓶	149
座椅安全帶	137	後霧燈	61
乘員防護系統	137	霧燈	61
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警示	141	遠光燈	61
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	141	近光燈	61
引擎診斷	139	小燈	61
引擎冷卻液溫度	140	備用燃油液位	139
油壓	140	定速器	148
煞車	140	限速器	149
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144	路面結冰有打滑的危險	149
電子操控系統 (ESP®)	43	煞車燈	149
胎壓監控	146	下次保養日期	
動力轉向輔助	147	牽力控制	143

乘員安全系統

乘員防護系統

乘員防護系統的潛在保護能力

⚠ 警告

依照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前排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請務必遵守目前中華民國法令之規定。

乘員防護系統包括：

- 安全帶系統
- 氣囊
- 兒童防護系統
- 兒童座椅固定系統

乘員防護系統可於事故發生時：

- 降低乘員接觸到車內零件的風險。
- 降低乘員承受的負荷。

僅當正確繫上安全帶時，才會發揮潛在保護能力。視偵測到的事故狀況而定，安全帶收緊裝置及 / 或氣囊可在正確繫上安全帶時加強保護的效果。安全帶收緊裝置及 / 或氣囊並非會於每次事故發生時展開。

僅在所有乘員遵守以下事項時，乘員防護系統才能發揮其潛在保護能力：

- 確實繫妥座椅安全帶
- 盡可能坐直身體，背部緊靠椅背
- 乘坐時盡可能雙腳著地
- 請將身高 150 公分以下的成員固定在針對合適 smart 車輛額外的乘員防護系統中。

然而，沒有任何市售系統可完全排除每一種事故狀況下導致受傷和致命的可能性。尤其是座椅安全帶和氣囊，原則上對於從車外進入車內的異物，並無法提供特別的保護。即使氣囊已展開，亦無法完全排除受傷的風險。

乘員防護系統潛在保護能力的限制

⚠ 警告

乘員防護系統進行改裝後，可能無法發揮預期功能。乘員防護系統可能無法如預期保護乘員，例如：也可能在事故發生時故障或無預期地啟動。會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請勿改裝乘員防護系統的零組件。千萬不要對線路還有電子元件及其軟體擅自進行任何變更。

若須將車輛針對身障人士的需求進行調整時，請洽詢授權的服務廠。smart 建議您使用經由 smart 核可且適用於您車輛的行駛輔助。

乘員防護系統功能就緒

點火啟動時，系統自我檢測期間乘員防護系統警示燈  會亮起。最遲在車輛啟動數秒後熄滅。乘員防護系統的組件已處於操作就緒狀態。

乘員防護系統故障

- 開啟點火開關時，乘員防護系統警示燈  不會亮起。
- 行駛時，乘員防護系統警示燈  經常或反覆短暫亮起。

⚠ 警告

乘員防護系統故障時，乘員防護系統的組件可能會無預期的啟動，或在意外事故發生時無法如預期般地觸發。例如：安全帶收緊裝置或安全氣囊。有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請立即前往授權的服務廠檢查乘員防護系統，並進行修復。

乘員防護系統在發生意外事故時的功能

乘員防護系統的運作方式係由所偵測之撞擊的嚴重程度及呈現的意外事故類型進而精確算出：

- 正面撞擊
- 後端撞擊
- 側面撞擊

乘員防護系統組件的觸發條件係透過配置在車輛上各個感知器所偵測到的數據結果進行判斷。基本上這項程序會預先動作。乘員防護系統組件的觸發動作必須及時在撞擊一開始時即完成。

在撞擊發生後才能看見與測量的各項的因素，並無法用來作為判定氣囊觸發與否的依據。亦無法將其視為一項指標。

車輛可能嚴重變形，但氣囊未觸發。該情況是因為只有容易變形的組件受到影響，但未達到大幅度的車輛減速。相反地，儘管車輛

看起來只有輕微的變形，也可能會使氣囊展開。例如撞到非常堅硬的車體構件，如車體樑柱，車輛的劇烈減速可能足以觸發氣囊。乘員防護系統的元件可個別獨立啟動或觸發：

元件	偵測到的觸發狀況
安全帶收緊裝置	正面撞擊、後端撞擊、側面撞擊
駕駛座氣囊、右前座氣囊	正面撞擊
側氣囊	側面撞擊

⚠ 警示

氣囊展開後，氣囊零組件的溫度很高。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請勿觸摸氣囊的零組件。請立即前往授權的服務廠更新已觸發的氣囊。

i smart 建議，意外事故發生後，請將車輛拖吊到授權的服務廠。尤其在安全帶收緊裝置和氣囊觸發後更應如此。

安全帶收緊裝置或氣囊觸發時，會出現一爆裂聲，並可能會釋放出一些微量粉塵：

- 此爆裂聲通常不會影響聽力。
- 一般而言，釋放出的粉末不會危及身體健康，但可能會使患有氣喘或其他呼吸道疾病的人有短暫的呼吸困難現象。若情況安全無虞，請立即離開車輛或打開車窗，以避免呼吸不順。

座椅安全帶

座椅安全帶的潛在保護能力

出發前請一律正確地繫上座椅安全帶。僅當正確繫上安全帶時，才會發揮潛在保護能力。

⚠ 警示

未正確繫妥座椅安全帶時，可能無法發揮預期的保護功能。此外，未正確繫妥的座椅安全帶在意外事故發生、煞車或突然轉向時可能會導致人員的傷害。有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請隨時確認，所有乘員應繫上安全帶，並正確坐好。

- 座椅安全帶須：
 - 不能扭曲、緊緊而服貼地繞過您的身上。
 - 必須繞過肩部中央與盡量低至腕關節的位置。
- 肩部安全帶不能碰觸到頸部，且不得繞過手臂下方或後背。
- 請避免穿著厚重衣服（例如，冬季外套）。
- 將腰部安全帶盡量向下往腕關節壓，並拉緊肩部安全帶。腰部安全帶切勿繞過腹部上方或下腹部。
- 座椅安全帶切勿繞過尖銳、尖物、含摩擦顆粒的或易碎的物品。
- 一條座椅安全帶只能一個人使用。請勿將嬰兒或兒童抱在乘員大腿上隨行。
- 請勿將物品和人員一起繫上安全帶。固定物品、行李或裝載物時，請隨時注意車輛載重的注意事項 (▷ 第 102 頁)。

車上有兒童隨行時，請務必注意「有兒童在車內時」的指示及安全注意事項 (▷ 第 33 頁)。

座椅安全帶潛在保護能力的限制

⚠ 警示

除非椅背近乎垂直，否則安全帶將無法提供預期的防護程度。在這種情況下，煞車或意外事故時，您可能會滑到安全帶下方，因而導致下腹部或頸部受傷。會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行駛前請正確調整座椅。請隨時注意，椅背應保持幾近垂直位置以及安全帶應穿過肩部中央位置。

⚠ 警示

身高不及 150 公分的乘員若無其他適當的乘員防護系統輔助，將可能無法正確繫妥座椅安全帶。未正確繫妥座椅安全帶時，可能無法發揮預期的保護功能。此外，未正確繫妥的座椅安全帶在意外事故發生、煞車或突然轉向時可能會導致人員的傷害。有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請將身高 150 公分以下的乘員固定在額外適當的乘員防護系統中。

⚠ 警示

座椅安全帶可能無法如預期提供保護的情況為，當

- 其已受損、經改裝、有污漬、漂白過或上過色時
- 安全帶帶扣已受損或有污漬時
- 安全帶收緊裝置、安全帶固定裝置或安全帶捲回裝置已改裝時

座椅安全帶可能在發生事故時已遭受憑眼力無法辨識的損壞，例如經由玻璃碎片。經過改裝或已受損的座椅安全帶可能會斷裂或故障，例如在事故發生時。改裝過的安全帶收緊裝置可能無法如預期作動，或無法如原先方式作動。有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切勿改裝座椅安全帶、安全帶收緊裝置、安全帶固定裝置和安全帶捲收器。確認座椅安全帶未受損、未磨損並乾淨。請於意外事故發生後，立即前往授權的服務廠檢查座椅安全帶。

smart 建議使用 smart 核可使用於本車的座椅安全帶。

⚠ 警示

已觸發的火藥作動方式安全帶收緊裝置無法再提供保護功能，意外事故發生時無法發揮預期的保護功能。有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因此，請務必立刻至授權的服務廠更換已觸發過的火藥作動方式安全帶收緊裝置。

smart 建議，意外事故發生後，請將車輛拖吊到授權的服務廠。

! 請確認座椅安全帶完全捲入。否則，座椅安全帶或安全帶舌片可能會被車門或座椅調整機構夾住。這可能造成車門、車門飾板和座椅安全帶損壞。受損的座椅安全帶無法發揮其防護功能，必須進行更換。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進行更換。

繫妥並調整座椅安全帶

迅速或猛力將座椅安全帶拉出時，安全帶慣性捲軸會鎖住。無法繼續拉出安全帶。

! 右前座椅無人乘坐時，請勿將座椅安全帶的安全帶舌片扣入右前座椅的帶扣。否

則，發生意外事故時可能會觸發安全帶收緊裝置，而必須更換。



- ▶ 將座椅安全帶的安全帶舌片 ② 扣入座位附屬的安全帶帶扣 ① 內。
- ▶ 將安全帶導引器推到所需的位置。
調高：使用拉環向上移。
調低：按住安全帶導引器解鎖裝置，將拉環向下移。
- ▶ 確定安全帶導引器卡止。

解開座椅安全帶

- ▶ 按下安全帶帶扣上的釋放鈕，握住安全帶舌片並導回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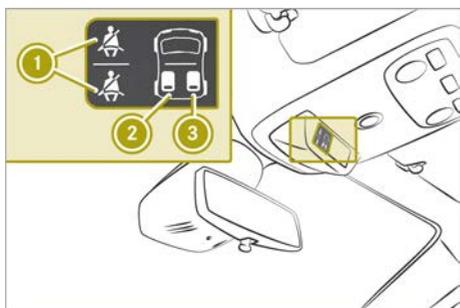
駕駛及右前座乘員的安全帶警示

儀表顯示器上的座椅安全帶警示燈  會提醒您注意所有乘員必須正確繫妥座椅安全帶。

此外，可能會響起警示聲。

一旦駕駛人和右前座乘員繫上安全帶後，安全帶警示便會熄滅。

後座椅安全帶狀態指示器



- ① 座椅安全帶警示燈
- ② 左後座安全帶狀態指示器
- ③ 右後座安全帶狀態指示器

後座椅安全帶狀態指示器顯示，未繫上後座安全帶的座位。

狀態以顏色來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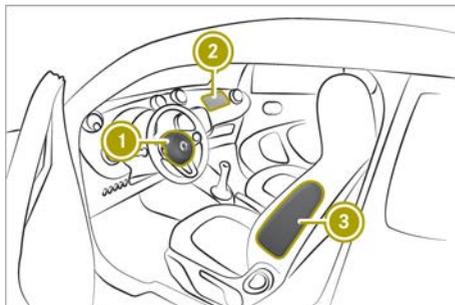
- 紅色：座椅安全帶未繫妥。
- 綠色：座椅安全帶已繫妥。

當車輛起步，並且車速達到約

10 公里/小時，警示燈會於約 30 秒後熄滅。

氣囊

氣囊概述



氣囊的安裝位置就在標示 AIRBAG 字樣處。氣囊啟動時，能加強對各個乘員的額外防護。

氣囊	可能潛在保護能力...
① 駕駛座氣囊	頭部及胸腔
② 右前座氣囊	頭部及胸腔
③ 側氣囊	頭部及胸腔

僅在右前座氣囊開啟（PASSENGER AIR BAG ON）指示燈亮起時，右前座氣囊才會於意外事故發生時觸發。若右前座椅有人員乘坐時，在行駛前以及行駛期間請確認右前座氣囊狀態正確（▷ 第 32 頁）。

氣囊的潛在保護能力

依據意外事故的類型，僅在正確的繫妥座椅安全帶時，氣囊才能夠提高額外防護。

⚠ 警示

若坐姿錯誤，氣囊可能無法如預期提供保護，甚至可能因氣囊觸發造成受傷。會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為避免受傷風險，請隨時確認所有乘員

- 正確繫好安全帶，孕婦亦是如此
- 正確坐好，並與氣囊盡量保持最大的距離
- 注意以下注意事項。

請隨時確認氣囊和乘員之間無任何物品。

避免氣囊觸發時發生的危險：

- 行駛前，請正確調整座椅，盡可能將駕駛座椅和右前座椅向後退。
請隨時遵守關於正確的駕駛座椅位置相關資訊（▷ 第 44 頁）。
- 僅請握住方向盤的外圈。如此氣囊才能完全地展開。
- 行駛期間請將身體靠在椅背上。身體請勿向前彎，或請勿靠在車門或電動窗上。否則就會處於氣囊的展開範圍內。
- 雙腳請隨時放在地板上 例如：請勿將雙腳放在駕駛座控制台上。否則雙腳就會處於氣囊的展開範圍內。
- 當有兒童在車內一同行駛時，請遵守額外的注意事項（▷ 第 33 頁）。

右前座椅上之兒童：務請確認法令是否允許將兒童防護系統安裝於右前座椅上。

• 請務必依規定將物品儲放並固定好。

車內的物品可能會限制氣囊的正常功能。請隨時確認以下事項：

- 乘員與氣囊之間無其他人員、寵物或物品。
- 座椅和車門以及車門柱（B 柱）之間無任何物品。
- 請勿在把手或衣物掛勾上懸掛任何堅硬物品，例如：衣架。

- 請勿在氣囊展開範圍（如：車門或電動窗上）內固定任何配件，例如：置杯架。
- 衣物口袋內請勿放置任何重物、鋒利物品或易碎物。請將這類物品放置在適當的地方。

氣囊潛在保護能力的限制

⚠ 警示

若改裝氣囊護蓋或在其上方放置物品或貼上貼紙，氣囊可能無法正常運作。會增加導致受傷的危險！

請勿改裝氣囊護蓋，並請勿在其上方放置任何物品。

⚠ 警示

不合適的椅套可能妨礙或甚至阻止內建在座椅裡的氣囊的觸發。因此，氣囊也可能無法如預期般地具備保護乘員的效用。有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僅能使用 smart 核可適用於各座椅的椅套。

⚠ 警示

控制氣囊的感知器位於車門中。改裝、或不當地在車門或車門飾板上施工，還有受損的車門，都可能損害感知器的功能。因此，安全氣囊可能無法正常地發揮功能。再者，安全氣囊也可能不再如預期保護乘員。會增加導致受傷的危險！

切勿改裝車門或其零組件。車門和車門飾板的維修工作請交由授權的服務廠來執行。

⚠ 警示

已觸發的氣囊無法再提供保護功能，意外事故發生時無法發揮預期的保護功能。會增加受傷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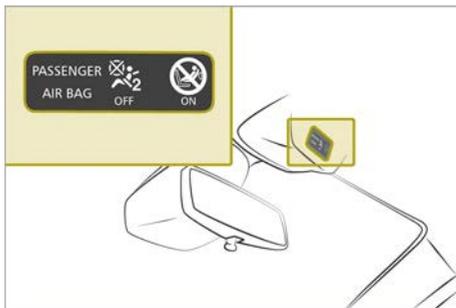
請將車輛拖吊到授權的服務廠，以更換已觸發的氣囊。

請立即更換觸發過的氣囊。

右前座氣囊的狀態

右前座氣囊（PASSENGER AIR BAG）指示燈

可利用位於右前座側儀表板上的氣囊關閉開關，開啟或關閉右前座氣囊（▷ 第 35 頁）。



右前座氣囊關閉（PASSENGER AIR BAG OFF）和右前座氣囊開啟（PASSENGER AIR BAG ON）指示燈屬於右前座氣囊關閉裝置的一部分。

指示燈會顯示右前座氣囊的狀態。

- 右前座氣囊關閉（PASSENGER AIR BAG OFF）亮起：右前座氣囊已關閉。意外事故發生時，將不會被觸發。
- 右前座氣囊開啟（PASSENGER AIR BAG ON）亮起：右前座氣囊已啟動。發生意外事故時，右前座氣囊可能會無預警的被觸發。

若右前座椅有人員乘坐時，在行駛前以及行駛期間請確認右前座氣囊狀態正確。

- 有兒童在兒童防護系統中：務請確認法令是否允許將兒童防護系統安裝於右前座椅上。

右前座氣囊是否該關閉或啟動，視所安裝的兒童防護系統、兒童的年齡和身高而定。因此，請務必遵守「有兒童在車內時」的注意事項（▷ 第 33 頁）。該處亦可獲得與右前座椅的面朝前式或面朝後式兒童防護系統相關的資訊。

- 所有其他乘員：右前座氣囊開啟（PASSENGER AIR BAG ON）指示燈必須亮起。右前座氣囊已啟動。請務必遵守「座椅安全帶」（▷ 第 29 頁）和「氣囊」（▷ 第 31 頁）的注意事項。該處亦可取得關於正確座椅位置的資訊。

請注意右前座氣囊關閉的相關資訊（▷ 第 35 頁）。

有兒童在車內時

安全乘載兒童

⚠️ 警告

若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他們可能會因下列動作而使車輛移動，例如：

- 釋放駐車煞車
- 將自動變速箱排出駐車位置 P
- 啟動引擎

此外，他們也可能會操作車輛設備而被夾住。有導致意外事故及受傷的危險！

離開車輛時，務請隨身攜帶鑰匙並將車輛上鎖。絕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

⚠️ 警告

乘員（尤其是兒童）可能會因長時間待在非常熱或非常冷的車內，導致嚴重、甚至是致命的傷害。不可將乘員（尤其是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

⚠️ 警告

當兒童防護系統直接暴露在陽光照射之中，部分零組件可能會過度加熱。這些部位可能會燙傷兒童，特別是兒童防護系統上金屬材質的零組件。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當您將兒童留在車輛上離開時，請始終留意該兒童防護系統不可直接暴露在陽光照射之中。可使用例如一塊毯子來保護。當兒童防護系統已直接暴露在陽光照射之中，在您將兒童固定在該系統裡前，請先將之降溫。絕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

為了提供兒童更好的保護，smart 建議 12 歲以下以及身高 150 公分以下的兒童，請務必遵守以下注意事項：

- 請將兒童固定在適合 smart 車輛，且年齡、體重及身高皆符合 smart 所推薦的兒童防護系統中。請務必注意兒童防護系統的適用範圍。
- 請盡可能將兒童防護系統安裝在後座。

• 僅可使用下列系統固定兒童防護系統：

- 座椅安全帶系統
- ISOFIX 固定環
- 頂部栓繩固定裝置

• 兒童防護系統的製造商的安裝說明。

• 在車內和兒童防護系統上的警告指示標誌。

⚠️ 警告

依照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前排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請務必遵守目前中華民國法令之規定。

⚠️ 警告

若未將兒童防護系統正確地安裝在車內適合的座椅上，可能無法如預期提供保護。可能無法在意外發生時、緊急煞車或突然轉彎時防護兒童。會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請務必遵照兒童防護系統製造商的安裝說明還有適用範圍。請確定需將兒童防護系統的整個底座放置在座椅的坐墊上。切勿將物品放在兒童防護系統的下面或後方，例如枕墊。僅能使用專為兒童防護系統設計的原廠椅套。只能以原廠椅套來更換損壞的椅套。

⚠️ 警告

當兒童防護系統錯誤安裝或未固定時，在事故發生時、緊急煞車或突然轉彎時可能會鬆脫。兒童防護系統也可能拋向四處並觸及乘員。會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未使用過的兒童防護系統務必正確安裝。請務必遵照兒童防護系統製造商的安裝說明。

⚠️ 警告

已受損的、或已遭受過事故的兒童防護系統、或其固定系統將無法再如預期提供保護。可能無法在意外發生時、緊急煞車或突然轉彎時防護兒童。會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請立即更換受損的或遭受過事故的兒童防護系統。在再度安裝兒童防護系統前，請將兒童防護系統的固定系統交由授權的服務廠來檢驗。

- i** 請使用經 smart 推薦的兒童防護系統及其保養產品來清潔。關於進一步的資訊，請洽詢授權的服務廠。

亦請務必遵守以下相關主題：

- 若法令允許且必須將兒童防護系統安裝在右前座椅上時，請務必注意「右前座椅的兒童防護系統」的相關說明 (▷ 第 36 頁)。
- 固定適合的兒童防護系統注意事項 (▷ 第 37 頁)。
- 推薦的兒童防護系統注意事項 (▷ 第 39 頁)
- 右前座氣囊啟動或關閉的相關指示和安全注意事項 (▷ 第 35 頁)。
- 座椅安全帶的注意事項 (▷ 第 29 頁)。

ISOFIX 兒童座椅固定系統

ISOFIX 兒童座椅固定系統的注意事項

⚠ 警告

ISOFIX 兒童防護系統若單由兒童防護系統的內建式座椅安全帶來固定超過 22 公斤重的兒童，所提供的防護效果將會不足。例如在事故發生時，可能無法防護兒童。會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重量超過 22 公斤的兒童僅能使用以車輛座位上的座椅安全帶固定住兒童的 ISOFIX 兒童防護系統。視車輛配備而定，還可另外使用頂部栓繩安全帶來固定兒童防護系統。

請務必注意兒童防護系統的適用範圍，並遵守該兒童防護系統製造商提供的安裝和使用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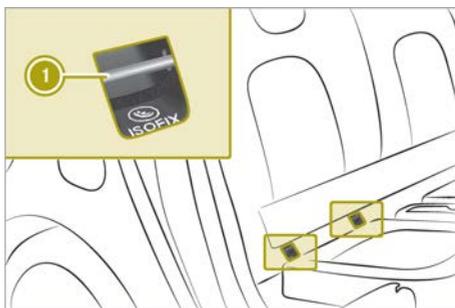
ISOFIX 為特殊乘員防護系統的標準化固定系統。ISOFIX 兒童防護系統獲 ECE R44 核可。僅符合 ECE R44 規範的兒童防護系統才能固定於 ISOFIX 固定環上。



固定 ISOFIX 兒童防護系統的符號

安裝 ISOFIX 兒童座椅固定系統

請行駛前務必確認 ISOFIX 兒童防護系統已確實扣入 2 個 ISOFIX 固定環中。



① ISOFIX 固定環

- ▶ 將 ISOFIX 兒童防護系統安裝在 2 個 ISOFIX 固定環 ① 上。

固定頂部栓繩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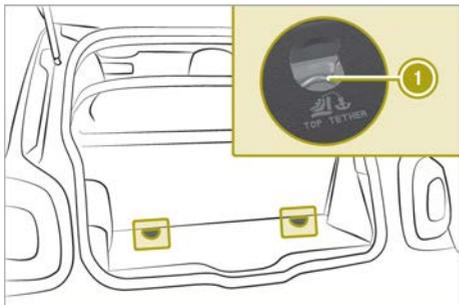
當後乘客室座椅椅背未鎖定時，在事故發生時可能會因緊急煞車或突然的轉向而向前傾倒。兒童防護系統也因此無法如預期提供保護。未上鎖的後乘客室座椅椅背還可能導致其他的傷害產生，例如在事故發生的時候。將會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在安裝頂部栓繩安全帶後，務必鎖定後乘客室座椅的椅背。務必注意鎖定確認指示器。將後乘客室座椅椅背豎直。

請確認已看不見整體式後座椅上方的鈎環上的紅色鎖定確認指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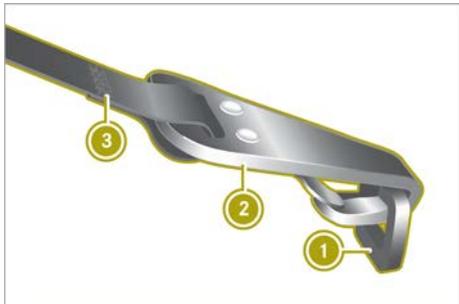
頂部栓繩能夠提供以 ISOFIX 固定的兒童防護系統與車輛之間的額外連接，因此可降低受傷的風險。

兒童防護系統須裝備頂部栓繩帶。



頂部栓繩固定裝置 ① 安裝在每個後乘客室座椅後方的行李室底板上。

- ▶ 安裝具有頂部栓繩的 ISOFIX 兒童防護系統。請務必遵照兒童防護系統製造商提供的安裝說明。
- ▶ 將頭枕向上推。



- ▶ 自頭枕下方與二頭枕桿之間，穿過頂部栓繩帶 ③。
- ▶ 將頂部栓繩帶 ③ 穿到後座椅背和行李室置帽區之間。
必要時拆下置帽區 (▷ 第 101 頁)。
- ▶ 將頂部栓繩帶 ③ 的頂部栓繩鈎 ② 勾入頂部栓繩固定裝置 ①。
必要時可略微抬高地毯。

請注意：

- 如圖示，頂部栓繩鈎 ② 已勾入頂部栓繩固定裝置 ① 上
 - 頂部栓繩帶 ③ 不能扭曲
 - 在裝上置帽區的情況下，將頂部栓繩帶 ③ 穿過後座椅背和置帽區之間。
- ▶ 拉緊頂部栓繩帶 ③。請務必遵照兒童防護系統製造商提供的安裝說明。
- ▶ 若有需要，請將頭枕再次稍微向下推。請注意，頂部栓繩帶 ③ 應能平順地移動。

關閉或啟動右前座氣囊

⚠ 警告

右前座氣囊關閉 (PASSENGER AIR BAG OFF) 指示燈若亮起，表示右前座氣囊已關閉。意外事故發生時不會展開，因此可能無法如預期發揮防護作用。右前座的乘員可能會因此碰撞到車內空間的零組件，特別是如果乘員太靠近駕駛座控制台。會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在這些狀況下，請勿使用右前座椅。右前座僅可乘載一位兒童，且其應乘坐於已適當安裝的向前式或向後式兒童防護系統。請務必遵守本車主使用手冊中有關兒童防護系統合適安裝位置的相關資訊以及兒童防護系統製造商提供的安裝說明。

⚠ 警告

若將兒童固定在右前座椅上的面朝後式兒童防護系統中，且右前座氣囊開啟 (PASSENGER AIR BAG ON) 指示燈亮起，意外事故發生時，右前座氣囊可能會觸發。該名兒童可能會被氣囊擊中。會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在這種情況下，請隨時確認右前座氣囊已關閉。右前座氣囊關閉 (PASSENGER AIR BAG OFF) 指示燈必須亮起。

若右前座氣囊關閉 (PASSENGER AIR BAG OFF) 指示燈保持熄滅和 / 或右前座氣囊開啟 (PASSENGER AIR BAG ON) 指示燈亮起，此時請勿在右前座安裝面朝後式的兒童防護系統。關於進一步的資訊，請參閱「右前座氣囊關閉裝置的問題」(▷ 第 137 頁)。

⚠️ 警示

若將兒童固定在右前座椅的面朝前式的兒童防護系統中，且右前座椅過於靠近駕駛座控制台時，意外事故發生時，該名兒童可能會：

- 在右前座氣囊關閉（PASSENGER AIR BAG OFF）指示燈亮起時，碰撞到車內空間的零組件
- 在右前座氣囊開啟（PASSENGER AIR BAG ON）指示燈亮起時，兒童可能會被氣囊擊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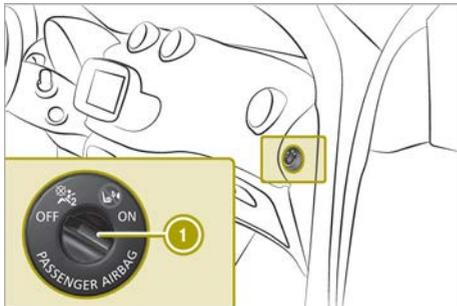
會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將右前座椅儘量向後退。並請隨時注意，肩部安全帶從車輛安全帶導引器到兒童防護系統肩部安全帶引導裝置之間的走向正確。肩部安全帶必須能從安全帶導環往前與往下移動。必要時，請適當調整安全帶導引器和右前座椅。並請隨時注意本車主使用手冊中有關兒童防護系統適當定位的相關資訊以及兒童防護系統製造商的安裝說明。



面朝後式兒童防護系統的警示符號

若要在右前座椅上使用面朝後式兒童防護系統，必須關閉右前座氣囊。



用手動啟動 / 關閉右前座氣囊的氣囊關閉開關位於右前座側的儀表板上。

- ▶ 壓下右前座氣囊關閉開關 ① 超過阻力點。
- ▶ 關閉右前座氣囊：將氣囊關閉開關 ① 向左轉。
室內燈控制面板上的右前座氣囊關閉（PASSENGER AIR BAG OFF）指示燈  亮起，並在點火開關啟動時保持亮起（▷ 第 32 頁）。
- ▶ 啟動右前座氣囊：將氣囊關閉開關 ① 向右轉。
室內燈控制面板上的右前座氣囊開啟（PASSENGER AIR BAG ON）指示燈  亮起，並在點火開關啟動時保持亮起（▷ 第 32 頁）。

原則上點火開關啟動時，除非手動關閉右前座氣囊，右前座氣囊會開啟。右前座氣囊若已關閉，室內燈控制面板（▷ 第 32 頁）上的右前座氣囊關閉（PASSENGER AIR BAG OFF）指示燈  會在點火開關啟動時持續亮起。

右前座椅的兒童防護系統

兒童防護系統的注意事項

⚠️ 警示

依照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前排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請務必遵守目前中華民國法令之規定。

根據意外事故統計結果，在同樣具備有保護措施的情況下，兒童坐在後座較坐在前座更為安全。因此 smart 強烈建議，兒童防護系統最好安裝在後座椅上。

若法令允許且因故必須將兒童固定在右前座椅的兒童防護系統時，也請務必遵守「關閉右前座氣囊」相關注意事項（▷ 第 35 頁）。

透過下列方式可以避免風險發生：

- 請正確地啟動或關閉右前座氣囊。
- 請將兒童防護系統安裝在較佳的位置。



在右前座遮陽板上的警示注意事項：
務請確認法令是否允許將兒童防護系統安裝於右前座椅上。

⚠ 警示

若有在右前座椅上使用兒童防護系統，而右前座氣囊關閉（PASSENGER AIR BAG OFF）指示燈為熄滅狀態時，則可能在事故發生時觸發右前座氣囊。氣囊可能會接觸到兒童。會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在此類狀況下，請隨時確保右前座氣囊為關閉狀態。右前座氣囊關閉（PASSENGER AIRBAG OFF）指示燈必須亮起。

切勿將面朝後式的兒童防護裝置安裝在前座氣囊已啟動的座椅上；如此可能會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受傷。

面朝後式及面朝前式兒童防護系統的注意事項



面朝後式兒童防護系統的警示符號

務請確認法令是否允許將兒童防護系統安裝於右前座椅上。

若法令允許且因故必須將兒童固定在右前座椅的面朝後式兒童防護系統中，則必須確認

右前座氣囊為關閉狀態。僅在此情況下，右前座氣囊關閉（PASSENGER AIR BAG OFF）會持續亮起（▷ 第 32 頁）。

使用右前座椅的兒童防護系統時，請務必遵守以下要點：

- 請將右前座椅儘量向後移動。
- 兒童防護系統的底座必須與右前座椅椅墊完全貼合。
- 面朝前式兒童防護系統的椅背必須儘可能平直地靠在右前座椅的椅背上。兒童防護系統不得碰觸車頂或被頭枕壓到。
- 座椅椅背調整至適合的傾斜度。
- 請確認，肩部安全帶從車輛安全帶導引器到兒童防護系統肩部安全帶引導裝置之間的走向正確。肩部安全帶必須能從安全帶導引器往前與往後移動。
- 切勿將物品放在兒童防護系統的下面或後方，例如枕墊。

請務必注意所使用的兒童防護系統製造商提供的安裝和使用手冊。

適合兒童防護系統的座位

固定適合的兒童防護系統注意事項

僅能在車輛上安裝符合 ECE 規範之 ECE-R44 的兒童防護系統。



依據 ECE R44 兒童防護系統的標籤

依據下列「Universal」類別的 ISOFIX-兒童防護系統，可對照表格裡「適合固定繫帶式兒童防護系統的座位」，使用在標示 U、UF 或 IUF 的座椅上。

可由認證標籤上的「semi-universal」字樣辨識出 semi-universal 兒童防護系統。當該車輛和該座位已列在兒童防護系統製造商的車輛類別清單上時，則准予使用。

在後乘客室座椅上安裝與椅背一體成形的面朝前式兒童防護系統前，請先拆卸相應的頭枕。

適合固定繫帶式兒童防護系統的座位

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

- 在後乘客室座椅上使用嬰兒座椅類別 0/0+ 和面朝後式兒童防護系統：調整前座椅，使其不會碰觸到兒童防護系統。
- 體重類別 II 或 III 的特定兒童防護系統，無法調整至最大的尺寸範圍，例如可能會碰到車頂。
- 確認兒童的雙腳不會碰觸到前方座椅。必要時，將前方座椅略微往前調整。
- 兒童防護系統不得碰觸車頂或被頭枕壓到。
- 請遵照兒童防護系統製造商的安裝說明。

表格說明：

- X：不適合此體重類別的兒童。
- U：適合「Universal」類別中，經核可適用於此體重類別的兒童防護系統。
- UF：適合「Universal」類別中，經核可適用於此體重類別的面朝前式兒童防護系統。
- L：依據「推薦的兒童防護系統」表中 (> 第 39 頁)，適用 semi-universal 的兒童防護系統或當該車輛和該座位已列在兒童防護系統製造商的車輛類別清單上時。

右前座椅¹

體重類別	右前座氣囊已啟動	右前座氣囊已關閉 ²
類別 0：10 公斤以下	X	U、L
類別 0+：13 公斤以下	X	U、L
類別 I：9 至 18 公斤	UF、L	U、L
類別 II：15 至 25 公斤	UF、L	U、L
類別 III：22 至 36 公斤	U、L	U、L

後乘客室座椅

體重類別	左、右
類別 0：10 公斤以下	U、L
類別 0+：13 公斤以下	U、L
類別 I：9 至 18 公斤	U、L
類別 II：15 至 25 公斤	U、L
類別 III：22 至 36 公斤	U、L

¹ 依照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前排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請務必遵守目前中華民國法令之規定。

² 右前座氣囊必須關閉。右前座氣囊關閉（PASSENGER AIR BAG OFF）指示燈必須亮起。

適合固定 ISOFIX 兒童防護系統的座位

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

- 在後乘客室座椅上使用嬰兒座椅類別 0/0+ 和面朝後式兒童防護系統：調整前座椅，使其不會碰觸到兒童防護系統。
- 體重類別 II 或 III 的特定兒童防護系統，無法調整至最大的尺寸範圍，可能會碰到車頂。
- 確認兒童的雙腳不會碰觸到前方座椅。必要時，將前方座椅略微往前調。
- 兒童防護系統不得碰觸車頂或被頭枕壓到。
- 請遵照兒童防護系統製造商的安裝說明。

表格說明：

- X：不適合此體重類別的 ISOFIX-兒童防護系統。
- IUF：適合「Universal」類別中，經核可適用於此體重類別的面朝前式 ISOFIX 兒童防護系統。
- IL：依據「推薦的兒童防護系統」表中 (▷ 第 39 頁)，適用 ISOFIX 的兒童防護系統或當該車輛和該座位已列在兒童防護系統製造商的車輛類別清單上時。

體重類別		尺寸類別	配備	左 / 右後座椅
嬰兒提籃式座椅		F	ISO/L1	X
		G	ISO/L2	X
0	10 公斤以下 約 6 個月以下	E	ISO/R1	IL
0+	13 公斤以下 約 15 個月以下	E	ISO/R1	IL
		D	ISO/R2	IL
		C	ISO/R3	X
I	9 公斤至 18 公斤 約 9 個月到 4 歲	D	ISO/R2	IL
		C	ISO/R3	X
		B	ISO/F2	IUF
		B1	ISO/F2X	IUF
		A	ISO/F3	IUF

推薦的兒童防護系統概述

smart forfour 配備手動右前座氣囊關閉裝置。

- ▶ 在右前座椅上使用面朝後式兒童防護系統前，請先關閉右前座氣囊 (▷ 第 35 頁)。

適合以車輛座椅安全帶固定的推薦兒童防護系統

體重類別	製造商	型式	核可號碼 (E1 ...)	訂購編號 (A 000 ...) 色碼 9H95
類別 0 : 10 公斤以下 約 6 個月以下	Britax Römer	BABY SAFE plus	03 301146 04 301146	970 10 00
		BABY SAFE plus II	04 301146	970 20 00 970 36 00
類別 0+ : 13 公斤以下 約 15 個月以下	Britax Römer	BABY SAFE plus	03 301146 04 301146	970 10 00
		BABY SAFE plus II	04 301146	970 20 00 970 36 00
類別 I : 9 公斤至 18 公斤 約 9 個月到 4 歲	Britax Römer	DUO plus	03 301133 04 301133	970 16 00 970 37 00
類別 II / III: 15 公斤至 36 公斤	Britax Römer	KIDFIX	04 301198	970 19 00 970 38 00

「Universal」 / 「Semi-Universal」類別推薦的 ISOFIX 兒童防護系統

體重類別	尺寸類別	製造商	型式	核可號碼 (E1 ...)	訂購編號和色碼 9H95
類別 0+ : 13 公斤以下	E	Britax Römer	BABY-SAFE plus	03 301146 04 301146	B6 6 86 8224
類別 I : 9 公斤至 18 公斤	B1	Britax Römer	DUO plus	03 301133 04 301133	A 000 970 1600 A 000 970 3700

i 關於合適的兒童防護系統進一步資訊，請洽詢任一 smart 中心。

相關主題：

- 右前座椅兒童防護系統的注意事項 (▷ 第 36 頁)
- 固定適合的兒童防護系統注意事項 (▷ 第 37 頁)。

兒童安全鎖

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

⚠ 警示

如有兒童隨車同行，兒童可能

- 因為自行開啟車門而危及他人安全
- 下車並被其他車輛撞傷
- 因為擅自操作車輛配備而受傷，例如：夾傷。

有導致意外事故及受傷的危險！

如有兒童隨車同行，請務必啟動配備的兒童安全鎖。離開車輛時，務請隨身攜帶鑰匙並將車輛上鎖。絕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

後車門的兒童安全鎖 (▷ 第 41 頁)。

⚠ 警示

若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他們可能會因下列動作而使車輛移動，例如：

- 釋放駐車煞車
- 將手排變速箱排入空檔位置
- 啟動引擎

此外，他們也可能會操作車輛設備而被夾住。有導致意外事故及受傷的危險！

離開車輛時，務請隨身攜帶鑰匙並將車輛上鎖。絕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

⚠ 警示

乘員（尤其是兒童）可能會因長時間待在非常熱或非常冷的車內，導致嚴重、甚至是致命的傷害。不可將乘員（尤其是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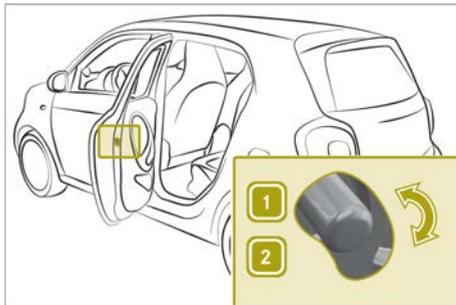
⚠ 警示

當兒童防護系統直接暴露在陽光照射之中，部分零組件可能會過度加熱。這些部位可能會燙傷兒童，特別是兒童防護系統上金屬材質的零組件。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當您將兒童留在車輛上離開時，請始終留意該兒童防護系統不可直接暴露在陽光照射之中。可使用例如一塊毯子來保護。當兒童防護系統已直接暴露在陽光照射之

中，在將兒童固定在該系統裡前，請先將之降溫。絕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

後車門的兒童安全鎖



使用後乘客室車門上的兒童安全鎖，可個別鎖定車門。鎖定的車門無法從車內打開。車輛解鎖時，可由車外打開車門。

- ▶ **鎖定：**沿箭頭方向 2 將兒童安全鎖控制桿往下按。
- ▶ 請檢查兒童安全鎖是否可正常運作。
- ▶ **解鎖：**沿箭頭方向 1 將兒童安全鎖控制桿往上按。

有寵物在車內

⚠ 警示

若讓寵物無人看管留在車內，或未加以安全固定，牠們可能會按到按鈕或開關。

因此可能會：

- 啟動車輛配備，而被夾住
- 開啟或關閉系統，因而危及到其他用路人安全。

除此之外，意外事故發生或突然轉向和緊急煞車時，未安全固定的寵物可能會在車內飛拋，因而使乘員受傷。有導致意外事故及受傷的危險！

切勿將寵物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看管。行車時，請隨時依規定將寵物安全固定，例如：使用適當的寵物運送箱。

安全行駛

行駛安全系統的極限

■ 請注意輪胎必須合宜，如此一來輔助和行駛安全系統才能達到其最大效用。

若未適當調整或不用心留意您的駕駛方式，行駛安全系統既無法減少意外事故發生的可能性，亦會受限於物理定律。行駛安全系統只是設計用來協助駕駛。駕駛者對保持安全車距、車速和煞車時機負有全責。請務必調整您的駕駛方式以配合目前的路況、天候和交通情況，並與前方車輛保持安全距離。請謹慎小心駕駛。

基於安全因素，smart 建議僅使用 smart 核可的雪鏈。進一步資訊請洽詢 smart 中心或授權的服務廠。

配備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的煞車

煞車時，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會調整煞車壓力，避免車輪鎖死。讓車輛在煞車時，仍能保有轉向能力。

啟動點火開關時，儀表板上的警示燈  會亮起。引擎啟動後隨即熄滅。

在任何路況下，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會在車速達 6 公里 / 小時以上開始運作。在濕滑的路面上輕踩煞車踏板，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即已介入進行調節。

- ▶ 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介入時煞車：持續用力踩住煞車踏板，直到煞車狀況結束。
- ▶ 全力煞車：全力踩住煞車踏板。

⚠ 警示

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若故障，車輪可能會在煞車時鎖死。這會嚴重影響車輛的轉向能力和煞車特性。此外，其他的行駛安全系統也會關閉。這會增加車輛打滑和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小心繼續行駛。請立即前往授權的服務廠檢查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使用車距警示功能

車距警示功能偵測到有撞擊前車尾端危險時，會對駕駛人提出視覺和聲響的警示。

啟動引擎時，車距警示功能也會啟動。

車距警示功能藉助雷達感測系統及攝影機系統，可偵測到長時間位於行駛路段上的障礙物。

車距警示功能在車速低於 70 公里 / 小時的情況下，能對靜止的障礙物進行反應，例如：停下或停駐的車輛。

⚠ 警示

車距警示功能不會對以下事物有所反應：

- 人或動物
- 對向來車
- 左右來車
- 彎道上

因此，車距警示功能可能不會在這些危急情況下介入。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請特別注意交通情況並準備煞車。

⚠ 警示

車距警示功能並不總是能正確清楚地辨識出物體及複雜的交通情況。

在這些情況下，車距警示功能可能會：

- 無端發出警示
- 不發出警示。

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小心注意交通情況，勿完全依賴車距警示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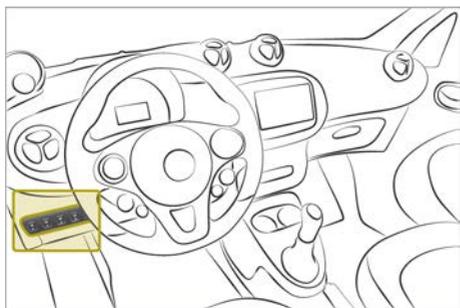
儀表板上的警示燈  會在下列情況下亮起：

- 以目前行駛之車速繼續行駛，將無法與前車保持安全距離。
- 車輛正以高速接近前車或靜止的障礙物。在這種情況下，系統還會響起間歇性的警示聲。

以下條件下，系統的偵測功能會受限：

- 車輛是新車或系統曾進行過保養工作。在此情況下請遵行磨合注意事項。
- 感知器髒污或被遮住。
- 下大雪或下大雨。
- 因其他雷達來源而出現障礙，例如：在停車場裡。
- 前車車身太窄，例如：摩托車。
- 前車從車輛中央偏移。

車輛前端處受損時，必須前往授權的授權服務廠檢查雷達感知器的設定和功能。低速撞擊後也必須這麼做，即便車輛前端無明顯損壞情形時也是如此。



▶ 按下開關符號 。

配備彩色顯示器的車上電腦：顯示器顯示一則訊息。車距警示功能關閉時，指示燈會亮起。

智慧型煞車燈

在緊急情況時，智慧型煞車燈會警示後方的車輛。

若在車速高於 50 公里 / 小時時緊急煞車，煞車燈會快速地閃爍。

車輛若從車速高於 70 公里 / 小時緊急煞至靜止，車輛停車時還會啟動危險警示燈。若之後車速再度超過 10 公里 / 小時時，危險警示燈便會關閉。

以電子操控系統 (ESP®) 行駛

在濕滑路面上起步時，電子操控系統 (ESP®) 會協助駕駛者。電子操控系統 (ESP®) 還能在煞車時穩定車輛。電子循跡系統 (ETS) 和側風穩定輔助是電子操控系統 (ESP®) 的一部份。

若電子操控系統 (ESP®) 偵測到，車輛的行進方向偏離所需方向，系統會對一個或數個車輪有針對性地施加煞車力以穩定車輛。

驅動輪空轉時，電子循跡系統 (ETS) 會個別針對驅動輪進行減速。藉此即亦可在濕滑地面上起步和加速，例如在道路一側為平滑路面時。

強大側風可能會干擾直行特性。

側風穩定輔助能降低其干擾。車速超過 70 公里 / 小時，且車輛在直行或小彎道行駛時，側風穩定輔助便會啟動。

電子操控系統 (ESP®) 干預調節時，請小心起步，並依據目前道路和天候狀況調整駕駛方式。

警示燈  在起步前熄滅，表示電子操控系統 (ESP®) 已開啟。若電子操控系統 (ESP®) 作動，儀表板上的警示燈  會閃爍。

⚠ 警示

電子操控系統 (ESP®) 若故障，電子操控系統 (ESP®) 則不會進行車輛穩定功能。此外，其他的行駛安全系統也會關閉。這樣會增加打滑及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請小心繼續行駛。請至授權的服務廠來檢查電子操控系統 (ESP®)。

關於電子煞車力分配 (EBD) 的注意事項

電子煞車力分配 (EBD) 會監控及控制後輪的煞車力，以提升煞車時的行駛穩定性。

⚠ 警示

電子煞車力分配 (EBD) 若故障，後車輪可能會有鎖住的現象，例如：在全力煞車時。這樣會增加打滑及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因此請調整您的駕駛方式，以配合不同的操控特性。請至授權的服務廠檢查煞車系統。

開啟車門

- ▶ 按下鑰匙上的  按鈕。
- ▶ 開啟車門。
- i** 請於車輛解鎖後約2分鐘內開啟車輛，使車輛不會再次上鎖，並啟動防盜警示裝置。

正確的駕駛座椅位置

警示

行駛時若進行以下動作，可能會失去對車輛的控制：

- 調整駕駛座座椅、方向盤或鏡子
- 繫座椅安全帶

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在啟動引擎前，調整駕駛座座椅、方向盤或鏡子，並繫上座椅安全帶。



請注意下列原則以正確調整駕駛座椅位置：

- 駕駛人須盡量與駕駛座氣囊保持距離 (> 第 31 頁)。
- 駕駛人須正確繫妥座椅安全帶 。
- 駕駛人須可正確地踩下踏板。
- 駕駛人的腿部須可自由地移動。
- 駕駛人握住方向盤  時，手臂須可些微彎曲。
- 駕駛人須可清楚看見儀表板上的全部顯示。
- 將椅背  調整至接近垂直位置。
- 坐在正常坐直的位置。
- 座椅安全帶須服貼地繞過您的身上。
- 座椅安全帶須繞過肩膀中央。

- 座椅安全帶須繞過骨盆（髖關節）區域。
- 調整車內、車外的後視鏡，使駕駛人能夠清楚看見路況和交通情況。

調整座椅

請注意

警示

兒童若調整座椅，他們可能會被夾住，特別是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離開車輛時，請隨身攜帶鑰匙，並將車輛上鎖。請勿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

警示

駕駛座椅未卡止時，行車期間座椅可能會出乎意料發生移動。可能會失去對車輛的控制。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啟動車輛前，一律要確認駕駛座椅已卡止。

警示

調整座椅時，您或其他車輛乘員可能會被夾住，例如：被座椅的導軌夾住。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調整座椅時，請確保無人位於座椅的移動範圍內。

警示

除非椅背近乎垂直，否則安全帶將無法提供預期的防護程度。在這種情況下，煞車或意外事故時，您可能會滑到安全帶下方，因而導致下腹部或頸部受傷。會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

行駛前請正確調整座椅。請隨時注意，椅背應保持幾近垂直位置以及安全帶應穿過肩部中央位置。

警示

若方向盤在行駛間未鎖定，可能會突然的移動。可能會失去對車輛的控制。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行駛前請確認方向盤已確實鎖定。千萬勿於行駛間將方向盤解鎖。

⚠ 警示

行駛時若進行以下動作，可能會失去對車輛的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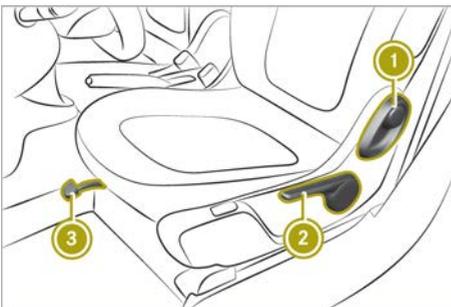
- 調整駕駛座座椅、方向盤或鏡子
- 繫座椅安全帶

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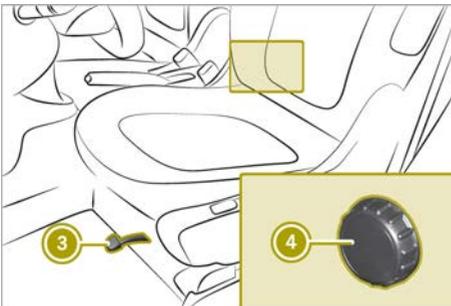
請在啟動引擎前，調整駕駛座座椅、方向盤或鏡子，並繫上座椅安全帶。

! 調回座椅時，請確定擱腳處、座椅下方或後方沒有放置任何物品。否則可能有損壞座椅和 / 或物品的危險。

請遵守「氣囊」(▷ 第 31 頁) 和「有兒童在車內時」(▷ 第 33 頁) 的安全注意事項。

將座椅沿縱向移動

配備調整桿的座椅



配備手轉輪的座椅

欲將座椅沿縱向移動，須解開安全帶。

- ▶ 抬起調整桿 ③。
- ▶ 將座椅往前或往後滑動。座椅會有扣入的聲音。

調整座椅高度（僅限配備調整桿的座椅）

- ▶ 將手柄 ② 反覆地往上拉或往下壓。

調整座椅椅背（配備調整桿的座椅）

- ▶ 將把手 ① 向前拉。
- ▶ 同時將椅背向前或向後移動。

調整座椅椅背（配備手轉輪的座椅）

- ▶ 將手轉輪 ④ 向前或向後轉動。

調整方向盤**⚠ 警示**

若方向盤在行駛間未鎖定，可能會突然的移動。可能會失去對車輛的控制。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行駛前請確認方向盤已確實鎖定。千萬勿於行駛間將方向盤解鎖。

⚠ 警示

行駛時若進行以下動作，可能會失去對車輛的控制：

- 調整駕駛座座椅、方向盤或鏡子
- 繫座椅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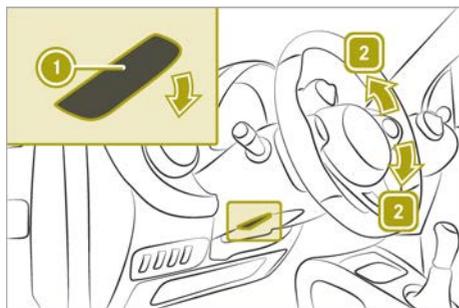
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在啟動引擎前，調整駕駛座座椅、方向盤或鏡子，並繫上座椅安全帶。

⚠ 警示

兒童若調整方向盤，可能會被夾住。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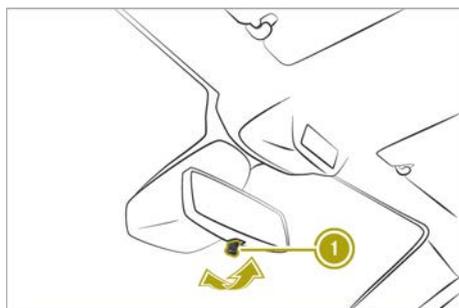
離開車輛時，請隨身攜帶鑰匙，並將車輛上鎖。請勿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



- ▶ 將調整桿 ① 往下摺。
- ▶ 調整所需的方向盤高度 ②。
- ▶ 將調整桿 ① 往上摺。
- ▶ 檢查方向機柱是否鎖定。

調整後視鏡

調整車內後視鏡



- ▶ 將車內後視鏡向上、下、左或右移動。

使車內後視鏡變暗

- ▶ 將調整桿 ① 往前摺。

手動調整車外後視鏡

⚠ 警示

行駛時若進行以下動作，可能會失去對車輛的控制：

- 調整駕駛座座椅、方向盤或鏡子
- 繫座椅安全帶

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在啟動引擎前，調整駕駛座座椅、方向盤或鏡子，並繫上座椅安全帶。

⚠ 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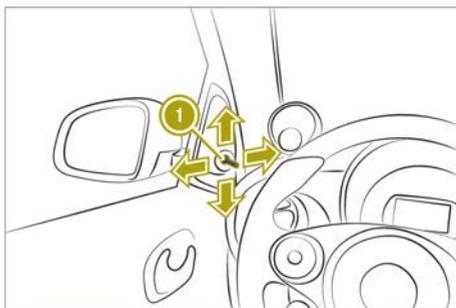
若方向盤在行駛間未鎖定，可能會突然的移動。可能會失去對車輛的控制。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行駛前請確認方向盤已確實鎖定。千萬勿於行駛間將方向盤解鎖。

⚠ 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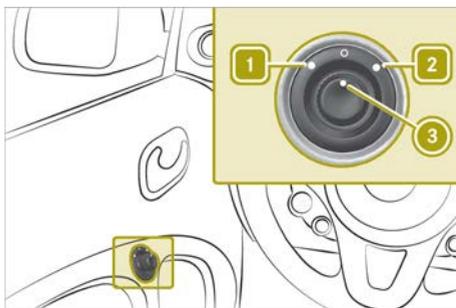
車外後視鏡所反射出的影像會縮小。物體的實際距離比您在後視鏡中所見的還要近。您可能會因誤判與後方來車的相對距離而造成意外事故，例如：在變換車道時。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因此，請轉頭向後察看以確認與後方來車之間的實際距離。



- ▶ 將調整桿 ① 向上、下、左或右移動。

電動調整車外後視鏡



欲電動調整車外後視鏡時，須先啟動點火開關。

- ▶ 選擇左側或右側的車外後視鏡：將控制桿 ③ 往左 ① 或往右 ② 轉。
- ▶ 調整車外後視鏡：將控制桿 ③ 向上、向下、向左或向右移動。

調整後座頭枕

請注意

⚠ 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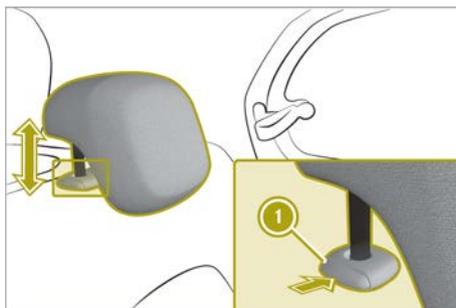
若未安裝頭枕或未予以正確調整，頭枕可能無法如預期提供保護。這會增加頭部和頸部區域受傷的危險，例如：在發生意外事故或煞車時！

一律在已安裝頭枕的情況下，才能駕駛車輛。行駛前請確保每位車輛乘員頭枕的中間區域可以在大約眼睛的高度處支撐到頭部後方。

將後座的頭枕調高

- ▶ 將頭枕向上拉，直到將其扣入定位。

將後座的頭枕調低



- ▶ 按下釋放鈕 ①。
- ▶ 將頭枕往下壓。

新車磨合

引擎初始階段的磨合可改善車輛後期壽命時期的引擎性能。自 1,500 公里運行效能起，可逐步增加引擎轉速。若曾更換過引擎或傳動系統零組件，也應注意磨合注意事項。

有些行駛和行駛安全系統的感知系統會在車輛交車或維修後自行校正。這段設定時間結束後，系統才會達到完全的效能。

在初始的 1,500 公里 磨合階段期間請注意以下規則：

- ▶ 以不同的車速和引擎轉速輪流行駛。
- ▶ 避免太高的引擎負載，例如：油門全開。
- ▶ 請以低於 $\frac{2}{3}$ 最高轉速行駛。
- ▶ 煞車時請勿使用引擎煞車。
- ▶ 請勿踩下油門踏板超過壓力點（強迫降檔）。
- ▶ 最好以換檔模式 E（Comfort）行駛。

新的煞車來令片和煞車圓盤只有在行駛數百公里後，才能達到其最佳的煞車效果。因此，磨合階段期間請注意：

- ▶ 小心行駛。
- ▶ 較用力踩煞車。

啟動引擎

請注意

⚠ 警告

若將兒童留在車內無人照顧，他們可能會

- 打開車門，因而危及其他人員或用路人
- 下車，因而被來往的車輛撞擊
- 操作車輛設備，例如被夾到。

此外，兒童可能使車輛移動，例如他們

- 釋放駐車煞車
- 將自動變速箱排出駐車位置 P
- 啟動引擎

有發生意外事故及受傷的危險！

離開車輛時，請隨身攜帶鑰匙，並將車輛上鎖。不可將兒童和動物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請勿讓兒童拿到鑰匙。

⚠ 警告

內燃機引擎會釋放有毒的廢氣，例如一氧化碳。吸入這些廢氣會導致中毒。有致命傷害的危險！請勿在無足夠通風的封閉空間內運轉引擎。

⚠ 警告

因環境或動物帶進來的可燃物質可能會因接觸到引擎上發燙的組件或排氣裝置而引燃。有失火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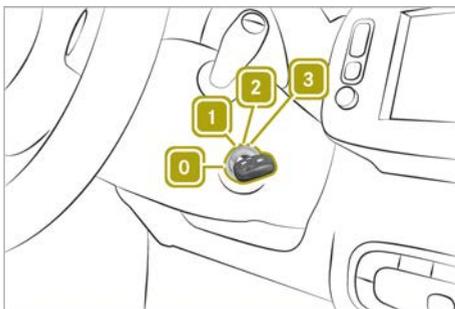
因此，請定期檢查，引擎室內或排氣裝置上是否有可燃性的異物。

⚠ 警告

若將較重或大型物品固定於鑰匙上，鑰匙可能會在車輛行駛時在點火開關上轉動。如此可能會關閉引擎。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勿將較重的或大型物品固定於鑰匙上。將鑰匙插入點火開關前，請務必取下大型的鑰匙串。

❗ 啟動引擎時勿踩油門踏板。



- 0 將鑰匙插入點火開關
- 1 開啟電源供應
- 2 啟動點火開關
- 3 啟動引擎

自動變速箱

- ▶ 踩踏煞車。
- ▶ 將鑰匙轉至位置 3。
- ▶ 離開 P 檔。

起步

請注意

⚠ 警告

駕駛座擱腳處內的物品可能會影響踏板行程或卡住完全踩下的踏板。這會危及車輛的操作及道路安全。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將車上的所有物品妥善存放，使它們不會掉入駕駛座擱腳處內。請確保腳踏墊和地毯上裝有防滑固定裝置以及踏板有足夠的活動空間。請勿在腳踏墊或地毯上使用其他的腳踏墊或地毯。

⚠ 警告

不適合的鞋子會阻礙踏板的正確使用，例如：

- 厚底鞋
- 高跟鞋
- 拖鞋

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行駛時請穿上合適的鞋子，以確保能夠正確操作踏板。

⚠ 警告

若在行駛期間關閉點火開關，與安全性相關的功能會受限或完全無法使用。例如，這可能會影響到動力輔助轉向及煞車輔助功能。此時，轉向及煞車將需要更大的力量。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行駛時切勿關閉點火開關。

起步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不要將車輛停著暖車。
- 行駛時請勿拉起駐車煞車。
- 在濕滑路面上請小心起步。
- 請勿讓輪胎空轉。
- 在引擎達到其運作溫度之前，請避免高轉速和全力加速。
- 踩住煞車踏板。
- 按下排檔桿上的釋放鈕。
- 將排檔桿切換至 D 檔或 R 檔。

使用駐車煞車

請注意

⚠ 警告

行駛時若未完全釋放駐車煞車，駐車煞車可能：

- 過熱而引燃
- 喪失其煞定功能。

有發生失火及意外事故的危險。行駛前，請完全釋放駐車煞車。

⚠ 警告

若須以駐車煞車將車輛煞停，則煞車距離會明顯較長，且車輪可能會鎖死。這樣會增加打滑及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僅在煞車器無法作動時才能以駐車煞車將車輛煞停。同時勿過猛地接合駐車煞車。車輪鎖死時，立即鬆開駐車煞車，至車輪可再度轉動為止。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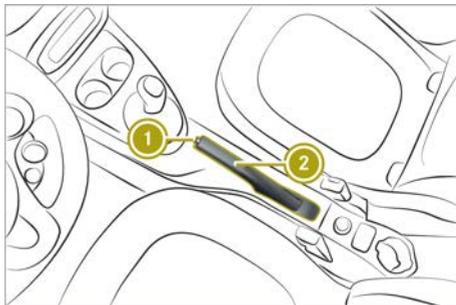
若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他們可能會因下列動作而使車輛移動，例如：

- 釋放駐車煞車
- 將自動變速箱排出駐車位置 P
- 啟動引擎

此外，他們也可能會操作車輛設備而被夾住。有導致意外事故及受傷的危險！

離開車輛時，務請隨身攜帶鑰匙並將車輛上鎖。絕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

拉起駐車煞車



- ▶ 將駐車煞車 ② 向上拉起。

若使用駐車煞車煞住車輛，煞車燈不會亮起。

釋放駐車煞車

- ▶ 踩住煞車踏板。
- ▶ 按下駐車煞車 ② 的釋放鈕 ①，並將駐車煞車向下移至最底。

使用上坡起步輔助

⚠ 警告

一小段時間後，上坡起步輔助將不再煞住您的車輛且車輛可能會移動。有導致意外事故及受傷的危險！

因此，快速地將您的腳從煞車踏板移至油門踏板。車輛被上坡起步輔助煞定時，切勿離開車輛。

駕駛人的腳一離開煞車踏板時，上坡起步輔助可在起步時讓車輛固定在上坡路段上。上坡起步輔助只在下列情況下才會啟動：

- 在坡道上起步時。
- 駐車煞車已釋放。
- 變速箱未在 N 檔上。
- 電子操控系統（ESP®）運作正常。
- ▶ 腳離開煞車踏板。
車輛會停住約 1 秒鐘。
- ▶ 起步。

使用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

實用的資訊

停車時，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會自動關閉引擎，車輛起步時自動啟動引擎。引擎自動關閉時，所有車輛系統包含空調系統或自動空調仍會保持啟動。

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的指示燈：

-  條件已符合。引擎關閉。
-  未符合條件，防熄火功能已啟動。引擎不會自動關閉。

在下列情況時，引擎會自動關閉：

- 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已啟動。
- 車外溫度適當。

- 引擎達正常運作溫度。
- 已達到所設定的車內溫度時。
- 電瓶電力足夠時。
- 前擋風玻璃未起霧（空調系統啟動時）。
- 車門和尾門已關閉。
- 駕駛人已繫上安全帶。
- 未排入倒車檔。

在下列情況時，引擎會自動啟動：

- 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已關閉。
- 踩下離合器踏板。
- 踩下煞車器。
- 車輛開始滑行。
- 車內溫度與設定的數值不同。
- 尾門打開。
- 前擋風玻璃起霧。
- 電瓶電力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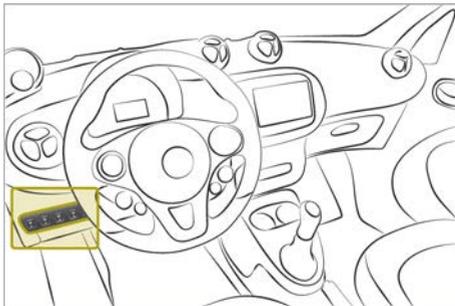
自動關閉引擎

- ▶ 車輛在 D 檔或 N 檔及手排換檔模式時停車。
引擎即會關閉。儀表板上的指示燈  即會亮起。

自動啟動引擎

- ▶ 放開煞車踏板。

開啟和關閉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



引擎啟動後，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也會隨之自動啟動。

- ▶ 按下開關符號

配備彩色顯示器的車上電腦：顯示器顯示一則訊息。自動啟動/關閉裝置關閉或出現故障情形時，指示燈會亮起。

使用自動變速箱

請注意

⚠ 警示

引擎轉速高於空轉轉速，然後將變速箱檔位排入 D 或 R 檔時，車輛可能會暴衝。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變速箱檔位排入 D 或 R 檔時，請持續踩著煞車踏板，不要加速。

⚠ 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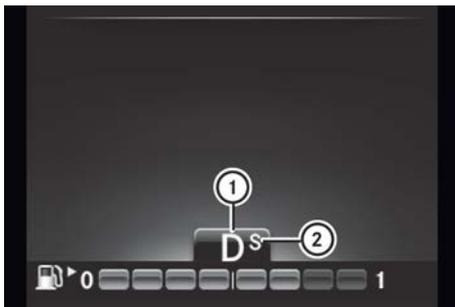
關閉引擎後，自動變速箱會切換至空檔檔位 N。車輛可能會滑移。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關閉引擎後，務必切換至駐車位置 P。請使用駐車煞車來預防已停駐的車輛滑移。

在 D 檔時，變速箱會自動依據以下條件選檔：

- 所選換檔模式
- 油門踏板的位置
- 行駛車速

變速箱檔位指示



- ① 變速箱檔位指示
- ② 換檔模式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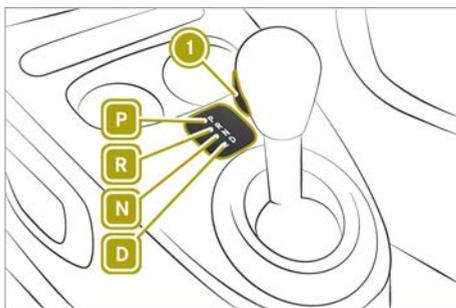
以下為可用檔位：

- **P** 駐車位置

駐車位置可固定停下來的車輛，以避免滑移，但不能當作駐車時的煞車。只能在車輛靜止時切換至 P 檔。拉起駐車煞車。

- **R** 倒車檔
只能在車輛靜止時切換至 R 檔。
- **N** N 檔：空檔
引擎未傳輸動力至驅動輪上。只能在車輛靜止時切換至 N 檔。
- **D** D 檔：行駛
自動變速箱會自動換檔。所有前進檔都可以使用。

更換檔位



- P** 駐車位置附有駐車鎖
- R** 倒車檔
- N** 空檔
- D** 行駛位置

點火開關必須啟動，才能切換至 P 檔、N 檔或 R 檔。若要排出 P 檔，則還必須踩下煞車踏板。

- ▶ 按下釋放鈕 ①。
- ▶ 將排檔桿切換至所需檔位。

最大加速（強迫降檔）

若要進行最大加速，請使用強迫降檔：

- ▶ 踩下油門踏板超過壓力點。
視引擎轉速而定，自動變速箱會排入較低的檔位。
- ▶ 一旦達到所需的車速後，即可稍微放開油門踏板。
自動變速箱會切換至較高檔位。

選擇換檔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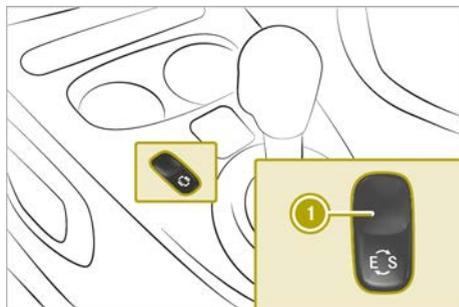
有兩種不同特性的換檔模式可使用。每次啟動引擎後，自動變速箱會切換至換檔模式 E。

換檔模式 E「舒適模式 (Comfort)」的特性如下：

- 舒適的駕駛方式
- 將提前升檔，因此能優化燃油消耗
- 以較低轉速範圍行駛，因此車輪不易空轉。

換檔模式 S「動態 (Dynamic)」的特性如下：

- 動態且自主操控性強的駕駛方式
- 延遲升檔
- 油耗可能較高



- ▶ 按下模式選擇 ① 按鈕。
顯示器上會出現所選換檔模式的字母。

手動換檔

實用的資訊

若是自動變速箱，則可使用排檔桿或換檔板手動換檔。若情況允許，自動變速箱會上升一個檔位或下降一個檔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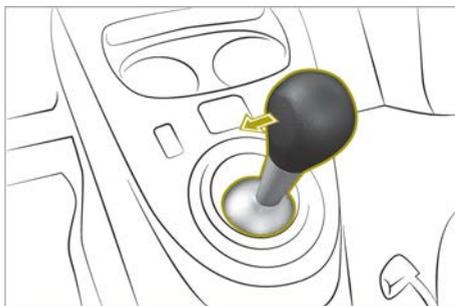
若已啟動手排換檔模式，顯示器上會出現目前的檔位。

有兩種方式可進行手排換檔模式：

- 持續手動換檔
- 短暫手動換檔 (配備跑車套件的車輛)

持續手動換檔

啟動



- ▶ 將排檔桿切換至 D 檔。
- ▶ 將排檔桿向左按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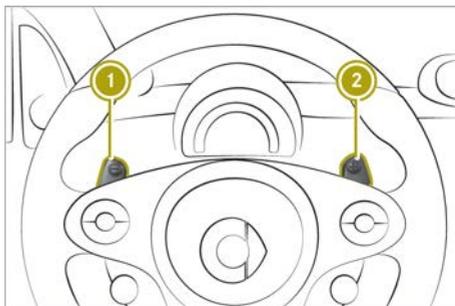
關閉



- ▶ 將排檔桿向右按壓。

短暫手動換檔 (配備跑車套件的車輛)

啟動



- ▶ 將排檔桿切換至 D 檔。
- ▶ 按下換檔板 ① 或 ②。

暫時設定僅維持啟動一段特定時間。在特定條件下，此最短時間會延長，例如：在坡道上行駛時。

關閉

- ▶ 按住換檔板 ②。

使用排檔桿換檔

升檔



- ▶ 將排檔桿往 **+** 方向推。
自動變速箱會往上升一個檔位。

降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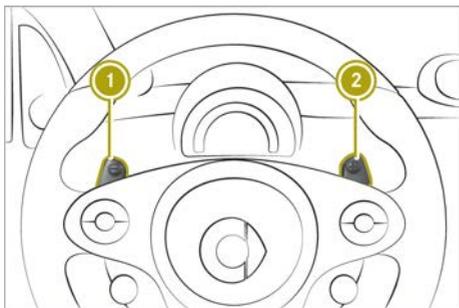
- ▶ 將排檔桿往 **-** 方向拉。
自動變速箱會往下降一個檔位。

滑行時，自動變速箱會降檔。

降檔時若引擎超過最高引擎轉速，為防止引擎損壞，自動變速箱不會進行降檔。

使用換檔板換檔（配備跑車套件的車輛）

升檔



- ▶ 按下換檔板 ②。
自動變速箱會往上升一個檔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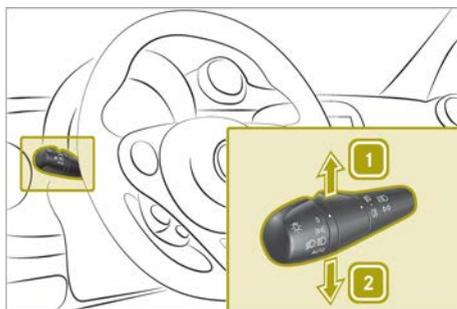
降檔

- ▶ 按下換檔板 ①。
自動變速箱會往下降一個檔位。

滑行時，自動變速箱會降檔。

降檔時若引擎超過最高引擎轉速，為防止引擎損壞，自動變速箱不會進行降檔。

使用方向燈



若要讓方向燈閃爍，必須啟動點火開關。

- ▶ 連續閃爍：將綜合開關沿箭頭方向 **1**（右）或 **2**（左）按壓超過壓力點。
- ▶ 短暫閃爍：將綜合開關按一下至壓力點方向燈會閃爍三次。

以經濟的方式行駛

關於節能行駛的注意事項

♻️ 環保資訊

CO₂（二氧化碳）是一種氣體，是今日科學所知主要造成地球大氣暖化的原因（溫室效應）。車輛的二氧化碳排放量與油耗成正比，並且受到下列因素的影響：

- 引擎使用燃油的效率
- 駕駛方式
- 其它非技術上的原因，諸如環境影響、道路狀況或車流交通。

節制的駕駛方式和定期的保養車輛能為降低二氧化碳的排放量做出貢獻。

謹慎行駛以及定期車輛保養可減少 CO₂ 排放量。

i 僅限某些國家：最新的車輛耗油量和廢氣排放值可在 COC 文件（EU 合格證明）中找到。交付車輛時，將會一併提供這些文件。

耗油量數據可見於個別的現行法規版本。

- EURO-5 標準以上之車輛，依據歐洲共同體（EG）規則 No. 715/2007 要求

在實際操作情況下這些數據仍可能有誤差。

節能行駛時的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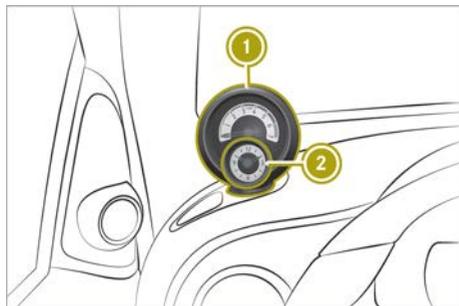
- 請注意胎壓是否正確。
- 請避免不必要的負載。
- 在低引擎轉速下暖車。
- 請以換檔模式 E「舒適模式（Comfort）」行駛。
- 適度加速。
- 以滑行模式行駛。
- 提前將腳從油門踏板上移開。
- 讓車輛在無煞車情況下緩慢滑行。
- 以規定的間隔進行保養工作。

環保資訊

避免轉速過高。轉速過高會增加車輛不必要的油耗且提高有害物質排放、污染環境。

注意引擎轉速表

引擎轉速表和駕駛座時鐘



引擎轉速表 ① 可能和駕駛座時鐘 ② 一起向左或向右對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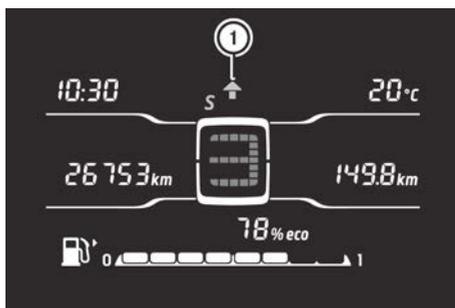
超轉速範圍

在引擎轉速表 ① 的橘色標記處以虛線呈現引擎的超轉速範圍。到達超轉速範圍時，便會中斷燃油供應以保護引擎。

- ▶ 行駛期間請定期檢查轉速。
- ▶ 若顯示高轉速，請升高一個檔位。

注意換檔建議

換檔建議會協助您使用省油的駕駛方式。



黑白顯示器（手動換檔）



彩色顯示器（手動換檔）

- ▶ 視換檔建議 ① 而定，升至或降至下一個檔位。

瞭解車上電腦的 eco score 顯示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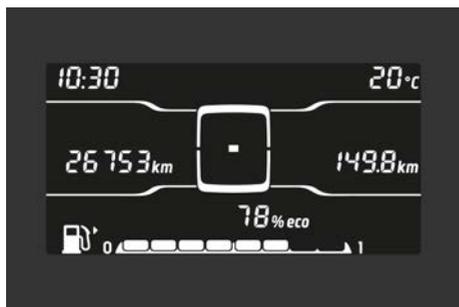
實用的資訊

eco score 顯示說明關於節能駕駛方式的注意事項。

百分比值越高代表駕駛方式越節能。

eco score 顯示的百分比數值在行駛約 400 公尺後才會計算出來。點火開關關閉若超過 4 小時，eco score 顯示即會回復成預設。

黑白顯示器



彩色顯示器



eco score 顯示的百分比值是由以下類別計算出來的：

- **加速模式**：適度加速時，此數值會增加。
- **滑行模式**：避免不必要的加速和減速程序時，此數值會增加。

瞭解 smart 媒體系統的 eco score 顯示內容

開啟 eco score 功能表

- ▶ 選擇 **車輛** > **eco sco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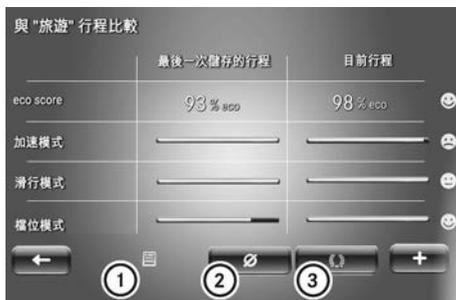
評估目前行程

- ▶ 選擇 **目前行程**。
便會出現以下的評估組件和數值：
 - **加速模式**、**滑行模式** 和 **檔位模式** 的條形圖
 - 已行駛路徑
 - 總 eco score，單位為百分比

儲存目前行程

- ▶ 選擇 **目前的行程** > **儲存**。
- ▶ 選擇此行程要儲存的類別。
目前行程的數值即會新增入所選類別中，然後目前行程就會被歸零。儀表板上的「歸零後」旅行電腦數值就會歸零。

將目前行程與該類別的已儲存之行程進行比較



- ① 此類別先前儲存的行程
- ② 類別的平均數值
- ③ 類別的最佳行程

- ▶ 選擇 **目前的行程** > **+** > **比較**。
- ▶ 選擇類別。
便會出現目前行程數值與所選類別數值的比較。
- ▶ 選擇比較值 ①、② 或 ③。
目前行程會與該類別的各比較值相對應。

重新設定目前行程的數據

- ▶ 選擇 **目前的行程** > **重設**。
- ▶ 選擇 **是**。
儀表板上的「歸零後」旅行電腦數值就會歸零。

行程結束後啟動 / 關閉 eco score

- ▶ 啟動：選擇 **目前的行程** > **+** > **行程後顯示 eco score**。
- ▶ 關閉：**目前的行程** > **+** > **行程後隱藏 eco score**。

顯示某一類別已儲存行程的 eco score。

- ▶ 選擇 **車輛** > eco score > **我偏好的行程**。
 - ▶ 選擇類別。
eco score 包含每一類別的以下比較值：
 - 摘要
 - 上一次數值
 - 平均數值
 - 最佳數值
- 對於類別 **最後一次儲存的行程** 有以下評估方式：
- 摘要
 - 詳細報告

重新命名此類別

相關類別內必須至少已儲存一個行程。

- ▶ 選擇 **車輛** > eco score > **我偏好的行程** > > **重新命名此類別**。

重新設定類別的 eco score

相關類別內必須至少已儲存一個行程。

- ▶ 選擇 **車輛** > eco score > **我偏好的行程** > > **重新設定此類別**。

正確地煞車

請注意

⚠ 警示

行駛時，若持續踩住煞車踏板，煞車系統會過熱。這會延長煞車距離，甚至可能導致煞車系統失效。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切勿將煞車踏板當作擱腳處使用。行駛時，請勿同時踩下煞車踏板及油門踏板。

⚠ 警示

若在濕滑路面上以降檔的方式來增加引擎煞車，可能會導致驅動輪失去抓地力。這樣會增加打滑及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切勿在濕滑路面上以降檔的方式來增加引擎煞車。

下坡時煞車

引擎的煞車效果能減輕煞車系統的負荷。

- ▶ 在長距離及陡峭的下坡路段上請提早排入較低檔位。

路面濕滑時煞車

路面濕滑時、車輛清洗後以及行經深水窪後，煞車可能會有延遲反應現象。

- ▶ 與前車保持較大距離。
- ▶ 較用力踩煞車。

在灑了鹽巴的路面上煞車

若行駛於灑了鹽的路面上，煞車圓盤和煞車來令片上可能會形成一道鹽層。因此會延長煞車距離。

- ▶ 在顧及交通的情況下，偶爾踩踏煞車，以去除煞車系統上可能形成的鹽層。
- ▶ 在行駛結束和重新起步行駛時，請小心煞車。
- ▶ 請與前車保持較大安全距離。

在濕滑的道路上行駛

水滑現象

無論駕駛特性和輪胎胎紋深度如何，在路面上都可能出現水滑現象。請如下調整駕駛特性：

- ▶ 降低車速。
- ▶ 小心煞車。
- ▶ 避免快速的轉向動作。
- ▶ 避開輪胎壓痕。

涉水

❗ 請注意前方車輛或迎面而來之車輛所產生的水波。此水波可能會使水深超過最大可行駛水深。

請務必遵守這些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引擎、電子系統以及傳動裝置受損。

行經靜止水灘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 水深高度最高只能達車身下緣。
- ▶ 請以步行速度行駛。

冬季行駛

⚠️ 警示

若在濕滑路面上以降檔的方式來增加引擎煞車，可能會導致驅動輪失去抓地力。這樣會增加打滑及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切勿在濕滑路面上以降檔的方式來增加引擎煞車。

⚠️ 危險

若排氣尾管阻塞或無法有適當的通風，則有毒氣體，例如：一氧化碳 (CO) 可能會進入車內。車輛被困在積雪中時，便屬於這種情況。有致命傷害的危險。

若必須讓引擎保持運轉，應保持排氣尾管和車輛四周無積雪。要確保有足夠的新鮮空氣，請開啟車輛背風面側的車窗。

- ▶ 冬季來臨前，請至授權的服務廠檢查車輛。
- ▶ 請使用冬季輪胎以及必要時使用雪鏈。
- ▶ 路面平滑時請小心行駛，避免突然加速、轉向和煞車。
- ▶ 請勿使用定速器。
- ▶ 車輛打滑時，請利用轉向修正來因應。
- ▶ 車輛打滑時，請切換至 N 檔。
- ▶ 請勿將車外溫度顯示當作結冰警示器使用。
- ▶ 請注意路面特性。

使用車道保持輔助

請注意

⚠️ 警示

車道保持輔助無法隨時確實辨識出車道線。

在這種情況下，車道保持輔助可能會出現下列情況：

- 無端發出警示
- 不發出警示。

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當車道保持輔助發出警示時，務必注意交通情況，並維持在車道上。

⚠️ 警示

車道保持輔助的警示並不會將車輛導回原來的車道上。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隨時自行轉向、煞車或加速，特別是在車道保持輔助發出警示時。

駕駛人不慎離開車道時，車道保持輔助會以聲音和圖像警示駕駛人。

車道保持輔助使用位於車內後視鏡後方前擋風玻璃上的攝影機。

車道保持輔助無法將車輛保持在車道上。駕駛人對安全行車以及保持在車道上負有全責。

在下列情況，車道保持輔助可能會受到影響或失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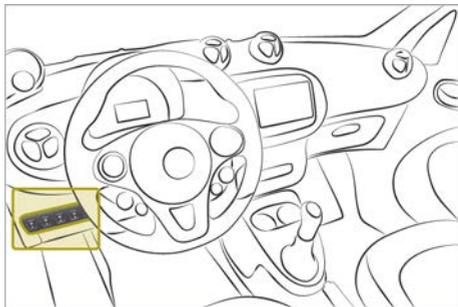
- 視線不佳
- 強烈逆光
- 攝影機範圍內的前擋風玻璃髒污
- 車道分隔線不明顯或中斷
- 車道非常狹窄以及多彎道
- 車道上的明亮和陰影處交錯頻繁

若啟動方向燈，則特定時間內系統不會出現警示。

在下列情況時，系統不會出現警示：

- 快速行駛經過車道分隔線
- 車速低於 70 公里 / 小時

啟動和關閉車道保持輔助



- ▶ 按下開關符號 。

配備彩色顯示器的車上電腦：顯示器顯示一則訊息。車道保持輔助關閉時，指示燈也會亮起。

車道保持輔助啟動時，顯示器上會出現符號 。車速超過 70 公里 / 小時時，車道保持輔助將達使用就緒狀態，便會出現此

符號 。若是配備彩色顯示器的車輛，此符號  會亮綠燈。

使用定速器及限速器

請注意

⚠ 警示

調出儲存的車速時，若該車速與目前車速不同，車輛會加速。若您不知道所儲存的車速是多少，車輛可能會無預警地加速。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調出儲存的車速前，請考慮交通情況。若您不知道所儲存的車速是多少，請重新儲存所需的車速。

使用定速器可長時間以相同的車速行駛。限速器能協助您行駛時不超過設定的車速。駕駛人對安全行車、控制車速以及適時煞車負有全責。

這兩個行駛輔助系統都需要：

- 良好的天候狀況和好的視線
- 良好的路況和交通情況

定速器和限速器不會自動煞車。

- 請透過煞車降低車速。
- 在長距離及陡峭的下坡路段上請提早排入較低檔位。

進行以下動作時，車速調整會中斷：

- 煞車（使用駐車煞車也是）
- 加速
- 電子操控系統（ESP®）介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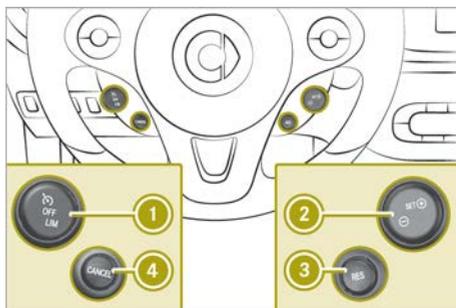
上坡行駛或暫時加速時，定速器可能會中斷車速調整。之後又會調整至所儲存的車速。

下坡時，限速器可能會超過設定的車速。在此情況下，顯示器上會閃爍所儲存的車速，並響起一警示聲。

定速器自車速 30 公里 / 小時起才會運作。可將限速器的最高車速設定在 30 公里 / 小時以上的任一車速。

定速器和限速器不能同時啟動。

啟動定速器或限速器



- ▶ 按下上方 ① 按鈕（定速器）或下方按鈕（限速器）。儀表板顯示器會出現符號 （定速器）或 （限速器）。

儲存目前的車速

- ▶ 按下 ②（）按鈕。
限速器：儀表板顯示器上的符號  旁會出現所儲存的車速。
- ▶ **定速器：**腳離開油門踏板。車輛會自動維持在所儲存的車速。儀表板顯示器上的符號  旁會出現所儲存的車速。

更換駕駛者時，請告知新駕駛者本車所儲存的車速。

調整儲存的車速

- ▶ 按下 ② 按鈕（+）或（-），直至到達所需車速。

取消定速器和限速器

- ▶ 按下 ④（）按鈕。
所儲存的車速可稍後再重新叫出。
引擎關閉後，所儲存的車速也會刪除。

叫出儲存的車速

- ▶ 按下 ③（）按鈕。
- ▶ **定速器：**腳離開油門踏板。

關閉定速器或限速器

▶ 將按鈕 ① 按壓至中間位置 OFF。儀表板顯示器上的符號  或  即會熄滅。所儲存的車速即會刪除。

引擎關閉後，所儲存的車速也會刪除。

加油

加油的注意事項

⚠ 警示

燃油為易燃物。不當處理燃油會有失火或爆炸的危險！

應嚴禁火苗、火焰、火花，並禁止吸菸。加油前，請先關閉引擎和暖氣輔助功能。

⚠ 警示

燃油有毒性，有害身體健康。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請勿讓燃油接觸到皮膚、眼睛或衣服，甚或誤食。請勿吸入燃油氣體。請將燃油置放於兒童無法取得的地方。

您或他人接觸到燃油時，請遵守以下事項：

- 立即用清水和肥皂沖洗掉皮膚上的燃油。
- 燃油若接觸到眼睛，請立即用乾淨的水徹底沖洗眼睛。立即就醫。
- 若誤食燃油，請立即就醫。請勿催吐。
- 燃油若沾到衣服，請立即換下沾到燃油的衣服。

❗ 汽油引擎車輛切勿加柴油。若不慎加到錯誤的燃油，切勿啟動引擎。否則燃油可能會進入燃油裝置。即使是少量錯誤的燃油也會損壞燃油裝置及引擎。請通知授權的服務廠來將燃油箱與燃油管線中的錯誤燃油徹底排空。

❗ 限用研究法辛烷值至少為

研究法辛烷值 95 (95 RON) 的頂級無鉛汽油。若無法取得規定使用的燃油時，要使用研究法辛烷值至少為研究法辛烷值 92 (92 RON) 的普通無鉛汽油。

❗ 限用所建議的燃油。使用其他燃油可能會損壞燃油裝置、引擎和排氣系統。

❗ 在引擎運轉後添加燃油添加劑可能會造成引擎的損壞。因此請勿將燃油添加劑混入燃油內。但清除及預防積碳的添加劑除外。汽油內僅能混加 smart 建議的添加劑。請遵守產品說明內的使用指南。關於建議的添加劑進一步資訊，請洽詢各 smart 中心。

❗ 從油桶加油時，請使用過濾器。否則，燃油管線及 / 或燃油噴射系統可能會被來自油桶的塵粒所阻塞。

❗ 請小心勿讓任何燃油噴濺到漆面。否則可能會損壞烤漆。

關於燃油及燃油等級的進一步資訊，請參閱 (> 第 153 頁)。

某些國家所供應的燃油等級可能不夠高。在這種情況下，請加入建議的添加劑。請注意容器上所列之注意事項和混和比例。

BRABUS 車輛：車輛若想達最大引擎效能，請添加含辛烷值至少 98 RON / 88 MON 的無鉛汽油。也可暫時使用含辛烷值至少 95 RON / 85 MON 的無鉛汽油。

儀表板顯示器上符號的箭頭  表示油箱蓋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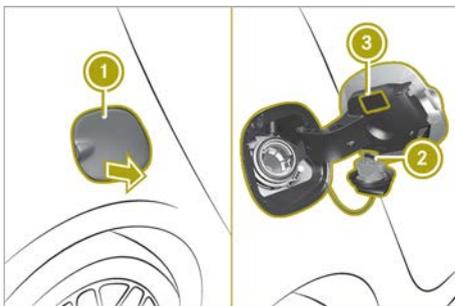
加油

⚠ 警示

靜電荷能導致火星並引燃燃油氣體。有失火或爆炸的危險！

在打開油箱蓋或握住加油槍前，請直接並持續地碰觸車身。如此能夠將可能存在的靜電荷放電。

加油時請勿再度坐進車內。可能有產生靜電的危險。



③ 燃油種類的說明標籤

- ▶ 關閉引擎。
- ▶ 取下點火開關上的鑰匙。
- ▶ 沿箭頭方向打開油箱蓋 ①。
- ▶ 向左轉動油箱蓋，並將其從油箱進油口上取下。
- ▶ 將油箱蓋掛在油箱蓋 ② 內側的鉤子上。
- ▶ 請將加油槍的加注口完全插入油箱進油口後再加油。
- ▶ 加油時，請加至加油槍自動停止時即可。否則燃油可能會溢出。油箱加得太滿可能會損壞燃油裝置。
- ▶ 將油箱蓋蓋在油箱進油口上，然後向右轉。
- ▶ 蓋上油箱蓋

開啟車燈照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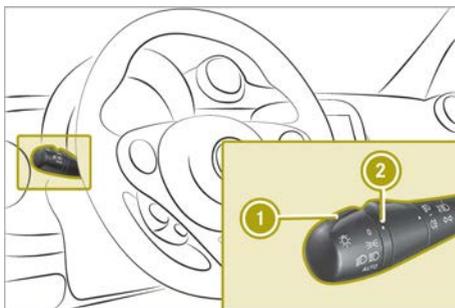
實用的資訊

請確認照明符合目前的天氣狀況、車燈狀況以及交通狀況。

基於安全考量，smart 建議白天開車時亦請開啟車燈。

離開車輛時，若車燈仍開著，警示音即會響起。

在某些國家，會因為法律規定或自發性要求等方式強制全天候開啟車燈。



- ① 綜合開關的調整鈕
- ② 標示處

開啟自動頭燈控制模式

⚠ 警示

當車燈開關位於 **AUTO** 時，若出現起霧、下雪或其他如浪花噴濺而視野受阻的情況，近光燈不會自動開啟。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在類似情形時，請將車燈開關轉至 。

引擎運轉時，車燈會依據環境的照明度自動調整。**AUTO** 調整日間行駛燈、小燈及近光燈。自動頭燈控制模式僅為一種輔助工具。駕駛對車輛照明功能負有全責。

▶ 將綜合開關的控制桿 ① 轉至位置 **A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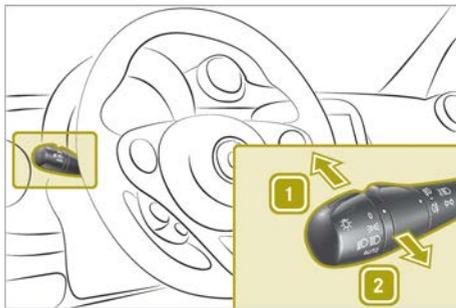
在下列情況下，會自動地關閉車燈：

- 引擎即會關閉。
- 打開駕駛座車門。
- 車輛上鎖。
- 遠光燈為關閉狀態。

開啟近光燈

▶ 將綜合開關的控制桿 ① 轉至位置 。儀表板上的指示燈  即會亮起。

開啟 / 關閉遠光燈



引擎必須已啟動。

▶ 轉動綜合開關的控制桿至位置 **AUTO** 或 。

▶ 開啟：朝箭頭方向 ① 按下綜合開關。

▶ 關閉：將綜合開關轉回原位。

遠光燈開啟時，儀表板上的指示燈  會亮起。

開啟頭燈閃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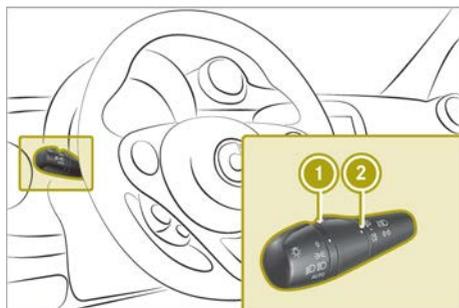
▶ 沿箭頭方向 ② 拉綜合開關。

開啟小燈

▶ 將綜合開關的控制桿 ① 轉至位置 。

開啟霧燈及後霧燈

僅配備前霧燈的車輛配備有「霧燈」功能。



① 綜合開關的中心環

② 標示處

必須開啟小燈或近光燈。

▶ 將綜合開關的中心環 ① 轉至所需的標示位置：

-  霧燈
-  後霧燈

放開後，綜合開關的中心環會自動返回原始位置。

在下列情況時，霧燈及後霧燈會熄滅：

- 關閉車燈時。
- 引擎是關閉的，且控制桿在位置 。

使用轉彎輔助照明功能

僅配備前霧燈的車輛配備有「轉彎輔助照明功能」。

轉彎輔助照明功能使用前霧燈，以改善駛入方向之路面照明，例如：比較容易清楚看見緊密而連續的彎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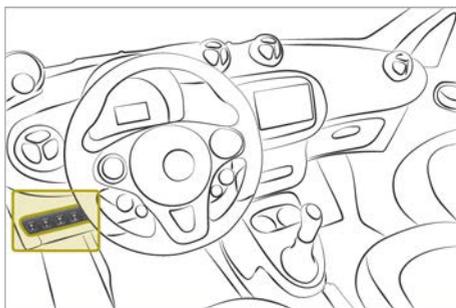
若要使轉彎輔助照明功能自動開啟，必須符合下列條件：

- 已開啟近光燈。
- 車速低於 40 公里 / 小時。
- 方向燈已開啟或方向盤已轉向。

調整照明

調整頭燈照射範圍

車輛載重可能會影響照明範圍。此時視線情況不佳，且頭燈可能會對對向來車造成眩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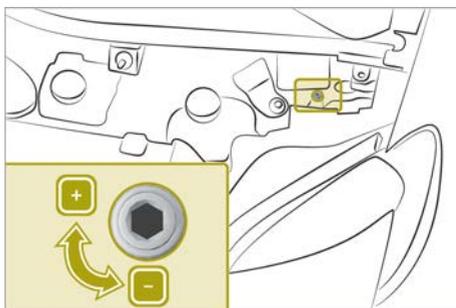
調整照射範圍前須先啟動點火開關。

▶ 將頭燈照射範圍控制  轉到符合車輛實際負載的位置：

- ：駕駛座有乘員或駕駛座和右前座皆有乘員
 - ：所有座椅上皆有乘員
 - ：所有座椅上皆有乘員，且行李室內有負載
 - ：駕駛座上有乘員，行李室內有負載
- 配備彩色顯示器的車上電腦：顯示器顯示一則訊息。

調整近光燈（靠左或靠右行駛）

在行車方向與車輛註冊國相反的國家，必須使用對稱性近光燈。不同於非對稱性近光燈，對稱性近光燈不會產生眩光。對稱性近光燈較不會照射到馬路邊緣。



▶ 打開保養蓋板。

▶ 請將頭燈轉到底至 （對稱性近光燈）及 （非對稱性近光燈）為止。

▶ 關於近光燈的設定，請至授權的服務廠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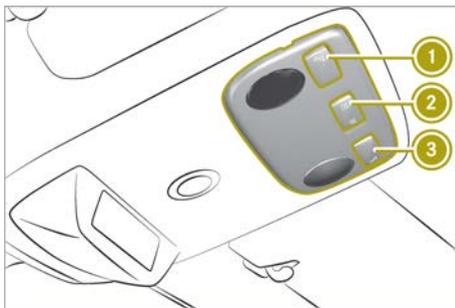
使用車內空間照明

開啟 / 關閉車內空間照明

將車門解鎖時，車內空間照明會亮起。
在下列情況時，車內空間照明會自行關閉：

- 有一扇車門打開，且過了 15 分鐘。
- 所有車門關閉，車輛已上鎖，且過了 15 秒鐘。
- 所有車門關閉，車輛未上鎖，且過了 4 分鐘。
- 引擎已啟動。

打開車門時，即會開啟車內空間照明。關閉車門時，車內空間照明會關閉。



- ▶ 按下開關 ①，以開啟或關閉左閱讀燈。
- ▶ 將開關 ② 移至所需位置。
 - 室內燈已啟動。
 - 即會自動控制車內空間照明。
 - 室內燈已關閉。
- ▶ 按下開關 ③，以開啟或關閉右閱讀燈。

調整氛圍燈（彩色顯示器）

配備彩色顯示器的車上電腦：在車上電腦上調整氛圍燈（▷ 第 77 頁）。

操作前擋風玻璃雨刷

啟動前擋風玻璃雨刷

請注意

! 前擋風玻璃乾燥時，請勿操作前擋風玻璃雨刷，因為這樣可能會損壞雨刷片。此外，前擋風玻璃乾燥時若刷動雨刷，聚積在前擋風玻璃上的灰塵會刮傷前擋風玻璃。

若必須在乾燥的天候情況下開啟前擋風玻璃雨刷，請務必伴隨清洗液來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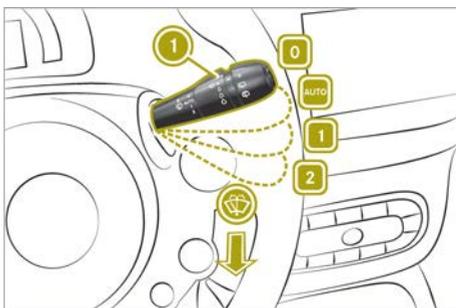
! 配備雨珠感知器之車輛：在乾燥的氣候狀況下，若前擋風玻璃髒污，可能會不慎地啟動前擋風玻璃雨刷。這樣可能會損壞前擋風玻璃雨刷片或刮傷前擋風玻璃。

因此，在乾燥的氣候狀況下，請關閉前擋風玻璃雨刷。

! 請確認前擋風玻璃雨刷未結冰。否則可能造成雨刷引擎過熱。

雨刷片為消耗物件。smart 建議每年更換 2 次雨刷片。磨損或損壞的雨刷片會造成前擋風玻璃受損。可能導致車輛配備的雨珠感知器功能故障。

啟動 / 關閉連續刷動



① 刷動頻率控制桿

使用雨刷前，須開啟點火開關。

- ▶ 將綜合開關向下或向上壓入指定的位置。
 - ① 連續刷動、慢速
 - ② 連續刷動、快速

在位置 ② 且引擎自動關閉時，刷動頻率即會降低。

在位置 ① 或位置  時，雨刷在引擎關閉和打開駕駛座車門時會自動關閉。

自動刷動（配備雨珠感知器的車輛）

雨珠感知器僅是一項輔助工具。駕駛對行車視野負有全責。

- ▶ 將綜合開關壓入位置 **AUTO**。自動刷動時，即會依據雨勢強度自動設定合適的刷動頻率。
- ▶ 使用控制桿 ①：調整刷動頻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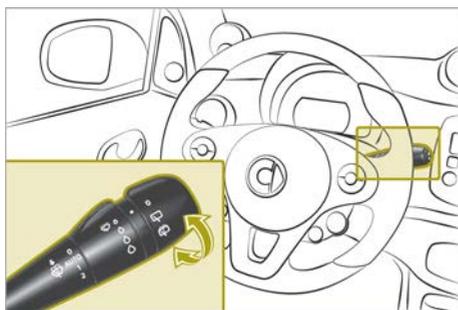
啟動間歇刷動

- ▶ 將綜合開關壓入位置 **Auto**。
- ▶ 使用控制桿 ①：調整刷動頻率。

刷動且噴出玻璃清洗液

- ▶ 沿箭頭方向  拉綜合開關。

啟動 / 關閉後擋風玻璃雨刷



使用後擋風玻璃雨刷前，須開啟點火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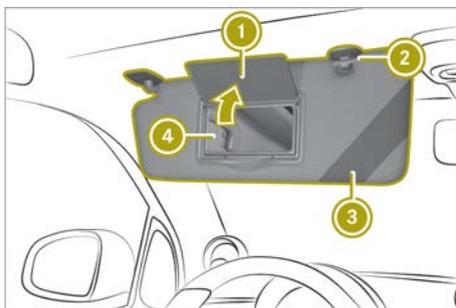
- ▶ 轉動綜合開關外側的調整鈕至所需位置：
 -  後擋風玻璃雨刷關閉
 -  後擋風玻璃雨刷啟動
 -  刷動且噴出玻璃清洗液

排入倒車檔時啟動 / 關閉後擋風玻璃雨刷

smart 媒體系統可啟動 / 關閉「排入倒車檔後自動啟動後擋風玻璃雨刷」設定。於此設定下，若點火開關和前擋風玻璃雨刷啟動且排入倒車檔時，後擋風玻璃雨刷會短暫地自動刷動。

- ▶ 選擇 smart 媒體系統中的 **車輛 > 設定 > 倒車時自動擦拭後車窗**。
所選的設定會標示出來。
- ▶ 按下 **完成** 確認設定。

將遮陽板掀至一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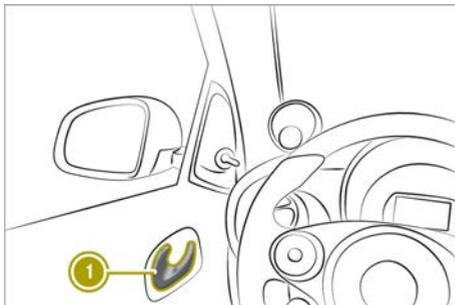
- ① 化妝鏡飾蓋
- ② 支架
- ③ 伸縮帶
- ④ 化妝鏡

- ▶ 摺下遮陽板。
- ▶ 從支架 ② 拉出遮陽板。
- ▶ 將遮陽板掀至一側。



由車內將車門解鎖及上鎖

使用車門把手將車門解鎖



▶ 拉車門把手 ①。

若車輛之前已用鑰匙上鎖，從車內開啟車門會觸發防盜警報系統。啟動點火開關，即可關閉警報。

由車內中控上鎖和解鎖

⚠ 警示

若將兒童留在車內無人照顧，他們可能會

- 打開車門，因而危及其他人員或用路人
- 下車，因而被來往的車輛撞擊
- 操作車輛設備，例如被夾到。

此外，兒童可能使車輛移動，例如他們

- 釋放駐車煞車
- 將自動變速箱排出駐車位置 P
- 啟動引擎

有發生意外事故及受傷的危險！

離開車輛時，請隨身攜帶鑰匙，並將車輛上鎖。不可將兒童和動物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請勿讓兒童拿到鑰匙。



- ▶ 上鎖：按下 ① 按鈕。
車門上鎖時，指示燈 ② 即會亮起。
- ▶ 解鎖：按下 ① 按鈕。

開啟 / 關閉自動上鎖

引擎運轉且車輛開始移動時，已開啟的自動上鎖會自動將車輛上鎖。

- ▶ 引擎運轉時，長按 ① 按鈕 5 秒鐘，直至發出一聲訊號聲。
自動上鎖開啟時，車輛起步時會聽見鎖止裝置扣入的聲音。自動上鎖關閉時，則不會出現此聲響。

認識防夾功能

電動窗具有自動防夾功能。若在自動程序進行時有物品阻擋電動窗關閉，電動窗便會再次自動開啟。手動關閉程序進行時，放開相應的按鈕後，電動窗才會再度自動開啟。自動防夾功能僅為一項輔助。安全操作電動窗的責任仍在駕駛人身上。

⚠ 警示

在下列情況下，自動防夾功能不會啟動

- 夾到的物體較軟或輕薄時，例如：較細小的手指
- 重新設定時。

因此在以上情況下，自動防夾功能無法防止物體被夾到。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關閉電動窗時，請確保沒有任何的身體部位在關閉過程的區域內。有人被夾到時，請按下按鈕，將電動窗重新開啟。

開啟 / 關閉車窗

請注意

⚠ 警示

關閉電動窗時，可能會在關閉過程的區域內夾到人。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關閉電動窗時，請確保沒有任何的身體部位在關閉過程的區域內。有人被夾到時，請立即放開開關或按下開關，以便重新將電動窗開啟。

⚠ 警示

若兒童操作電動窗，可能會被夾到，尤其是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離開車輛時，請務必隨身攜帶鑰匙並將車輛上鎖。絕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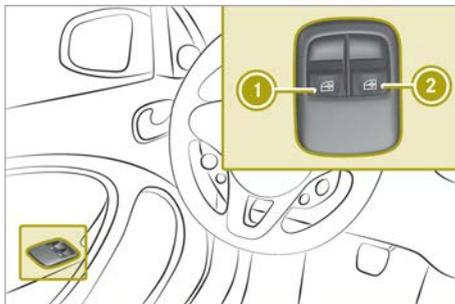
⚠ 警示

電動窗受到阻礙或重新設定後，便會以較大的甚至最大的力道關閉。此時，防夾功能並未啟動。因此可能會夾傷身體。有導致嚴重、甚至是致命受傷的危險！

請確保沒有任何身體的部位在電動窗關閉區域內。若有夾到的危險，請釋放開關或再次按下開關來開啟電動窗。

兩扇電動窗的開關都位在駕駛座車門上。右前座車門上也有一個控制右前座側車窗的開關。駕駛座車門上的開關優先權高於其他車門。

開啟 / 關閉車窗



- ① 左側車窗
- ② 右側車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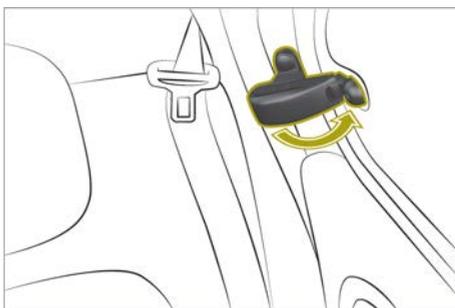
- ▶ 開啟：按下開關。
- ▶ 關閉：拉起開關。

配備自動開啟 / 關閉程序的車窗

- ▶ 欲完全開啟車窗時，按下開關超過阻力點後放開。
- ▶ 欲完全關閉車窗時，拉起開關超過阻力點後放開。
- ▶ 欲停止自動程序時，重新按下開關。

開啟 / 關閉後乘客室車門的鉸接式車窗

開啟鉸接式車窗



- ▶ 將壓扣向前扣。
- ▶ 使用壓扣將鉸接式車窗用力向外推出。
- ▶ 用力將壓扣向後壓。

關閉鉸接式車窗

- ▶ 將壓扣向前扣。
- ▶ 使用壓扣將鉸接式車窗向內拉回。
- ▶ 用力將壓扣向後壓。

開啟 / 關閉摺疊式車頂

⚠ 警示

在開啟和關閉時，頭部可能會在摺疊式車頂的運作範圍中被夾住。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在開啟和關閉時，請確保無任何身體部位處於遮陽簾的關閉範圍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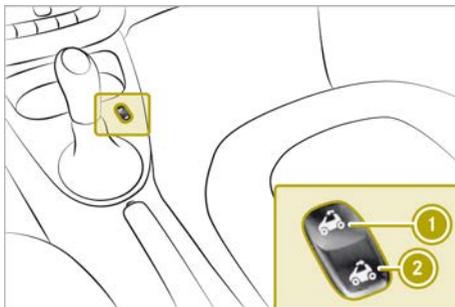
當有人夾住時，立即放開該按鈕。
隨即停止開啟或關閉程序。

⚠ 警示

若兒童操作摺疊式車頂，可能會被夾到，尤其是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離開車輛時，務請隨身攜帶鑰匙並將車輛上鎖。絕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

- ❗ 請僅在沒有積雪或結冰的情況下，才可以打開摺疊式車頂。否則可能會造成故障。請勿讓任何物品突出摺疊式車頂。否則密封處可能會損壞。



欲開啟或關閉摺疊式車頂時，須已啟動點火開關。

- ▶ 開啟：按下開關至位置 ①，直至摺疊式車頂到達所需位置。
- ▶ 關閉：按下開關至位置 ②，直至摺疊式車頂到達所需位置。

- ❗ 僅限行駛車速低於 100 公里/小時才可開啟與關閉摺疊式車頂。

使用空調系統

實用的資訊

空調系統僅在引擎運轉時才能運作。

若關閉空調系統，送風及空氣循環亦會隨之關閉。車窗可能會起霧。因此僅會暫時關閉空調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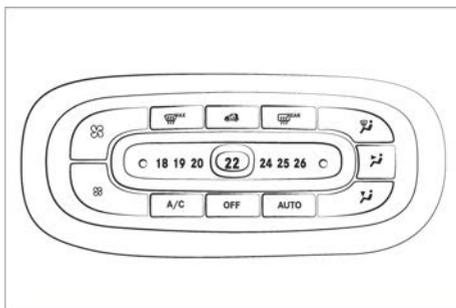
在車內循環模式下，僅車內的空氣保持循環，並無法送入新鮮空氣。此模式相當適用於當車外味道不佳或在隧道內時。車內循環模式下，車窗可能很快就會起霧，尤其是車外溫度低時。因此，僅能短暫啟動車內循環模式。

若自動啟動/關閉裝置關閉引擎，即不會開啟空調系統乾燥車內的空氣。車窗可能很快就起霧。車窗起霧時，請關閉自動啟動/關閉裝置。同時再度啟動引擎。

裝在空調系統中的濾淨器可濾除大部分的塵粒及花粉。濾淨器會降低導入車內的空氣流量，因此請注意濾淨器的更換週期。

使用自動空調

開啟 / 關閉



欲操作自動空調時，引擎須已啟動。

- ▶ 開啟：按下 **AUTO** 按鈕。
AUTO 及 **A/C** 其下的指示燈會亮起。
- ▶ 關閉：按下 **OFF** 按鈕。
OFF 其下的指示燈會亮起。

設定溫度

- ▶ 將滑動器逐步往右或往左移。

在自動模式下，系統會維持設定的溫度。即會自動控制風向及鼓風機強度。

設定 / 關閉風向

- ▶ 按下 、 及 按鈕的其中一個或數個：
 - 除霧出風口
 - 中間及側出風口
 - 擱腳處出風口

增強鼓風機強度

- ▶ 按下 按鈕。

減低鼓風機強度

- ▶ 按下 按鈕。

啟動 / 關閉車內循環模式

- ▶ 按下 按鈕。
啟動車內循環模式時， 其下的指示燈會亮起。

開啟 / 關閉「冷氣及除濕」

天氣溫暖時，「冷氣及除濕」功能會冷卻並乾燥車內的空氣。

欲可使用「冷氣及除濕」功能，引擎必須已啟動。

- ▶ 開啟：按下 和 按鈕。
功能開啟時， 其下的指示燈會亮起。

天氣潮濕時，僅可暫時關閉「冷氣及除濕」，否則車窗會很快地起霧。

前擋風玻璃除霧

- ▶ 按下 按鈕。
為前擋風玻璃除霧時， 其下的指示燈會亮起。

設定僅會啟動至前擋風玻璃再次清晰的程度。

後擋風玻璃除霧

啟動後擋風玻璃除霧時，亦會加熱車外後視鏡。

- ▶ 按下 按鈕。
啟動後擋風玻璃除霧時， 其下的指示燈會亮起。

設定僅會啟動至後擋風玻璃再次清晰的程度。

車窗內側除霧

- ▶ 按下 按鈕。
- ▶ 按下 按鈕。
- ▶ 若車窗仍然有霧氣時，按下 按鈕。

設定僅會啟動至車窗再次清晰的程度。

車窗外側除霧

- ▶ 開啟前擋風玻璃雨刷。
- ▶ 按下 按鈕。

設定僅會啟動至車窗再次清晰的程度。

調整出風口

請注意

⚠ 警示

出風口吹出來的空氣可能很熱或很冷。因此如果太靠近出風口可能會被燙傷或凍傷。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請確保所有車輛乘員應與出風口保持適當距離。必要時，請將氣流導向車內其他區域。

⚠ 警示

若將清潔劑或消毒劑噴入車輛的通風系統內，可能會引起燃燒。有失火的危險！

請勿將這類物質或其他物質噴入通風系統內。若需進行通風系統的任何作業，請務必至授權的服務廠。

為達成理想的空調效果，須注意下列原則：

- 勿存放物品擋住保養蓋板及前擋風玻璃間的通風口。
- 請勿覆蓋住車內的出風口或通風口網柵。
- 將出風口完全地打開。

打開與關閉出風口



- ▶ 打開 ①：將出風口向外轉。
- ▶ 關閉 ②：將出風口向內轉。

調整出風口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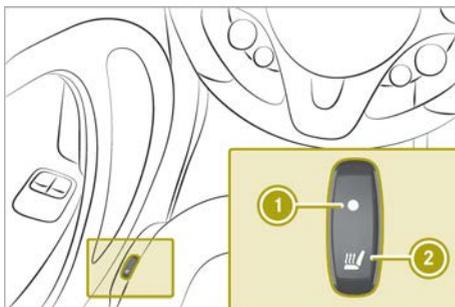
- ▶ 將出風口朝所需的方向，向上、下、左或右轉。

開啟 / 關閉座椅加熱

⚠ 警示

若不斷重複啟動座椅加熱，椅墊和椅背墊可能會變得很燙。對溫度感受力低或對高溫反應遲鈍時，這可能有礙健康或甚至會導致類似灼傷的傷害。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因此請勿不斷重複啟動座椅加熱。



僅當點火開關啟動時，座椅加熱才能正常運作。

- ▶ 按下 ② 按鈕。
座椅加熱開啟時，① 其下的指示燈會亮起。

座椅加熱會在約 10 分鐘後自動關閉。

使用配件

使用點菸器

⚠ 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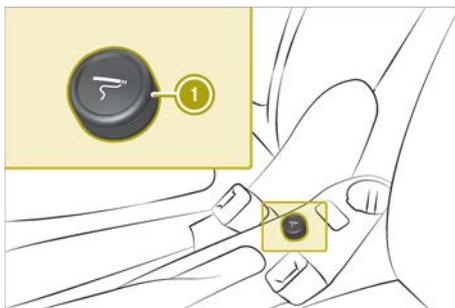
若觸摸到點菸器發燙的加熱元件或發燙的邊框，可能會被燙傷。

此外，下列情況下，還有可能點燃易燃物：

- 發燙的點菸器若掉落
- 例如：兒童拿著發燙的點菸器去接觸其他物品。

有發生失火及受傷的危險！

請握住點菸器的把手。請隨時確認，兒童不會觸摸到點菸器。請勿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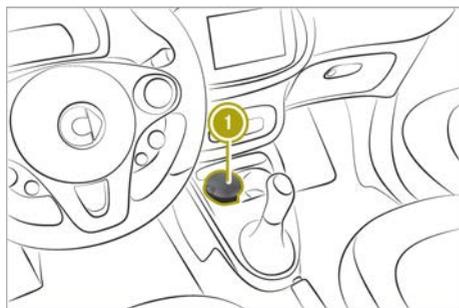
僅當點火開關開啟時，點菸器才能正常運作。

- ▶ 按下點菸器 ①。
當點菸器 ① 熾熱時，即會自動彈回。

使用菸灰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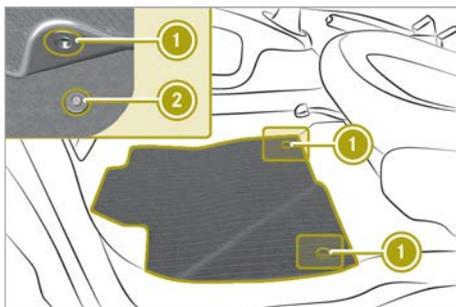
❗ 前方中控台上的置杯架不可耐熱。放置已點燃的香菸前，請確認，菸灰缸已完全置入置杯架內。請務必確認，已點燃的香菸不會掉落到置杯架內。

否則可能導致置杯架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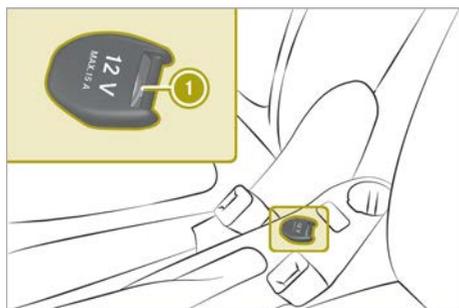
- ▶ 開啟：掀起護蓋 ①。
- ▶ 關閉：將護蓋 ① 向下按。
- ▶ 取出：將菸灰缸往上拉出。
- ▶ 裝入：將菸灰缸放回置杯架。

請放妥車上的所有物品，以免使其移動到駕駛座的攔腳處。腳踏墊請務必以指定方式安裝於車輛上，以便確保腳踏板隨時有足夠的操作空間。勿使用會鬆滑的腳踏墊，並勿疊放多塊腳踏墊。



- ▶ 將駕駛座椅向後滑動。
- ▶ 安裝：將安全扣 ① 壓入固定扣 ② 上。
- ▶ 拆卸：將安全扣 ① 從固定扣 ② 解開。

使用 12 伏特插座



- ▶ 將點火開關上的鑰匙轉至位置 1。
- ▶ 掀開電源插座的護蓋 ①。
- ▶ 插入裝置。

此插座僅能用於連接 120 瓦（15 安培）以下的配件。

引擎關閉時，若長時間使用該插座，12 伏特電瓶可能會沒電。

安裝及拆卸腳踏墊

⚠ 警示

在駕駛座攔腳處放置物品可能會限制踏板行程或讓已踏下的踏板卡住。這會危及車輛的操作及道路安全。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駐車

請注意

⚠ 警告

若易燃物（例如樹葉、乾草或樹枝）接觸到排氣系統發燙的組件，可能會被引燃。有失火的危險！

駐車時，請注意不要讓易燃物接觸到車輛發燙的組件。請特別地小心，不要將車輛停放在草原或收割過的稻田上。

⚠ 警告

若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他們可能會因下列動作而使車輛移動，例如：

- 釋放駐車煞車
- 將自動變速箱排出駐車位置 P
- 啟動引擎

此外，他們也可能會操作車輛設備而被夾住。有導致意外事故及受傷的危險！

離開車輛時，務請隨身攜帶鑰匙並將車輛上鎖。絕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

⚠ 警告

關閉引擎後，自動變速箱會切換至空檔檔位 N。車輛可能會滑移。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關閉引擎後，務必切換至駐車位置 P。請使用駐車煞車來預防已停駐的車輛滑移。

- 請正確固定好車輛，避免車輛滑移。否則車輛或傳動裝置可能會受損。

關閉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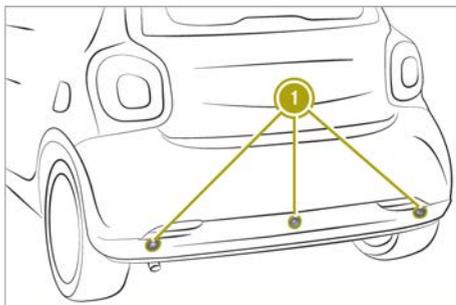
- ▶ 拉起駐車煞車。
- ▶ 將變速箱切換至 P 檔。
- ▶ 將點火開關上的鑰匙轉至位置 0 並拔出鑰匙。
- ▶ 在陡峭的上坡或下坡路面，請將前車輪轉向路肩石的方向。

使用駐車輔助

實用的資訊

- 進行停車程序或駐車時請注意是否有人員或障礙物。駕駛人對此情況負有責任。

電子式駐車輔助會以聲音訊號傳達車輛和其後方障礙物之間的距離。



駐車輔助利用後保險桿上的 3 個感知器 ① 監控車輛周圍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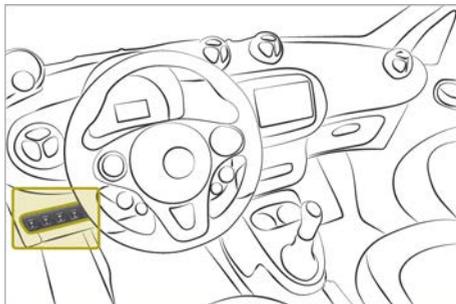
駐車輔助會測量車輛與障礙物之間的距離。逐漸靠近障礙物時，若障礙物距離車輛後方不到 1.20 公尺時，系統會響起一個低音訊號。當障礙物距離不到 30 公分時，系統會響起持續警示警響。

以下情況下，駐車輔助可能無法運作：

- 在路面不平的越野地形上。
- 障礙物位於感知器偵測範圍的上方或下方。
- 在積雪附近或會吸收超音波的物件旁。
- 靠近強烈的超音波源，例如：氣動式鑿土機。

引擎運轉時排入倒車檔，駐車輔助便會啟動。

開啟 / 關閉駐車輔助



- ▶ 按下開關符號 。
駐車輔助關閉後，指示燈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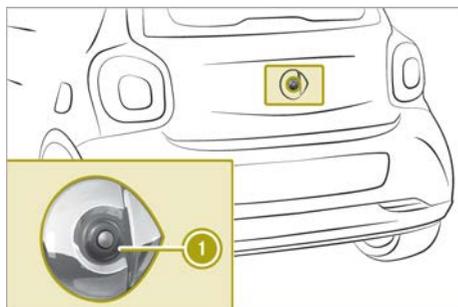
使用倒車攝影機

實用的資訊

❗ 進行停車程序或駐車時請注意是否有人員或障礙物。駕駛人對此情況負有責任。

❗ 車尾受損後，請前往授權服務廠檢查倒車攝影機。

倒車攝影機是一種視覺的停車和操控輔助。倒車攝影機會在 smart 媒體系統顯示器上顯示車輛後方區域以及導引線。



倒車攝影機 ① 位於尾門的 smart 標誌上。車輛後方區域以鏡像方式顯示在 smart 媒體系統顯示器上。

下列情況下，倒車攝影機顯示的障礙物圖像可能扭曲、不精確或完全沒有顯示：

- 障礙物非常靠近後保險桿。
- 障礙物位於後保險桿下方。
- 障礙物位於行李廂蓋凹槽把手上方附近區域。
- 倒車攝影機被車輛加裝物件蓋住，例如：車尾自行車架。

以下條件下，倒車攝影機的功能會受限：

- 尾門開啟時
- 下大雨、下雪或起霧
- 光線昏暗時
- 光亮太強導致攝影機畫面重疊
- 有螢光時，例如：螢光燈或 LED 照明
- 溫度急遽變化時
- 攝影機鏡頭髒污時

顯示器上的導引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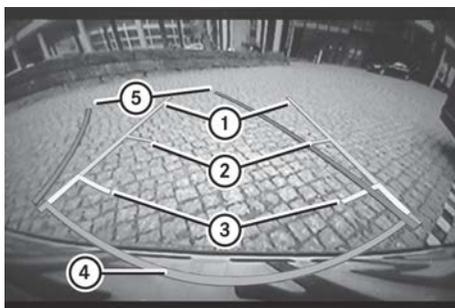
實用的資訊

❗ 不在水平面上的物件看起來比實際距離還要遠，例如：

- 停在後方之車輛的保險桿
- 尾車的拖曳桿
- 尾車拖曳裝置的球形聯結器
- 卡車的尾端
- 傾斜的柱子

請僅將倒車攝影機的攝影機畫面當作參考。否則，車輛和 / 或物品可能會受損。

不同顏色的導引線表示車尾區域到障礙物的距離。靜態導引線在方向盤位置轉動時不會有變化。動態導引線則會受到目前的方向盤位置影響。



- ① 靜態：包含車外後視鏡的車身寬度
- ② 綠色，靜態：約 1.50 公尺
- ③ 黃色，靜態：約 0.7 公尺
- ④ 紅色，靜態：約 0.3 公尺
- ⑤ 藍色，動態：包含車外後視鏡的車身寬度

與車輛之間的距離顯示僅限於與地面接觸的物體。

開啟倒車攝影機

若要使用倒車攝影機，必須先開啟點火開關。

▶ 在 smart 媒體系統上選擇 **車輛** > **設定** > **後照攝影** > **後照攝影檢視設定** > **後照攝影檢視**。

▶ 利用 **完成** 進行確認。

▶ 排入倒車檔。

smart 媒體系統顯示器上會以導引線來顯示車輛後方的區域。

關閉倒車攝影機

倒車攝影機會在短暫前進後自動關閉。

調整倒車攝影機設定

- ▶ 在 smart 媒體系統上選擇 **車輛** > **設定** > **後照攝影** > **後照攝影檢視設定**。
- ▶ 選擇所需的設定：
 - 啟動及關閉 **後照攝影檢視**。
 - 啟動及關閉 **靜態導引**。
 - 啟動及關閉 **動態導引**。
- ▶ 利用 **完成** 確認選擇。

調整倒車攝影機畫面設定

- ▶ 在 smart 媒體系統上選擇 **車輛** > **設定** > **後照攝影** > **影像設定**。
- ▶ 調整 **亮度**、**飽和度** 和 **對比度** 的數值。
- ▶ 利用 **完成** 確認畫面設定。

車輛上鎖

⚠ 警示

若將兒童留在車內無人照顧，他們可能會

- 打開車門，因而危及其他人員或用路人
- 下車，因而被來往的車輛撞擊
- 操作車輛設備，例如被夾到。

此外，兒童可能使車輛移動，例如他們

- 釋放駐車煞車
- 將自動變速箱排出駐車位置 P
- 啟動引擎

有發生意外事故及受傷的危險！

離開車輛時，請隨身攜帶鑰匙，並將車輛上鎖。不可將兒童和動物單獨留在車內無人照顧。請勿讓兒童拿到鑰匙。

- ▶ 按下鑰匙上的  按鈕。
方向燈會閃爍 2 次。

開啟 / 關閉防盜警示裝置

實用的資訊

駕駛授權系統可預防車輛在無正確鑰匙的情況下被啟動。它會自動開啟和關閉。

當車門、尾門或保養蓋板開啟時，防盜警示裝置會觸發視覺和聲響警報。

例如，打開車門觸發警報後，關閉該車門不會也關閉警報。

開啟

- ▶ 關閉車門。
- ▶ 關閉尾門。
- ▶ 關閉保養蓋板。
- ▶ 按下鑰匙上的  按鈕。警報系統會在約 30 秒鐘後啟動。

關閉並結束警報

- ▶ 按下鑰匙上的  按鈕。

車上電腦的概述

請注意

⚠ 警示

行駛時若操作車上的資訊系統和通訊裝置，可能會因分心而無法專注於交通情況。此外，可能失去對車輛的控制。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僅在交通情況許可下，才能操作這些裝置。若您無法確認情況是否許可，請依交通規定停車，在車輛靜止時進行操作。

⚠ 警示

儀表板若失靈或有故障，您可能無法察覺到安全性相關系統是否出現功能受限的情況。車輛的操控安全性可能會受到影響。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小心繼續行駛。請立即前往授權的服務廠進行車輛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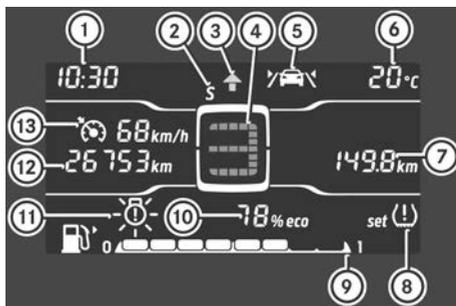
當車輛的行駛安全性出現問題，請即刻將車輛停放至安全無虞處。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儀表板的顯示訊息和顯示僅會表示某些特定系統。車輛持有人及駕駛有責確保安全地操縱車輛。行駛有問題的車輛可能會導致事故發生。

顯示器將車外溫度顯示在右外側頂部。一旦溫度接近冰點時，務請駕駛特別小心道路的狀況。在顯示車外溫度的變化時，可能會有稍微的遲延。

開啟車門後，車上電腦將運作約 15 分鐘。若需車上電腦維持長時間開啟狀態，則點火開關必須保持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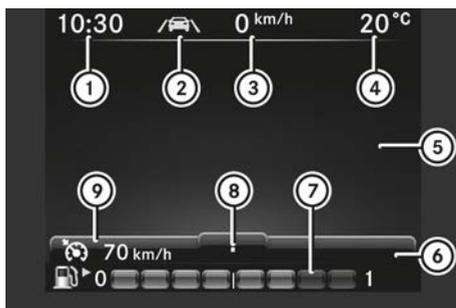
黑白顯示器概述



- ① 時間
- ② 換檔模式
- ③ 換檔建議
- ④ 變速箱顯示
- ⑤ 車道保持輔助指示燈
- ⑥ 車外溫度顯示和結冰警示
- ⑦ 旅途里程表、目前的油耗、保養顯示
- ⑧ 胎壓監控
- ⑨ 燃油量顯示
- ⑩ eco score 顯示、備用燃油液位顯示
- ⑪ 煞車燈故障警示燈
- ⑫ 總里程表
- ⑬ 定速器、限速器

在靜止狀態下或車速在 5 公里 / 小時以下，顯示器隨即將目前油耗以 公升 / 小時為單位按數字值顯示。

彩色顯示器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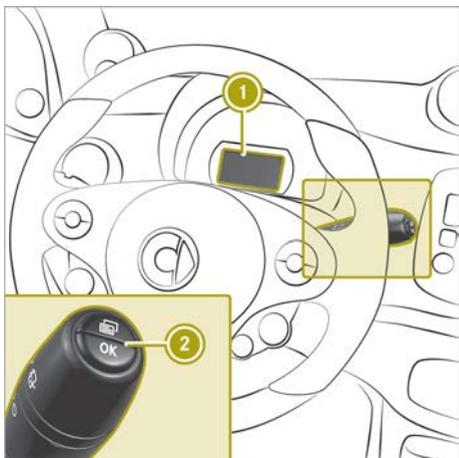


- ① 時間
- ② 車道保持輔助指示燈
- ③ 數位車速表
- ④ 含結冰警示的車外溫度顯示
- ⑤ 顯示訊息、功能表和清單的顯示區

- ⑥ 備用燃油液位顯示
- ⑦ 燃油液位
- ⑧ 變速箱顯示
- ⑨ 定速器、限速器

開啟顯示

開啟顯示（黑白顯示器）



- ① 黑白顯示器
- ② 多功能控制桿上的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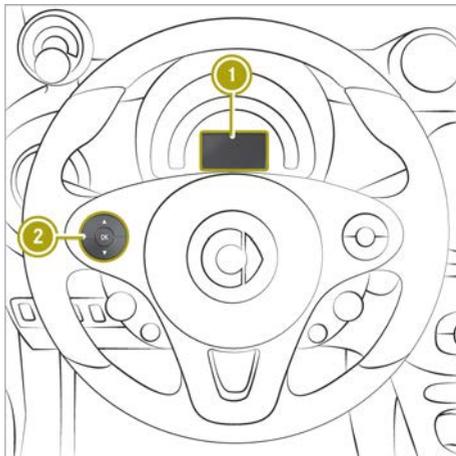
- ▶ 按一下多功能操縱桿的 ，可向前瀏覽功能選單階層。
- ▶ 按下多功能操縱桿的 ，可直接開啟路段顯示。
- ▶ 按下多功能操縱桿上的 ，可重新設定數值。

可依序開啟下列顯示：

- 旅途里程表
- 目前的油耗
- 保養日期
- 設定時間
- 重新啟動胎壓監控

開啟顯示（彩色顯示器）

開啟顯示



- ① 彩色顯示器
- ② 左控制面板

- ▶ 按一下左控制面板②的  或  以瀏覽前一頁或下一頁。
- ▶ 長按左控制面板②的  或  可直接開啟 **里程表** 顯示。

可依序開啟下列顯示：

- **里程表**
- 旅行電腦（**啟動後**）
- 旅行電腦（**歸零後**）
- **eco score** 自啟動後
- 油耗
- 引擎冷卻液溫度
- 訊息和保養
- 設定
- 數位式車速表

行駛距離顯示



- ① 旅途里程表
- ② 總里程表

旅行電腦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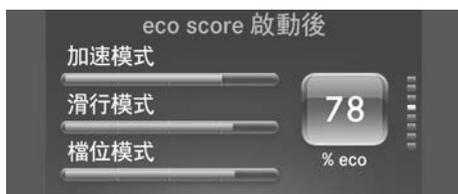


- ① 經過時間
- ② 行駛距離
- ③ 平均車速
- ④ 平均燃油消耗量

啟動後 功能表的數值表示起步算起，**歸零後** 功能表的數值表示從上一次重新設定時算起。

若點火開關關閉超過 4 小時，儀表板上的數值將會重新設定為 **啟動後**。此外，eco score 顯示亦會自動歸零。

eco score 顯示



eco score 顯示提供駕駛關於駕駛特性的節能程度訊息。(▷ 第 54 頁)。

若點火開關關閉超過 4 個小時，eco score 顯示便會自動歸零。

eco score 顯示歸零時，旅行電腦 **啟動後** 也會同時歸零。

油耗顯示

顯示器將顯示最近 15 分鐘的油耗。

在靜止狀態下或車速最高約 5 公里/小時，顯示器即會將目前油耗以公升/小時為單位按數字值顯示。當距離顯示單位設定為英哩時，顯示器會出現兩條線。

引擎冷卻液溫度顯示

顯示器會顯示目前的引擎冷卻液溫度。若溫度升高至超過 110°C，顯示器即會出現警示訊息。

訊息和保養顯示



- ① 訊息記憶
- ② 下次保養日期

顯示器會顯示訊息記憶中的顯示訊息數量以及下一次的保養日期。

表示小範圍保養項目。 表示大範圍保養項目。

點火開關啟動時才會出現顯示訊息。

▶ 按下 **OK**，瀏覽顯示訊息。

關於服務範圍的最新資訊，請洽詢 smart 中心或授權的服務廠。

數位車速表顯示

顯示器會顯示數位車速表。同時會隱藏頂部的數位車速表。

設定數值

設定數值 (黑白顯示器)

設定時間

- ▶ 反覆按下 ，直至時鐘旁的 **SET** 出現。
- ▶ 按下 **OK**，直至時數閃爍。
- ▶ 設定數值。

重新設定數值

- ▶ 瀏覽所需的顯示。
- ▶ 長按 **OK** 3 秒

設定數值（彩色顯示器）

設定數值



- ▶ 使用 或 瀏覽 **設定**。
- ▶ 使用 或 瀏覽所需的**功能表**。
- ▶ 使用 或 設定所需的**數值**。
- ▶ 使用 進行**確認**。

重新設定數值

- ▶ 按下 。
- ▶ 選擇 **是**，並使用 進行**確認**。

設定時間

- ▶ 選擇 **設定** > **時間** > **設定時間**。
- ▶ 設定數值。
配備 smart 媒體系統的車輛：時鐘和時間格式可於 smart 媒體系統中進行設定。

設定時間格式

- ▶ 選擇 **設定** > **時間** > **時間格式**。
- ▶ 調整數值。

設定儀表板照明

- ▶ 選擇 **設定** > **顯示** > **螢幕亮度**。
- ▶ 調整數值。

開啟氛圍燈

- ▶ 選擇 **設定** > **氛圍燈** > **開啟**。

設定氛圍燈亮度

- ▶ 選擇 **設定** > **氛圍燈** > **亮度**。
- ▶ 調整數值。

在頂部顯示數位車速表

- ▶ 選擇 **設定** > **顯示** > **數位式車速表**。
- ▶ 選擇 **顯示數位式車速表** 功能。
即會在頂部顯示數位車速表。

設定數位車速表的車速單位

- ▶ 選擇 **設定** > **顯示** > **數位式車速表** > **單位**。
- ▶ 調整數值。
即可設定下列數值：
 - 數位車速表顯示
 - 頂部的數位車速表

設定距離顯示單位

- ▶ 選擇 **設定** > **顯示** > **距離單位**。
- ▶ 調整數值。

設定溫度單位

- ▶ 選擇 **設定** > **顯示** > **溫度單位**。
- ▶ 調整數值。

語言設定

- ▶ 選擇 **設定** > **語言 (Language)**。
- ▶ 調整數值。

操作與設定 smart 音響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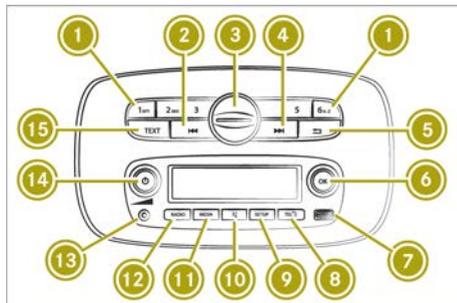
smart 音響系統概述

⚠ 警告

行駛時若操作車上的資訊系統和通訊裝置，可能會因分心而無法專注於交通情況。此外，可能失去對車輛的控制。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僅在交通情況許可下，才能操作這些裝置。若您無法確認情況是否許可，請依交通規定停車，在車輛靜止時進行操作。

操作 smart 音響系統時，請遵守所在國家的法律規定。



- ① 數字鍵 [1] - [6]
- ② [◀] 上一個的電台或樂曲
- ③ 配備 smart cross connect App 行動電話的 USB1 連接埠及固定基座
- ④ [▶] 下一個電台或樂曲
- ⑤ [↶] 切換回上一層功能表
- ⑥ 功能表選擇及電台清單控制器，按鈕 [OK]
- ⑦ USB2 連接埠
- ⑧ [TEL] 接聽及拒接來電電話功能表
- ⑨ [SETUP] 系統設定
- ⑩ [MUTE] 靜音
- ⑪ [MEDIA] 播放外部媒體裝置的媒體內容
- ⑫ [RADIO] 開啟收音機並選擇波段
- ⑬ 外部音訊裝置 (AUX 連接埠)
- ⑭ 音量控制器，按鈕 [⏻]
- ⑮ [TEXT] 設定廣播文字

操作與設定 smart 音響系統

- ▶ 開啟和關閉：按下 [⏻]。
- ▶ 在功能表內瀏覽：轉動控制器 ⑥。
- ▶ 選擇功能表選項：轉動控制器 ⑥，並按下 [OK] 按鈕。
- ▶ 瀏覽上一層資料夾：按下 [↶] 按鈕。
- ▶ 設定數值：轉動控制器 ⑥，並按下 [OK] 按鈕。
- ▶ 調高及調低音量：轉動控制器 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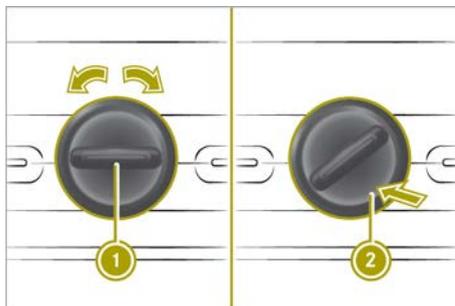
使用外接裝置

實用的資訊

可連接下列外部裝置：

- USB 裝置、iPods® 及 MP3 播放器 (USB 連接埠)
- 外部音訊裝置 (AUX 連接埠)
- 藍牙裝置，例如：行動電話

取下與固定 USB1 連接埠的護蓋



取下護蓋。

- ▶ 將護蓋 ① 向左轉。
- ▶ 按下標記處 ②。
- ▶ 取下護蓋。

固定護蓋

- ▶ 將護蓋安裝於位置 ②。
- ▶ 將把手上的護蓋 ① 向右轉。

使用智慧型手機固定座

實用的資訊

- ❶ 手機與 *smart cross connect App* 連接後，才能操作裝在智慧型手機固定座內的智慧型手機。

智慧型手機固定座可將行動電話牢牢固定在車內。透過使用 *smart cross connect App*，可將行動電話轉為橫向格式。

車輛行進期間，可從智慧型手機固定座右側的 USB 連接埠為行動電話充電。

智慧型手機固定座適用於以下條件的行動電話：

- 厚度：6 – 10 公釐
- 寬度：55 – 82 公釐
- 長度：120 – 162 公釐

關於進一步的資訊，請洽詢 smart 中心。

安裝智慧型手機固定座

- ▶ 取下 USB1 連接埠的蓋子。
- ▶ 將智慧型手機固定座連接在 USB1 上，然後將密封膠條向右轉。

裝上和取出行動電話

- ▶ **裝上**：按下智慧型手機固定座下緣處的右側凸起按鈕。上方張緊臂即自動打開。
- ▶ 必要時，按下智慧型手機固定座下緣處的左側按鈕。側面張緊臂即自動打開。
- ▶ 將行動電話置入智慧型手機固定座內。
- ▶ 必要時，按壓側面張緊臂即可隨著行動電話大小調整側面張緊臂。
- ▶ 將上方張緊臂往下壓，以固定行動電話。
- ▶ **取出**：按下智慧型手機固定座下緣處的右側凸起按鈕。上方張緊臂即自動打開。
- ▶ 將行動電話從智慧型手機固定座中取出。

透過行動電話操作 smart 音響系統

利用適用於 iOS 和 Android 的 *smart cross connect App* 可透過行動電話操作 smart 音響系統。

- ▶ *smart cross connect App* 可於 App 商店® (iOS) 或 Google Play™ (Android) 下載並安裝至行動電話。
- ▶ 透過藍牙連接行動電話與 smart 音響系統。
- ▶ 將行動電話安裝至固定座。

關於透過行動電話操作 smart 音響系統的進一步的資訊，請參閱 *smart cross connect App* 操作手冊。

調整系統設定

設定系統語言

- ▶ 按下 **SETUP** 按鈕。
- ▶ 選擇 **語言**。即會出現語言清單。
- ▶ 選擇語言。

開啟和關閉時間

- ▶ 按下 **SETUP** 按鈕。
- ▶ 選擇 **時鐘**。
- ▶ 選擇 **開啟** 或 **關閉**。

設定時間

- ▶ 按下 **SETUP** 按鈕。
- ▶ 選擇 **時鐘**。
- ▶ 選擇 **設定時間**。
- ▶ 設定時間。

設定時間格式

- ▶ 按下 **SETUP** 按鈕。
- ▶ 選擇 **時鐘**。
- ▶ 選擇 **格式**。
- ▶ 選擇下列任一次時間格式：
 - 上午 / 下午
 - 24 時制

調整音效設定

音場設定

- ▶ 按下 **SETUP** 按鈕。
- ▶ 選擇 **音訊**。
- ▶ 選擇 **聲音**。
- ▶ 選擇所需的聲音設定：
 - **低音**：設定低音。
 - **高音**：設定高音。
 - **左右平衡**：將環場音效（平衡）向左或向右移。
 - **前後平衡**：環場音效（平衡）向前或向後移。

開啟和關閉低音強化器

- ▶ 按下 **SETUP** 按鈕。
- ▶ 選擇 **音訊**。
- ▶ 選擇 **低音增強**。
- ▶ 選擇 **開啟** 或 **關閉**。

回復音訊設定

- ▶ 按下 **SETUP** 按鈕。
- ▶ 選擇 **音訊**。
- ▶ 選擇 **音訊預設**。
- ▶ 選擇 **是**。

配合車速調整音量

- ▶ 按下 **SETUP** 按鈕。
- ▶ 選擇 **音訊**。
- ▶ 選擇 **速度音量**。
- ▶ 選擇所需級數。
級數愈高，代表音量會隨車速加快而提高。

收聽收音機

開啟收音機

- ▶ 按下 **⏻** 按鈕。
- ▶ 按下 **RADIO** 按鈕。

smart 音響系統可接收電台資訊系統（RDS）廣播的資料。

選擇波段

- ▶ 反覆按下 **RADIO** 按鈕，直至出現所需的波段。

若有提供，可於下列波段之間切換：

- FM1
- FM2
- AM

手動設定電台

- ▶ 按下按鈕 **▶▶** 或 **◀◀**，以設定所需頻率。

按住按鈕 **▶▶** 或 **◀◀** 時，即會啟動電台搜尋，並會停止在下一個可接收的頻道。

從電台清單選擇電台

- ▶ 在收音機模式下按下 **OK**。
- ▶ 電台清單隨即出現。
- ▶ 選擇電台。
- ▶ 使用 **OK** 進行確認。

更新電台清單

- ▶ 按下按鈕 **RADIO**，直至發出一聲訊號聲。

儲存電台

- ▶ 選擇波段。
- ▶ 設定電台。
- ▶ 按下 **1** 至 **6** 其中一個數字鍵，直至發出一聲訊號聲。
所設定波段上的電台即會儲存在按下的按鍵位置上。

設定已儲存的電台

- ▶ 選擇波段。
- ▶ 按下已儲存的電台的數字鍵。

開啟和關閉交通路況廣播

- ▶ 按下 **SETUP** 按鈕。
- ▶ 選擇 **收音機**。
- ▶ 選擇 **TA**。
- ▶ 選擇 **開啟** 或 **關閉**。

中斷交通路況廣播

- ▶ 播放交通訊息期間按一下 **[↩]**。

顯示 FM 收音機的廣播文字

- ▶ 按下 **TEXT** 按鈕。
- ▶ 若支援廣播文字時，即會予以顯示。

使用行動電話

連接行動電話

實用的資訊

有藍牙功能的行動電話需與 smart 音響系統相容。關於相容行動電話的概述：<http://www.smart.com/connect>。

欲撥打電話時，須在行動電話上及 smart 音響系統上開啟藍牙。

離開藍牙的收訊範圍時，連結便會自動中斷。

為能明確辨識一支行動電話，建議更改裝置名稱（請參閱製造商提供的使用手冊）。

在行動電話上開啟藍牙

- ▶ 在行動電話上開啟藍牙（請參閱製造商提供的使用手冊）。
- ▶ 搜尋裝置。

在 smart Audio 系統上開啟藍牙功能

- ▶ 按下 **[TEL]** 按鈕。
- ▶ 將控制器 **⑥** 轉到 **藍牙**，並以 **[OK]** 確認。
- ▶ 將控制器 **⑥** 轉到 **開啟**，並以 **[OK]** 確認。
實心圓 **Ⓞ** 表示開啟的設定。

在 smart 音響系統上授權行動電話

- ▶ 按下 **[TEL]** 按鈕。
 - ▶ 選擇 **掃描裝置**。
即可搜尋可使用的行動電話並顯示在清單中。
 - ▶ 選擇行動電話，並以 **[OK]** 確認。
 - ▶ 執行以下其中一個動作：
 - 若 smart 音響系統的顯示器及行動電話上出現一組密碼，則在行動電話上予以確認。
 - 若 smart 音響系統的顯示器出現密碼 **0000**，則將密碼輸入行動電話並確認。
- 最多可授權五支行動電話。然而，一律僅有其中一支授權的行動電話可配合藍牙連接。

下載並更新電話簿

- ▶ 按下 **[TEL]** 按鈕。
- ▶ 選擇 **電話設定 > 電話簿下載**。
- ▶ 如有需要，請接受行動電話上的存取確認。

若該行動電話支援藍牙 PBAP 協議（Phone Book Access Profile），連結後便會自動傳送電話簿和通話記錄。

將行動電話從清單中移除（取消授權）

- ▶ 按下 **[TEL]** 按鈕。
- ▶ 選擇 **刪除裝置**。
即會顯示已授權的行動電話。
- ▶ 選擇欲刪除的行動電話。
- ▶ 選擇 **是**。

取消授權後，不會再自動建立藍牙與行動電話間的連接。

連接其他已授權的行動電話

- ▶ 在行動電話上開啟藍牙。
- ▶ 按下 **[TEL]** 按鈕。
- ▶ 選擇 **選擇裝置**。
即會顯示所有已授權的行動電話。目前連結的行動電話會以一個實心圓做為標記。
- ▶ 從清單中選擇所需的行動電話。

設定音效

調整通話音量

- ▶ 按下 **[TEL]** 按鈕。
- ▶ 選擇 **設定 > 音量 > 通話中**。
- ▶ 選擇數值。

開啟及關閉 smart 音響系統的鈴聲

- ▶ 按下 **[TEL]** 按鈕。
- ▶ 選擇 **設定 > 鈴聲**。
- ▶ 開啟：選擇 **車輛**。
- ▶ 關閉：選擇 **電話**。

調整鈴聲音量

- ▶ 按下 **[TEL]** 按鈕。
- ▶ 選擇 **設定 > 音量 > 鈴聲**。
- ▶ 選擇數值。

撥打電話

撥打給電話簿中的聯絡人

欲撥號給電話簿中的聯絡人時，須先將行動電話的電話簿匯入 smart 音響系統。

- ▶ 按下 **[TEL]** 按鈕。
- ▶ 選擇 **電話簿**。
- ▶ 選擇聯絡人。
隨即顯示連絡人的詳情。
- ▶ 選擇所需的電話號碼。
- ▶ 按下 **[OK]** 按鈕。

撥號

- ▶ 按下 **[TEL]** 按鈕。
- ▶ 選擇 **撥號號碼**。
輸入面板即會出現。
- ▶ 輸入號碼。
- ▶ 按下 **[OK]** 按鈕。
- ▶ 選擇 **[☎]**。

透過通話記錄撥號給聯絡人

欲撥號給通話記錄中的聯絡人時，須先將行動電話的電話簿匯入 smart 音響系統。

- ▶ 按下 **[TEL]** 按鈕。
- ▶ 選擇 **通話清單**。
- ▶ 選擇 **已撥電話**、**已接電話** 或 **未接電話**。
- ▶ 從清單選擇一組記錄。

撥打上一個號碼

- ▶ 按住 **[TEL]** 按鈕，直到建立通話。

接聽來電

- ▶ 按下 **[TEL]** 按鈕。

拒接來電

- ▶ 按住 **[TEL]** 按鈕，直到來電被拒絕。

保留或繼續通話

- ▶ 保留：選擇 **[⏸]**。
- ▶ 繼續：按下 **[OK]** 按鈕。

將通話轉至行動電話上

- ▶ 選擇 **[☎]**。
- ▶ 將通話再轉回 smart 音響系統上：按下 **[OK]** 按鈕。

通話期間輸入數字或字元

- ▶ 選擇 **#123**。
- ▶ 輸入數字或字元。

結束通話

- ▶ 按下 **[OK]** 按鈕。

外部媒體裝置操作

實用的資訊

依據所連接外部資料媒體的不同，可在下列媒體來源間切換：

- USB 1 或 iPod 1
- USB 2 或 iPod 2
- AUX（外部音訊裝置）
- BT（藍牙）音訊（以藍牙連接的裝置，例如：行動電話）

選擇外部資料媒體

- ▶ 反覆按下按鈕 **[MEDIA]**，直至指示器上出現所需的媒體來源。

操作 USB 裝置或 iPod®

連接裝置：

- ▶ 將裝置接上 USB 連接埠。
即會自動啟動裝置，並播放第一首樂曲。

選擇樂曲

- ▶ 在 USB 模式下按下 **[OK]** 按鈕。
便會顯示可播放的樂曲或含有檔案的資料夾。
- ▶ 轉動調整器 **⑥**。
- ▶ 使用 **[OK]** 進行確認。

快速搜尋

- ▶ 按下 **[OK]** 按鈕。
即會出現一輸入欄。
- ▶ 轉動調整器 **⑥** 並按下 **[OK]** 按鈕來輸入字元。

往下跳一個曲目或跳回前一個曲目

- ▶ 按一下按鈕 **[▶▶]** 或 **[◀◀]**，以跳至下一首樂曲或長按以快速搜尋。

開啟和關閉隨機樂曲順序

- ▶ 按下 **[◀◀]** 按鈕。

開啟和關閉重播功能

- ▶ 按下數字鍵。

連接 iPod® 時，從類別中選擇一首樂曲

- ▶ 按下 **[OK]** 按鈕。
- ▶ 從清單選擇類別。
取決於連接的裝置，可選擇不同的類別，例如：播放清單、演出者或專輯。

顯示音樂資訊

- ▶ 反覆按下 **[TEXT]** 按鈕，直至出現所需的音樂資訊。

操作外部音訊裝置 (AUX)

連接裝置：

- ▶ 將裝置接上 AUX 連接埠。
透過按鈕 **[MEDIA]** 即可存取連接的 AUX 裝置內的媒體。

設定外部音訊裝置的音量等級

- ▶ 按下 **[SETUP]** 按鈕。
- ▶ 選擇 **Audio**。
- ▶ 選擇 **AUX 輸入**。
- ▶ 選擇以下其中一個音量選項：
 - 低
 - 中
 - 高

操作藍牙裝置

連接裝置：

- ▶ 將藍牙音訊裝置比照行動電話與藍牙連接。

往下跳一個曲目或跳回前一個曲目

- ▶ 按一下按鈕 **[▶▶]** 或 **[◀◀]**，以跳至下一首樂曲或長按以快速搜尋。

顯示音樂資訊

- ▶ 反覆按下 **[TEXT]** 按鈕，直至出現所需的音樂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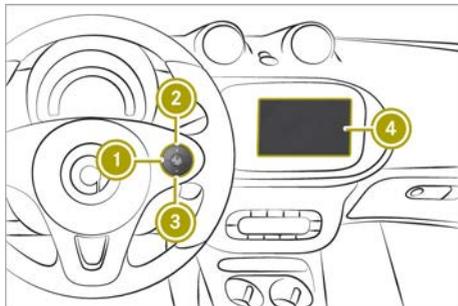
操作及設定 smart 媒體系統

操作 smart 媒體系統

請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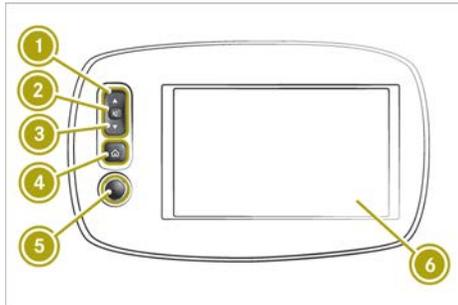
行駛時，僅能使用部份功能。

控制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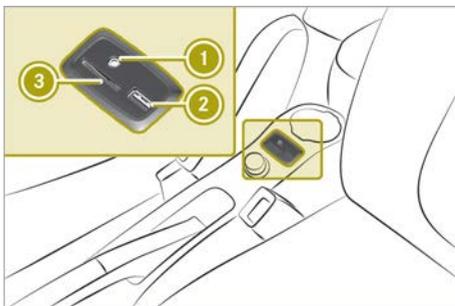
- ① 接聽及結束通話
- ② 增加音量
- ③ 降低音量
- ④ smart 媒體系統的顯示器

smart 媒體系統上的控制面板



- ① 快速退回上一個電台或樂曲
- ② 靜音
- ③ 快轉至下一個電台或樂曲
- ④ 切換至首頁
- ⑤ 音量調整器 開啟和關閉按鈕
- ⑥ 觸控螢幕

中控台上的連接埠



- ① 外部音訊裝置連接埠 (AUX)
- ② USB 連接埠
- ③ SD 記憶卡插槽

首頁概述



- ① 廣播電台、媒體標題
- ② 行動電話的狀態及無線行動通信網路的訊號強度
- ③ 車外溫度
- ④ 時間
- ⑤ 規劃中路徑的交通訊息
- ⑥ 地圖
- ⑦ 下一則導航調遣
- ⑧ 快顯功能表
- ⑨ 我的最愛功能表
- ⑩ 主功能表
- ⑪ eco score

開啟和關閉 smart 媒體系統

自動開啟

- ▶ 啟動引擎。

自動關閉

- ▶ 關閉點火開關，並開啟車門。

手動開啟和關閉

- ▶ 按下  按鈕。

在觸控螢幕上，瀏覽功能表或清單內容

- ▶ 用手指碰觸觸控螢幕。
- ▶ 向上、下、左或右輕輕滑動。
顯示器上的選取位置便會以滑動方向移動。

在觸控螢幕上選擇

- ▶ 使用一根手指頭在功能表、選項或應用程式輕點一下。
功能表、選項或應用程式隨即啟動。

透過觸控螢幕操作媒體播放

- ▶ 向左輕輕滑動。
顯示或播放下一個媒體物件，例如下一個樂曲或電台。
- ▶ 向右輕輕滑動。
會開始播放或者顯示或播放上一個媒體物件，例如上一個樂曲。

媒體播放時，可使用下列的播放模式：

- 收音機模式
- 音樂和音訊播放
- 圖片播放
- 影片播放

開啟功能表

- ▶ 在首頁選擇 **功能表**。
選擇下列任一次功能表：
 - **多媒體**
收音機和媒體功能
 - **導航**
導航系統
 - **手機**
行動電話功能
 - **車輛**
倒車攝影機、eco score 及其他功能
 - **服務**
App 和 TomTom 服務
 - **系統**
一般系統設定

確認設定

- ▶ 選擇 **完成**。
設定已套用。

使用手寫辨識輸入文字

設定手寫辨識

- ▶ 選擇 **系統** > **鍵盤**。
- ▶ 選擇 **手寫**。

在輸入欄輸入字元



- ▶ 用手指在輸入欄 ③ 上書寫所需字元。
若辨識到所輸入的字元，旁邊的輸入欄將會出現建議字元 ②。
- ▶ 從建議字元中選取所需的字元。
在清單 ① 上即會顯示符合的搜尋結果。

關閉顯示器

- ▶ 選擇首頁 >  > **關閉螢幕**。

調整系統設定

調整顯示器

設定日間亮度

- ▶ 選擇 **系統** > **顯示**。
- ▶ 將 **日間亮度** 調整器往左或往右移。

設定夜間亮度

- ▶ 選擇 **系統** > **顯示**。
- ▶ 將 **夜間亮度** 調整器往左或往右移。

開啟自動切換日間亮度及夜間亮度

- ▶ 選擇 **系統** > **顯示** > **天黑時，切換到夜間模式**。

持續顯示夜間畫面

- ▶ 選擇 **使用夜間模式**。

設定系統語言

- ▶ 選擇 **系統** > **語言**。
隨即出現可用的語言清單。
- ▶ 選擇所需語言。
- i** 導航指令播報的語言可選擇與系統的語言不同。

調整螢幕鍵盤

- ▶ 選擇 **系統** > **鍵盤**。
- ▶ 選擇以下任一鍵盤設定：
 - 拉丁
 - 希臘
 - 西里爾
 - 注音
 - 拼音
 - 手寫

在 **拉丁** 鍵盤中，可切換以下鍵盤設定：
ABCD-鍵盤、**QWERTY-鍵盤**、**AZERTY-鍵盤** 和 **QWERTZ-鍵盤**。

選擇首頁概述

- ▶ 選擇 **系統** > **首頁**。
隨即顯示首頁圖表的選擇。
- ▶ 選擇所需概述。

回復原廠設定

- ▶ 選擇 **系統** > **出廠重設**。
- ▶ 使用 **是** 進行確認。
所有系統內曾經更改的設定將會全部回復為標準值，並會刪除所有地點、旅程路徑及「我的最愛」。

手動設定時間

- ▶ 選擇 **系統** > **時鐘** > **設定時間**。
- ▶ 調整顯示時間的小時及分鐘。

啟動自動調整時間。

- ▶ 選擇 **系統** > **時鐘** > **設定時間** > **自動調整時間**。

設定時間格式

- ▶ 選擇 **系統** > **時間** > **時間格式**。
- ▶ 選擇下列任一次時間格式：
 - 18:00
 - 6:00 PM
 - 6:00

顯示狀態及資訊

- ▶ 選擇 **系統** > **狀態與資訊**。
- ▶ 選擇以下任一資訊：
 - **版本資訊**
媒體系統的軟體及硬體
 - **GPS 狀態**
目前 GPS 訊號強度
 - **網路狀態**
數據連結的訊號強度
 - **授權**
免費及開放原始碼軟體
 - **版權**
此內容針對使用中的 TomTom 軟體

調整音效設定

設定音量

- ▶ 選擇 **系統** > **音效** > **音量**。
- ▶ 選擇以下任一音量設定：
 - **主音量**
針對整個系統
 - **免持**
針對免持聽筒裝置
 - **電話鈴聲**
 - **導航**
導航的音量
 - **電腦語音**
電腦發出聲音的音量
 - **應用程式活**
App 發出事件通知的音量
- ▶ 設定所需的音量。

配合車速調整音量

- ▶ 選擇 **系統** > **音效** > **速度感應音量**。
- ▶ 向左或向右移動 **速度感應音量** 調整鈕。
數值越高，音量會隨著增加的車速增高。

移動環場音效（平衡）

- ▶ 選擇 **多媒體** > **設定** > **音效** > **左右音量平衡**。
- ▶ 選擇 **手動**。
- ▶ 將調整器移動至所需位置。
- ▶ 利用 **完成** 確認選擇。

調整高音及低音

- ▶ 選擇 **多媒體** > **設定** > **音效** > **低音 / 高音** > **手動**。
- ▶ 使用調整器個別設定低音和高音。

調整高音及低音的中性音場

- ▶ 選擇 **多媒體** > **設定** > **音效** > **低音 / 高音** > **中性**。
音訊會以不凸顯低音或高音的方式播放。

開啟和關閉 arkamys 低音強化系統（未配備 JBL 音效系統的車輛）

利用 arkamys 低音強化系統設定可於播放時加強低音。

- ▶ 選擇 **多媒體** > **設定** > **Bass boost Arkamys**（增強低音）。

調整警示聲的音量

- ▶ 選擇 **系統** > **音效** > **警告**。
- ▶ 將調整器向左或向右移動。

顯示器已關閉但仍開啟警示聲

- ▶ 選擇 **系統** > **音效** > **警告** > **螢幕關閉時保持音訊警告**。

儲存和刪除「我的最愛」

建立「我的最愛」記錄



- ① 記憶位置
- ② 導航
- ③ 收音機
- ④ 電話
- ⑤ 服務
- ⑥ 快顯功能表

可將經常使用的設定，例如電話聯絡人和廣播電台，儲存在「我的最愛」。以下各個類別可儲存 6 個「我的最愛」：

- 導航
- 收音機
- 電話
- 服務
- ▶ 選擇首頁中的 **我的最愛**。
- ▶ 選擇類別。
- ▶ 選擇下一個空白的記憶位置。
即會顯示可能包含「我的最愛」的清單。
- ▶ 選擇「我的最愛」。

刪除「我的最愛」

- ▶ 選擇首頁中的 **我的最愛**。
- ▶ 按下 **[+]**。
- ▶ 選擇 **移除「我的最愛」**。
- ▶ 執行下列任一步驟：
 - 選擇待刪除的「我的最愛」記錄並利用 **Delete**（刪除）進行確認。
 - 欲刪除所有我的最愛，請選擇 **移除所有最愛**。

收聽收音機

開啟收音機

- ▶ 選擇 **多媒體** > **電台資訊**。

顯示模式

實用的資訊

在收音機模式下有 3 種不同的顯示方式，可進行其中不同的設定。

- 「清單」顯示模式
- 「頻率」顯示模式
- 「預設」顯示模式

「清單」顯示模式



- ① 選擇收音機模式和儲存層級
- ② 選擇上一個電台
- ③ 選擇下一個電台
- ④ 快顯功能表
- ⑤ 選擇「頻率」顯示模式
- ⑥ 「清單」顯示模式
- ⑦ 選擇「預設」顯示模式
- ⑧ 目前儲存的電台

「頻率」顯示模式



- ① 選擇波和儲存層級 (FM)
- ② 頻率可些微向上或向下調整
- ③ 往前或往後電台搜尋
- ④ 快顯功能表
- ⑤ 手動調整頻率
- ⑥ 目前儲存的電台

「預設」顯示模式



- ① 選擇收音機模式和儲存層級 (FM)
- ② 已儲存的電台
- ③ 快顯功能表
- ④ 目前儲存的電台

設定電台

「清單」顯示模式

- ▶ 在電台清單中，向上或向下滑。
- ▶ 按下所需的電台。

「頻率」顯示模式

- ▶ 向左或向右滑動波段調整器。

啟動電台搜尋

- ▶ 在「頻率」顯示模式中，選擇  或 。

儲存電台

- ▶ 設定電台。
 - ▶ 選擇  > 儲存為預設值。
- 每個波段最多可儲存 6 個電台。

顯示廣播文字

廣播文字提供目前樂曲或目前訊息等資訊。

- ▶ 選擇  > 顯示廣播文字。

更進一步的收音機設定

搜尋其他良好的收訊品質頻率

- ▶ 選擇 多媒體 > 設定 > 無線電 > AF (替代頻率)。

接收交通訊息 (i-Traffic)

- ▶ 選擇 多媒體 > 設定 > 無線電 > i-Traffic (交通節目)。

顯示程序類型 (如標準)

- ▶ 選擇 多媒體 > 設定 > 無線電 > PTY (節目類型)。

更新電台清單

- ▶ 選擇 多媒體 > 設定 > 無線電 > 更新電台清單。

使用行動電話

連接行動電話

請注意

警示

當操作 RF-發射器時或設備加裝不良時，其電磁波可能會干擾車內電子器材。並有可

能進一步危及車輛的操作安全。有發生意外的危險！

請務必將電動及電子設備的安裝維護等工作交由合格的授權服務廠來進行。

警示

若在車內不當操作 RF-發射器，其電磁輻射可能會干擾車輛電子系統，例如在下列情況時：

- 該 RF-發射器若未連接車外天線
- 車外天線安裝錯誤或未安裝反射性低的車外天線時。

這時可能會危害到車輛的操作安全性。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安裝反射性低的車外天線。在車內使用的 RF-發射器須連接到反射性低的車外天線。

需開啟行動電話和 smart 媒體系統上的藍牙。

開啟或關閉藍牙

行動電話需與 smart 媒體系統相容。相容的行動電話簡介和說明，請參閱：<https://www.smart.com/connect>。

- ▶ 選擇 設定 > 開啟藍牙。
設定已選取。可於 smart 媒體系統開啟或關閉藍牙。

行動電話授權

首次授權行動電話

需開啟 smart 媒體系統上的藍牙。

- ▶ 選擇 電話 功能表。
- ▶ 以 **是** 確認顯示訊息。
- ▶ 在行動電話上輸入安全碼或確認存取 (請參閱製造商提供的使用手冊)。
隨即顯示 **正在開啟藍牙** 訊息。

授權其他行動電話

需開啟 smart 媒體系統上的藍牙。

- ▶ 選擇 **設定 > 管理裝置**。
便會出現識別到的行動電話清單。
- ▶ 從清單中選擇行動電話。
- ▶ 在行動電話上輸入安全碼或確認存取（請參閱製造商提供的使用手冊）。
即會建立藍牙連接。往後即會自動建立藍牙連接。

自動下載電話資料

- ▶ 選擇 **設定 > 自動下載手機資料**。
- ▶ 如有需要，請接受行動電話上的存取確認。
連接後，在 smart 媒體系統上，將自動接受多達 1,000 筆聯絡人資料。

連接其他已授權的行動電話

- ▶ 選擇 **設定 > 管理裝置**。
- ▶ 選擇行動電話。
即會斷開目前連接的藍牙。而 smart 媒體系統將與所需的行動電話連接。

從清單中刪除行動電話

- ▶ 選擇 **設定 > 管理裝置**。
- ▶ 選擇 **[+] > 刪除裝置**。
- ▶ 選擇行動電話。
- ▶ 選擇 **Delete (刪除)**。

中斷藍牙連接

- ▶ 選擇 **設定 > 管理裝置**。
- ▶ 選擇 **[+] > 中斷所有裝置連線**。
- ▶ 選擇行動電話。

當行動電話在藍牙收訊訊號範圍內，連結便會自動中斷。

使用 MirrorLink™

實用的資訊

MirrorLink™ 為連接 smart 媒體系統與一支行動電話之間的標準。經由 MirrorLink™ 可將行動電話的顯示內容呈現在 smart 媒體系統上。

MirrorLink™ 可提供 Android 系統的行動電話使用。

關於進一步的資訊，請參閱 <http://www.smart.com/connect>。

欲使用 MirrorLink™ 時，請遵守以下先決條件：

- 行動電話必須支援 MirrorLink™ 1.1 以上的版本。
- 行動電話已開啟。
- 行動電話上須已安裝 MirrorLink™ 認證的 App。
- 行動電話上必須啟動 GPS 連接。
- 已完成 smart 媒體系統上的時間設定。

設定連接

- ▶ 在行動電話上啟動 MirrorLink™（請參閱製造商提供的使用手冊）。
- ▶ 透過連接線將行動電話連接在中控台內的 USB 連接埠上。
- ▶ 選擇 **是**。
smart 媒體系統顯示器上即會顯示通過 MirrorLink™ 認證的 App。

開啟 MirrorLink™ App

- ▶ 選擇 **服務 > MirrorLink™**。
- ▶ 選擇所需 App。
便會將顯示切換為全螢幕模式。
- ▶ **退出全螢幕顯示**：按住 smart 媒體系統的 **[⏏]** 按鈕，直至顯示出底部欄位。
- ▶ **退出顯示畫面**：選擇 **[←]**。

MirrorLink™ 音訊播放

若行動電話支援此功能，則可透過 smart 媒體系統上的按鈕控制音訊播放。

- ▶ **選擇上一首樂曲**：按下 **[▲]** 按鈕。
- ▶ **快速倒退**：按住 **[⏮]** 按鈕。
- ▶ **選擇下一首樂曲**：按下 **[▼]** 按鈕。
- ▶ **快速前進**：按住 **[⏭]** 按鈕。
- ▶ **靜音**：按下 **[🔇]** 按鈕。

MirrorLink™ 中斷連線

- ▶ 選擇 **[+] > 中斷**。

撥打電話

實用的資訊

必須滿足下列條件才能撥打 119 或 112 緊急求援電話：

- 行動電話內必須置入有效的 SIM 卡
- 有可用的無線行動通信網路。

撥打給電話簿中的聯絡人

- ▶ 選擇 **電話簿**。
- ▶ 選擇聯絡人。
- ▶ 選擇聯絡人的電話號碼。

若有電話簿中有多筆聯絡人資料，則可開啟**查詢**功能。

撥號

- ▶ 選擇 **撥打號碼**。
- ▶ 使用按鍵欄輸入號碼。
- ▶ 選擇 **打電話**。

撥打給通話記錄中的聯絡人

- ▶ 選擇 **通話記錄**。
- ▶ 從清單選擇一組記錄。

可透過相應的話筒符號撥打通話記錄，且依先前的通話或未接來電分類。

接聽和拒絕來電

顯示器將顯示目前來電的以下資訊：

- 當電話簿存有來電者時則會顯示來電者名稱
- 當電話簿未存有來電者時則會顯示來電者電話號碼
- 當來電者隱藏電話號碼時則會顯示 **私人號碼**。
- ▶ 欲接聽來電，請選擇 **接聽**。
- ▶ 欲拒接來電，請選擇 **拒絕**。
則會將來電轉至語音信箱。

保留或繼續通話

- ▶ 選擇 **[+] > 保留**。
- ▶ 欲繼續通話，請選擇 **繼續**。

將通話轉至行動電話上

- ▶ 選擇 **[+] > 聽筒**。

結束通話

- ▶ 選擇 **結束通話**。

進一步的設定

設定音量

- ▶ 選擇 **設定 > 音量**。
- ▶ 可設定免持聽筒裝置及鈴聲的音量。

啟動語音信箱

- ▶ 選擇 **語音信箱**。
- ▶ 在數字鍵盤處輸入語音信箱號碼。
- ▶ 選擇 **完成**。
已啟動語音信箱，且即會撥打語音信箱號碼。

設置語音信箱

- ▶ 選擇 **設定 > 語音信箱設定**。

更新電話簿

需完成藍牙連結。

- ▶ 選擇 **電話簿 > [+] > 更新手機資料**。

更新通話記錄

- ▶ 選擇 **通話記錄 > [+] > 更新手機資料**。

將聯絡人新增至「我的最愛」

- ▶ 選擇 **Phone (手機) > 電話簿**。
- ▶ 從清單中選擇聯絡人。
- ▶ 選擇 **[+] > 新增至我的最愛**。
- ▶ 選擇電話號碼。

連接和操作外部媒體裝置

實用的資訊

可連接以下外部媒體裝置：

- USB 隨身碟 (USB 2.0 或 3.0 容量最大至 64 GB) 或 iPod™
- SD 或 SDHC 卡 (容量最大至 64 GB)
- 外部音訊裝置 (AUX 連接埠)
- 藍牙裝置，如行動電話

以下為可支援的格式：

- MP3 檔案
- WMA 檔案
- ACC 格式
(.AAC、.M4A、.M4B、.M4P、.M4V、.M4R、.MP4 和 .3GP)
- OGG Vorbis (.OGG、.OGA)
- PCM 16 Bit (.WAV、.PCM)

光碟所含的目錄層最多不可超過 8 層。

smart 媒體系統僅能分辨媒體裝置的第 1 個分割區。分割區必須為 FAT 或 FAT32 格式。

連接外部媒體裝置

連接 USB 隨身碟

- ▶ 將 USB 隨身碟插入中控台的連接埠中。自動開始播放。

連接 SD 記憶卡

- ▶ 將 SD 記憶卡插入中控台的 SD 記憶卡插槽中。自動開始播放。

連接藍牙裝置

- ▶ 授權與連接藍牙裝置，例如：有藍牙功能的行動電話。

外部媒體裝置操作

選擇已連接的外部媒體裝置

- ▶ 選擇 **功能表** > **多媒體** > **多媒體**。
- ▶ 選擇已連接的媒體。

操作播放 USB 隨身碟或 SD 記憶卡



- ① 選擇上一首樂曲
- ② 選擇下一首樂曲
- ③ 停止和繼續播放
- ④ 開啟重複播放
- ⑤ 開啟隨機撥放
- ⑥ 開啟快顯功能表
- ⑦ 顯示播放清單
- ⑧ 從類別選取新標題，例如專輯、種類、資料夾
- ⑨ 從任一處繼續樂曲播放

從藍牙裝置播放



- ① 選擇新樂曲
- ② 選擇上一首樂曲
- ③ 暫停播放
- ④ 選擇下一首樂曲
- ⑤ 顯示播放清單
- ⑥ 開啟快顯功能表

選擇其他裝置

- ▶ 選擇 **+** > **變更來源**。

連接其他已授權的藍牙裝置

- ▶ 選擇 **[+]** > **尋找新裝置**

開啟和關閉隨機撥放

- ▶ 開啟：選擇 **[+]** > **開啟隨機撥放**。
- ▶ 關閉：選擇 **[+]** > **關閉隨機撥放**。

顯示 USB 隨身碟或 SD 記憶卡的樂曲詳細資料

- ▶ 選擇 **[+]** > **歌曲詳細資訊**

從當前播放清單中選擇樂曲

- ▶ 選擇 **新增選擇** > **資料夾**。
顯示目前的播放清單。
- ▶ 選擇 **查詢**。
鍵盤便會顯示。
- ▶ 輸入所搜尋的標題名稱或部份文字內容。

選擇類別中的樂曲

- ▶ 選擇 **新增選擇**。
- ▶ 選擇類別播放。

顯示或隱藏專輯封面

須將專輯封面儲存在音訊檔案中。

- ▶ 選擇 **多媒體** > **設定** > **多媒體** > **顯示專輯封面**。

瀏覽圖片

實用的資訊

可在 smart 媒體系統上瀏覽存取在 SD 記憶卡或 USB 隨身碟上的圖片。

以下檔案資訊可顯示在顯示器上：

- .JPG
- .GIF
- .PNG
- .BMP

播放圖片

開始播放圖片

- ▶ 請將 SD 記憶卡或 USB 隨身碟插在相應的連接埠。
- ▶ 選擇 **多媒體** > **圖片**。
- ▶ 選擇媒體來源 **USB** 或 **SD**。
- ▶ 選擇資料夾。
- ▶ 選擇圖片。

切換圖片

- ▶ 向左或向右滑。

設定新圖片選擇

- ▶ 選擇 **新增選擇**。

設定圖片顯示

從正常檢視切換至縮圖檢視

- ▶ 選擇 **縮圖**。

從縮圖檢視切換至正常檢視

- ▶ 選擇任一圖片。

以全螢幕模式顯示

- ▶ 選擇 **[+]** > **全螢幕**。

在全螢幕模式短暫顯示控制面板

- ▶ 按一下觸控螢幕。

從全螢幕模式切換至正常檢視

- ▶ 選擇 **[+]** > **正常檢視**。

放大圖片顯示

- ▶ 選擇 **[+]** > **放大**。

以幻燈片方式播放圖片

- ▶ 選擇 **[+]** > **幻燈片放映**。

瀏覽圖片

設定顯示持續時間

- ▶ 選擇 **[+]** > **影像設定** > **幻燈片放映延遲**。
- ▶ 利用調整鈕設定所需時間。

設定播放圖片的標準檢視

- ▶ 選擇 **[+]** > **影像設定** > **預設檢視**。
- ▶ 選擇 **正常檢視** 或 **全螢幕**。

播放影片

播放影片

開始播放影片

- ▶ 插入 SD 記憶卡或連接上 USB 隨身碟。
- ▶ 選擇 **多媒體** > **影片**。
- ▶ 選擇 **USB** 或 **SD**。
- ▶ 選擇資料夾或影片。
資料夾內的所有影片會依序播放。

i 影片檔案的大小會影響系統效能。因此僅有長度最多為 5 分鐘影片可以完整播放。

選擇下一個或上一個影片

- ▶ 選擇 **[▶▶]** 或 **[◀◀]**。

停止和繼續播放

- ▶ 選擇 **[||]**。

播放新影片

- ▶ 選擇 **新增選擇**。
- ▶ 選擇新影片。

設定影片畫面

以全螢幕模式播放

- ▶ 選擇 **全螢幕**。

設定影片播放的標準檢視

- ▶ 選擇 **[+]** > **影片設定**。
- ▶ 選擇 **正常檢視** 或 **全螢幕**。

使用導航系統

啟動導航系統

請注意

⚠ 警示

行駛時若操作車上的資訊系統和通訊裝置，可能會因分心而無法專注於交通情況。此外，可能失去對車輛的控制。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僅在交通情況許可下，才能操作這些裝置。若您無法確認情況是否許可，請依交通規定停車，在車輛靜止時進行操作。

導航系統不提供以下資訊：停車再開標誌、優先行駛標誌、交通規則或交通安全設施。應優先遵守交通管制和規則，其次才是導航的行駛建議。

使用導航模式時，請遵守目前所在國家的法律規定和交通規則。

啟動導航系統

- ▶ 選擇 **功能表** > **導航**。
可執行下列功能：
 - 行駛目的地搜尋
 - 路徑規劃
 - 顯示地圖
 - 開啟 TomTom 服務
 - 進行導航設定

讀取地圖資料

⚠ 警示

SD 記憶卡體積微小。可能會遭到誤吞，並導致窒息。這會造成人員受傷的危險或有生命危險！

請勿讓兒童拿到 SD 記憶卡。如發生吞下 SD 記憶卡的情況，請立刻就醫。

! 請使用隨機提供的 SD-記憶卡供媒體系統數據使用或地圖資料和系統數據的更新以免造成數據遺失。

- ▶ 將 SD 記憶卡插入中控台的 SD 記憶卡插槽中。
- ▶ 啟動裝置。
導航系統即會讀取地圖資料。

取出 SD 記憶卡

- ▶ 選擇 **功能表** > **系統** > **移除 SD 卡**。
- ▶ 以 **是** 確認顯示訊息。
- ▶ 按一下 SD 記憶卡。
- ▶ 從卡槽中取出 SD 記憶卡。

更新地圖資料

將會定期提供地圖資料更新。可於啟用車輛後的最初 90 天內免費於首頁上下載首次更新。使用前需至 <http://tomtom.com/forsmart> 註冊。關於進一步的資訊，請洽詢 smart 中心。

- ▶ 從車輛上取出 SD 記憶卡，並將其插在電腦上。
- ▶ 在電腦上安裝更新軟體。
- ▶ 執行地圖更新輔助。

i 除了更新以外，也能下載媒體系統的最新軟體以及購買 Premium TomTom Voices。

輸入及管理目的地

使用地址輸入目的地

- ▶ 首次使用時，請輸入國家。
- ▶ 選擇 **導航** > **駕駛至...** > **Address (地址)**。
- ▶ 視設定而定，即會出現一個鍵盤或可手寫辨識的輸入欄。
- ▶ 如有需要，可透過國旗符號變更國家。
- ▶ 透過鍵盤或手寫辨識輸入城市。
- ▶ 從清單中選擇目的地。
- ▶ 選擇街道。
- ▶ 選擇門牌號碼。
- ▶ 使用 **完成** 進行確認。

搜尋目的地地址附近的停車場

在輸入目的地其間此功能可被開啟。

- ▶ 選擇 **+** > **附近的停車場**。
- ▶ 隨即出現目前目的地附近的停車場清單。

顯示目的地地址資訊

在輸入目的地其間此功能可被開啟。

- ▶ 選擇 **+** > **顯示資訊**

使用地圖輸入目的地

選擇地圖上任一位置作為目的地。

- ▶ 選擇 **導航** > **駕駛至...** > **瀏覽地圖**。
- ▶ 調整目的地上的地圖。
- ▶ 在顯示器上的目的地位置上按一下。被按下的符號會以藍色標記。
- ▶ 按下符號予以確認。

從近期地點中選擇目的地

- ▶ 選擇 **導航** > **駕駛至...** > **Recent destinations (近期地點)**。
- ▶ 選擇目的地。

設定住家地址

-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設定家的地址**。
- ▶ 輸入住家地址。

輸入住家地址為目的地

- ▶ 選擇 **導航** > **駕駛至...** > **Home (家)**。

從已儲存地址中選擇目的地

此功能至少須儲存一目的地。

- ▶ 選擇 **導航** > **駕駛至...** > **已儲存的位置**。
- ▶ 選擇目的地。

管理已儲存的位置

-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管理已儲存的位置**。

輸入景點

地圖即會顯示目的地附近的景點，如博物館、餐廳或停車場。

- ▶ 選擇 **導航** > **駕駛至...** > **景點**。
- ▶ 下列顯示選擇範圍附近可搜尋的景點：
 - 附近景點
 - 路徑上景點
 - 目的地附近

- 家的附近
- 城市裡景點

- ▶ 選擇景點後，才開始搜尋附近範圍。從下列類別中選擇隨即顯示的景點：
 - 選擇景點類別，例如：加油站或餐廳
 - 搜尋景點名稱
 - 從某一類別中搜尋景點。
- ▶ 選擇搜尋類別。
- ▶ 選擇景點。

管理地標

新增至地標類別

-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管理景點** > **新增景點類別**。
- ▶ 輸入新地標類別的名稱和符號。

刪除地標類別

-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管理景點** > **刪除景點類別**。
- ▶ 選擇欲刪除的景點類別。

新增景點

-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管理景點** > **新增景點**。若尚未定義自己的景點類別，則系統會要求您輸入一個景點類別。
- ▶ 選擇該景點的景點類別。
- ▶ 輸入自己的景點。

刪除景點

-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管理景點** > **刪除景點**。
- ▶ 選擇景點類別。
- ▶ 選擇欲刪除的景點。

編輯地標

-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管理景點** > **編輯景點**。
- ▶ 選擇景點類別。
- ▶ 調整地標的特性。

系統提示—附近景點

-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管理景點** > **提示附近景點**。
- ▶ 選擇景點類別。
- ▶ 設定提示距離。
- ▶ 設定提示特性。

改變路徑

實用的資訊

選擇目的地之後，導航系統將計算至目的地的路徑。可使用下列的方法調整路徑導引：

- 計算替代路徑。
- 從導航系統調整已計算的路徑。
- 導航至先前規劃的路徑且經過指定的導航點。
- 變更路徑規劃的設定。

在路徑規劃後，隨即顯示路徑摘要。預設會以 IQ Routes™ 為考量，來進行最快路徑規劃。考量交通資訊因素來規劃路徑。

透過設定「路徑總覽」功能，可選擇是否在 10 秒鐘後自動隱藏已規劃路徑的摘要顯示。

若未以 **完成** 確認該路徑，則約 10 秒鐘後系統會自動開始路徑導引。

顯示規畫路徑

計算路徑

- ▶ 輸入目的地。
- ▶ 選擇 **完成**。

顯示路徑詳細資訊

- ▶ 選擇 **[+]** > **新增至已儲存的位置**。
- ▶ 選擇以下任一功能：

- **指示瀏覽**

隨即出現導航設定的路徑概述指南。

- **地圖上路徑**

地圖上隨即出現路徑。

- **模擬導航**

隨即啟動已規劃路徑的模擬路徑導引。欲結束模擬路徑導引，輕按觸控螢幕和按下 **是** 以確認中斷。

- **顯示目的地**

隨即顯示路徑目的地。

利用 **[+]** 可搜尋目的地附近的停車場或新增位置至已儲存地點。

- **顯示路況**

顯示路徑上的交通阻塞。

- **摘要**

顯示詳細路徑的摘要。

儲存已規劃的路徑

- ▶ 選擇 **[+]** > **儲存行程**

變更路徑

清除路徑

- ▶ 選擇 **導航** > **變更路徑** > **清除路徑**。
當輸入新目的地時，可再次啟動路徑導引。

計算替代路徑

- ▶ 選擇 **導航** > **變更路徑** > **替代路徑**。
導航會計算且顯示行經其他道路的新路徑。
- ▶ 選擇替代路徑或先前路徑。

設經由地的路徑

導引中的路徑最多可輸入 4 個導航點。

- ▶ 選擇 **導航** > **變更路徑** > **設經由地**。
已輸入導航點時，即會顯示於已儲存的導航點清單。
- ▶ 選擇 **新增**。
- ▶ 從 **Address (地址)**、**Recent destinations (近期)**、**Saved locations (已儲存的位置)** 或 **景點** 選擇新的導航點。
隨即新增新導航點。

避開路障

當路徑內的部份道路被封鎖或阻塞時，可調整路徑。

- ▶ 選擇 **導航** > **變更路徑** > **避開路障**。
- ▶ 選擇要繞道的路段長度。

避開特定道路

路徑導引將避開特定道路。

- ▶ 選擇 **導航** > **變更路徑** > **避開部份道路**。
即會顯示路徑的道路清單。
- ▶ 選擇欲避開的道路。

考慮交通阻塞

路徑是根據目前的交通資訊來進行計算。並非所有國家或地區均可使用交通資訊。

- ▶ 選擇 **導航** > **變更路徑** > **減少延遲**。
即會顯示路徑上的交通阻塞概況。
- ▶ 選擇欲避開的交通阻塞。

預先規劃路徑

新增路徑

- ▶ 選擇 **導航** > **路徑規劃**。
- ▶ 選擇 **新增**。
- ▶ 選擇路徑起始點。
- ▶ 輸入路徑的目的地。
- ▶ 至少輸入一個路徑的導航點。
- ▶ 輸入路徑名稱。
- ▶ 使用 **完成** 進行確認。

啟動已儲存路徑的導航

- ▶ 選擇 **導航** > **路徑規劃**。
- ▶ 選擇所需路徑。
- ▶ 選擇 **[+]** > **出發**。

設定路徑規劃

選擇路徑類型

-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路徑規劃** > **路徑類型**。
- ▶ 選擇以下任一設定：
 - 每次規劃時詢問
 - 一律規劃最快速路徑
 - 一律規劃節能路徑
 - 一律避開高速公路
 - 一律規劃最短路徑

選擇設定收費道路

-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路徑規劃** > **收費道路**。
- ▶ 選擇以下任一設定：
 - 路徑上有收費道路時詢問
 - 一律避開收費道路
 - 無須避開收費道路

選擇設定渡口銜接

-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路徑規劃** > **渡口銜接**。
- ▶ 選擇以下任一設定：
 - 路徑上有渡口時詢問
 - 一律避開渡輪
 - 無須避開渡輪

選擇設定崎嶇道路

-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路徑規劃** > **非堅固路面**。
- ▶ 選擇以下任一設定：
 - 路徑上有非堅固路面時詢問
 - 一律避開非堅固路面的道路

選擇設定共乘車道

行駛於共乘車道上的車輛，車上最少須乘坐 2 名乘員。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路徑規劃** > **共乘車道設定**。

▶ 選擇以下任一設定：

- **路徑上有共乘車道時詢問**
- **一律避開共乘車道**
- **無須避開共乘車道**

在路徑導引期間使用資訊

實用的資訊

行駛期間，已發生的交通事件不影響導航預報的導引。顯示器會額外顯示此路徑訊息。

開啟或關閉導航預報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開啟語音導航** 或 **關閉語音導航**。

若已關閉語音導航，仍會播放交通訊息和警示等資訊。

以下為顯示器上的導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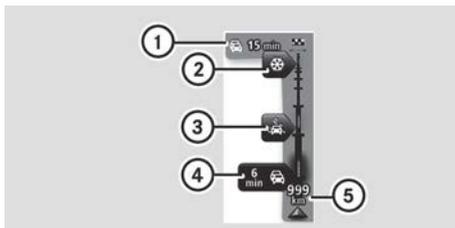
- ① 放大或縮小地圖檢視
- ② 交通資訊
- ③ 路徑資訊
- ④ 2D 或 3D 地圖檢視的羅盤和符號
- ⑤ 快顯功能表
- ⑥ 下一個導航動作和音量設定符號
- ⑦ 關於目前收音機或媒體播放的資訊或已啟動的通話資訊

▶ 輕點地圖顯示中所需的符號。

車輛接近十字路口時，導航的視圖會放大。透過此功能可準確的看見轉彎處。

前往高速公路系統交流道或高速公路出口的導航動作前，顯示器上會出現車道和出口的 3D 視圖。並非所有國家的所有交叉點處皆能使用車道輔助。

詳細的交通資訊



- ① 至目的地路段的延遲時間
- ② 交通阻塞（因下雪路面濕滑）
- ③ 交通阻塞（下雨）
- ④ 交通阻塞（塞車）
- ⑤ 至下一個交通阻塞處的目前位置和距離

路徑導引期間會顯示前方路段的交通資訊。無法直接顯示前方密集且錯綜複雜的阻塞。並非所有國家或地區均可使用交通資訊。

顏色	意義
灰色	未知或不明情形
橘色	車流緩慢
紅色	道路壅塞
暗紅色	車陣停滯不前或道路封鎖

開啟交通問題的確切資訊

▶ 路徑導引時，輕點交通資訊顯示。

瀏覽交通訊息

▶ 輕點觸控螢幕上的訊息且向左或右滑動。

在地圖上顯示所在地

實用的資訊

利用「顯示地圖」可顯示 2D 地圖。地圖顯示車輛目前所在位置，和其他項目，如我的最愛。

顯示地圖

- ▶ 選擇 **導航** > **瀏覽地圖**。
即可顯示包含目前位置周圍環境的地圖。
- ▶ 搜尋：選擇 **[+]** > **查詢**。

操作地圖顯示

移動地圖

- ▶ 輕點觸控螢幕的中央。
- ▶ 朝所需方向輕滑。地圖便會根據滑動方向移動。

放大地圖比例尺

- ▶ 將兩根手指以較小間距放在觸控螢幕上。
- ▶ 拉開手指。

縮小地圖比例尺

- ▶ 將兩根手指以較大間距放在觸控螢幕上。
- ▶ 將手指合起來。

顯示或隱藏地圖上的額外附加資訊

- ▶ 選擇 **導航** > **瀏覽地圖**。
- ▶ 選擇 **[+]** > **變更地圖資訊**。
- ▶ 選擇以下任一資訊：
 - 交通資訊
 - 名稱
 - 地標
 - 衛星圖片

設定導航系統

設定語音

可變更語音導航的聲音。選擇電腦語音或專業人員說出的語音。選擇專業人員說出的語音時，則僅會說出基本的導航指令。

- ▶ 選擇 **系統** > **音效** > **電腦**。
- ▶ 選擇播報語音。
- ▶ 選擇 **測試** 以聽取語音。

設定語音通報

- ▶ 選擇 **系統** > **音效** > 語音輸出設定。
- ▶ 選擇以下任一設定：

- 播報事先警告指示（例如「前方，左轉」）
- 播報高速公路的線道指示
- 導航時播報路況
- 播報外國街道名稱
- 播報道路號碼
- 播報街道名稱
- 播報個人地址警告
- 播報警告
- 播報路標

切換地圖

-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切換地圖**。
- ▶ 選擇所需地圖。

變更地圖顏色

- ▶ 選擇 **導航** > **設定** > **顯示風格**。
- ▶ 利用 **[◀]** 或 **[▶]** 選擇所需的呈現。

設定安全性警告

- ▶ 選擇 **系統** > **安全警告**。
- ▶ 選擇所需的設定：
 - 建議駕駛休息
 - 靠近學校時發出警告音
 - 超速駕駛時發出警告
 - 車速超過設定速度時發出警告
- ▶ 選擇 **繼續**。
- ▶ 選擇個別的安全性警告之警示聲。

欲使用「車速超過設定速度時發出警告」功能時，須另行輸入應發出警示的車速。

設定距離顯示單位

導航所有的距離單位皆可變更。無法更改其他顯示內容的距離顯示單位，例如：儀表板中 eco score 或車上電腦的距離顯示。

- ▶ 選擇 **系統** > **單位設定** > **距離單位**。
- ▶ 選擇以下任一設定：
 - 公里
 - 英里

管理 App

實用的資訊

若有提供的話，可在 smart 媒體系統上安裝和管理 App。在 **服務** 功能表中可開啟及管理 App 和使用 TomTom 服務。

smart 媒體系統使用行動電話網路進行數據連線。使用數據服務時，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

- 該行動電話網路及固裝在車內的 SIM 卡僅得以用作數據服務，此項服務可由特定第三方提供，有時亦由 Daimler AG 提供作為車內用途的 smart 媒體系統使用。必要情況下，車輛用戶與業者間須分別達成協議。無法使用語音服務。基本上 SIM 卡須維持與出廠時相同的安裝狀態。
- 僅得以在按照各國現行法律及其他法令規範下，在車輛用戶的使用範圍內負責地使用該行動電話網路及 SIM 卡。
- 不允許進行拆卸、改裝、解碼或拆解 SIM 卡。法律權限將不會受到影響。

若未遵守上述注意事項，則會根據該疏忽的嚴重程度在個別情況下可能會導致行動電話網路及 SIM 卡暫時或持續停止作用，以保護 Daimler AG 及您的合約業者避免因違規而承受負面法律後果。各個國家是否可使用行動電話網路，將取決於是否與當地行動電話網路業者具備有效的行動通訊協議；因此，可用性可能會不時地改變。行動電話網路的運作時間最長為自 SIM 卡安裝至車輛內 15 年。

安裝 App

若有提供的話，可在 smart 媒體系統上使用 App。使用前需至 <http://tomtom.com/forsmart> 註冊。

- ▶ 從車輛上取出 SD 記憶卡，並將其插在電腦上。

關於進一步的資訊，請參閱 <http://tomtom.com/forsmart>。

顯示並開啟 App

顯示 App

- ▶ 選擇 **服務** > **設定** > **應用程式管理員**。
在 smart 媒體系統上即會顯示安裝在 SD 記憶卡中的 App。

開啟 App

- ▶ 選擇 **服務**。
- ▶ 選擇所需 App。

開啟連接管理

利用連接管理可管理已與 smart 媒體系統連接的裝置。

- ▶ 選擇 **服務** > **設定** > **連線管理員**。

管理公開數據

同意或拒絕公開數據

若尚未同意任何公開數據，則啟動 smart 媒體系統時，隨即顯示相應的訊息。可隨時同意或取消數據公開。

- ▶ 選擇 **服務** > **設定** > **資料分享**。
- ▶ 選擇以下任一設定：
 - **是**
同意公開數據。
 - **否**
拒絕公開數據。

顯示其他資訊

- ▶ 選擇 **服務** > **設定** > **資料分享** > **關於**。

以其他語言顯示文字

- ▶ 選擇 **服務** > **設定** > **資料分享** > **語言**。

置放小型物品

請注意

⚠ 警示

物品在車輛內若未妥善置放，可能會在車內滑動或拋出，進而可能擊中乘員。同時在意外事故發生時，置杯架、敞開的置物空間和行動電話支座可能無法固定住其內的物品。有導致受傷的危險，尤其是在突然煞車或轉向時！

- 請隨時妥善存放物品，讓物品不會在這些情況或類似情況出現時遭拋出。
- 請隨時確認，物品不會從置物空間或束袋凸出來。
- 出發前請關上可鎖式置物箱。
- 請將重物、堅硬、尖銳、有菱角、易碎或體積過大的物件，置放並固定在最後方的座椅或乘客座椅的下方。

⚠ 警示

車輛行駛時，置杯架可能無法固定住容器。車輛行駛時若使用置杯架，容器可能會晃動而使液體灑出來。乘員可能會被液體潑到，特別是發熱的液體燙傷。駕駛人可能會分心而無法專注於交通情況，進而使車輛失控。有導致意外事故及受傷的危險！

僅能在車輛靜止時使用置杯架。置杯架內僅能放置合適的容器。請蓋上容器，特別是內裝有熱的液體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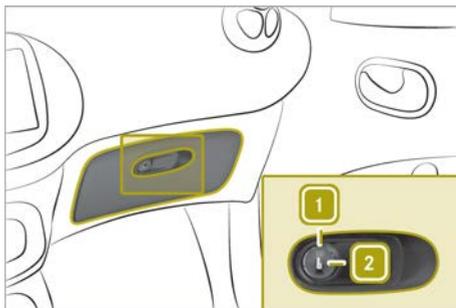
- ❗ 請僅在置杯架中放入尺寸正確且有蓋子的容器。否則，飲料可能會灑出。

使用置物空間

- ▶ 請使用以下置物空間收納物品：
 - 車門上的置物箱
 - 手套箱
 - 右前座擱腳處的置物網
 - 中控台內的抽屜
 - 前中控台上的置杯架
 - 座位上的平板電腦固定座
 - 右前座可使用魔鬼氈來固定手提袋
 - 中控台後方的置杯架凹槽可放置一支行動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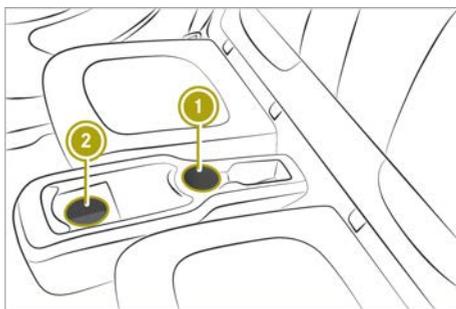
- 預備空間座椅：配備置杯架的後座置物箱
- 置帽區

將手套箱上鎖和解鎖



- ▶ 將鑰匙插入手套箱鎖並向右轉至位置 2（上鎖）或向左轉至位置 1（解鎖）。

使用後座置杯架（預備空間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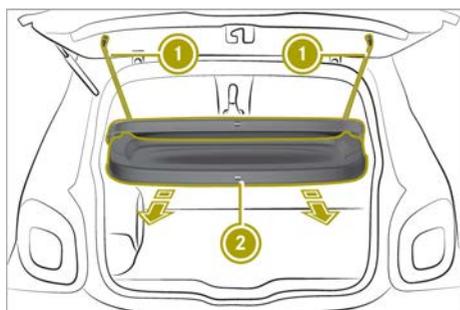
於後座的預備空間座椅連接處有 2 個置杯架 ① 和 ② 可使用。

- ▶ 打開置物箱，即可使用置杯架 ②。置杯架 ② 可取出。置物箱的最大載重量為 1 公斤。

拆下及安裝置帽區

拆下置帽區

- ❗ 置帽區最重僅能負荷 3 公斤。



- ① 帶子
② 置帽區

- ▶ 鬆開尾門上的帶子。
- ▶ 將置帽區向後翻。
- ▶ 將置帽區向後拉出。

安裝置帽區

- ▶ 將置帽區放入導軌的左側和右側。
- ▶ 將置帽區往前壓至扣入為止。
- ▶ 將置帽區向上翻。
- ▶ 將帶子掛入尾門。

儲放行李和大型物件

請注意

⚠ 警示

物品在車輛內若未妥善置放，可能會在車內滑動或拋出，進而可能擊中乘員。同時在意外事故發生時，置杯架、敞開的置物空間和行動電話支座可能無法固定住其內的物品。有導致受傷的危險，尤其是在突然煞車或轉向時！

- 請隨時妥善存放物品，讓物品不會在這些情況或類似情況出現時遭拋出。
- 請隨時確認，物品不會從置物空間或束袋凸出來。
- 出發前請關上可鎖式置物箱。
- 請將重物、堅硬、尖銳、有菱角、易碎或體積過大的物件，置放並固定在最後方的座椅或乘客座椅的下方。

⚠ 警示

運轉中的引擎會排放出有毒的廢氣，例如：一氧化碳。如果引擎運轉時未關上尾門，廢氣可能會進入車內，特別是在車輛行駛中。會有中毒的危險！

開啟尾門前，請務必關閉引擎。請勿開啟著尾門行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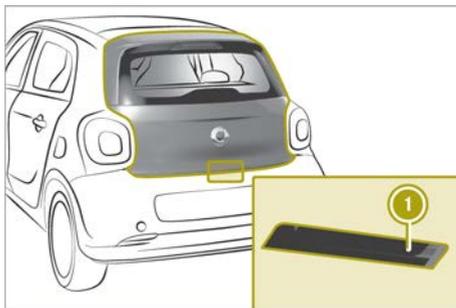
車輛運載物品的配置情形會影響車輛的操控性。

裝載及載運行李與載運物品時應遵守以下裝載物品指南：

- 運載物品時（包括乘客），絕對不可以超過最大容許的車輛總重或車輛最大容許的車軸載重。
- 建議將隨車載運的物品儲放於行李室內。
- 請將重物盡量儲放在行李室內的前方和下方。
- 裝載物品高度請勿超過椅背上緣的高度。
- 請務必將運載物品靠在後座或前座椅背的背面。請確定椅背皆穩固地扣入定位。
- 若情況允許，請將運載物品置於無人乘坐的座椅後方。
- 將運載物品及行李以適合的方式緊緊固定。

開啟行李廂

❗ 開啟尾門時，尾門會向後和向上翻開。因此，請確定尾門的上方及後方有足夠的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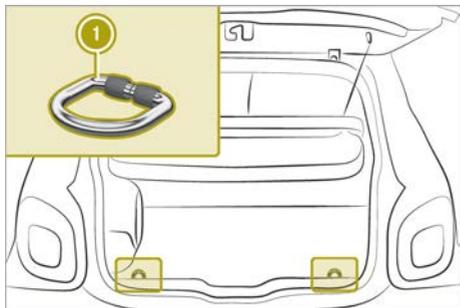


- ▶ 按下遙控鑰匙上的  按鈕。
- ▶ 按下 ① 按鈕。
- ▶ 向上摺起尾門。

關閉行李廂

- ▶ 將尾門向下收起並關閉。
- ▶ 按下遙控鑰匙上的  按鈕。
車輛已上鎖。

使用固定鉤環



為避免造成損壞，請注意以下事項：

- 將載運物品固定至固定鉤環 ① 上。
- 固定鉤環平均地負重。
- 不可使用彈性束帶或網子。
- 將尖銳的邊角用軟墊包覆。

擴大行李室空間

將後座椅背向前摺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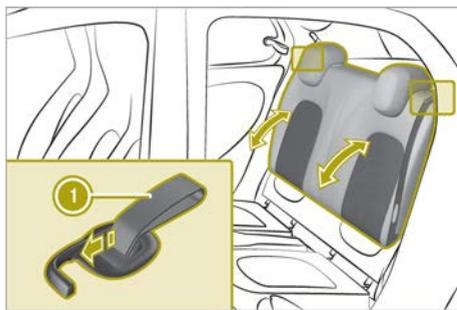
警示

整體式後座 / 後座椅和座椅椅背若未卡止，可能會向前摺疊，例如：在煞車或發生意外事故時。

- 乘客就會因此被整體式後座 / 後座椅或座椅椅背壓在座椅安全帶內。座椅安全帶就無法發揮其預設的保護功能，還可能造成傷害。
- 行李廂 / 行李室內物品或裝載物件不能用椅背來支撐。

會增加導致受傷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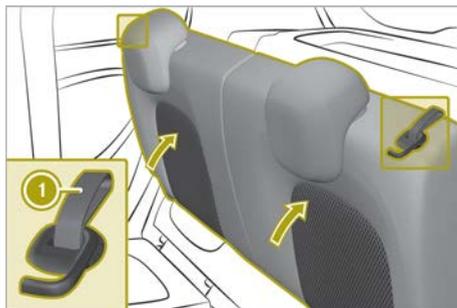
行車之前請確認，椅背和整體式後座 / 後座椅已卡止。



- ▶ 將頭枕完全插入。
- ▶ 朝箭頭方向拉椅背右側或左側的拉環 ①。
- ▶ 椅背完全地往下摺疊。

將後座椅背摺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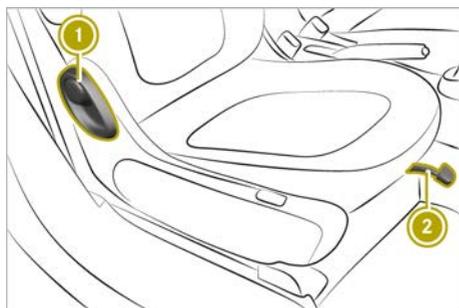
- 翻回座椅椅背時，請注意不會夾到座椅安全帶。否則安全帶可能會損壞。



- ▶ 將左側或右側椅背摺回，直到將其扣入。直到看不見鉤環上的紅色鎖定確認指示器 ①。

翻摺右前座椅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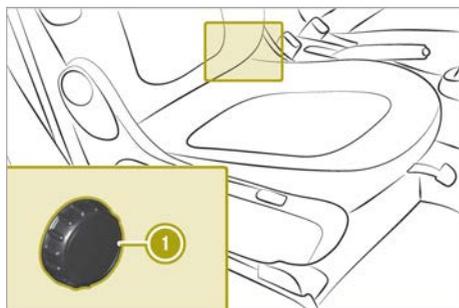
翻摺右前座椅背（配備調整桿）



配備調整桿的座椅

- ▶ 向上拉起調整桿 ② 並將右前座椅向後滑動到底。
- ▶ 將把手 ① 向前拉。
- ▶ 同時將座椅椅背向前翻摺。

翻摺右前座椅背（配備手轉輪）



配備手轉輪的座椅

- ▶ 將手轉輪 ① 向前轉動。

摺回右前座椅背

請注意

⚠ 警示

若座椅椅背未卡止，可能會向前摺疊，例如：在煞車時或意外事故發生時。

- 您可能會被壓擠在未卡止的座椅椅背及座椅安全帶之間。座椅安全帶可能無法

發揮正常的保護作用，還可能導致受傷。

- 座椅椅背無法支撐行李廂內的物件或裝載物。

有增加受傷的風險！

每次行駛前，請確認座椅椅背以如上述確實卡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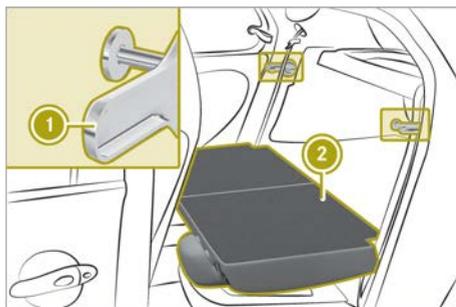
摺回右前座椅背（配備調整桿）

- ▶ 拉動調整桿 ①。
- ▶ 同時摺回椅背，直到將其扣入。

摺回右前座椅背（配備手轉輪）

- ▶ 將手轉輪 ① 轉回。

調整後座椅背的傾斜度（載貨位置）



- ▶ 鬆開右座椅背或左座椅背 ②。
- ▶ 將右座椅背或左座椅背 ② 稍微往前摺疊。
- ▶ 將椅背鎖止桿 ① 向前摺疊。
- ▶ 將右側或左側座椅椅背 ② 往椅背鎖定桿 ① 摺回並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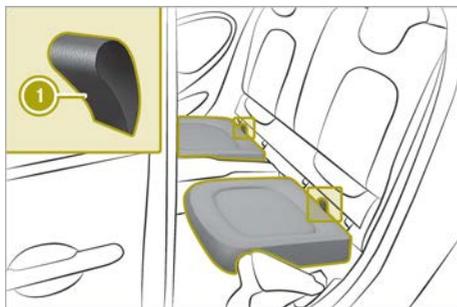
翻摺座椅（預備空間座椅）

⚠ 警示

請勿在拆卸載物箱時旋轉座椅，您或其他乘員可能會被座椅機械裝置夾住。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請當載物箱安裝完成後，再旋轉座椅。開啟或關閉時，請確保無任一身體部位靠近可移動式零組件。

- ❗ 當後座椅已轉動時，請勿向前摺疊後座椅椅背。否則可能會導致後座椅椅背損壞。



- ▶ 將座椅拉向鉤環 ① 並向前翻摺。

拆卸置物箱（預備空間座椅）



- ▶ 解鎖把手旁的置物箱 ①。
- ▶ 以兩手前後抓住凹槽把手並將置物箱向前並以稍微偏斜角度往上滑移。
- ▶ 取出置物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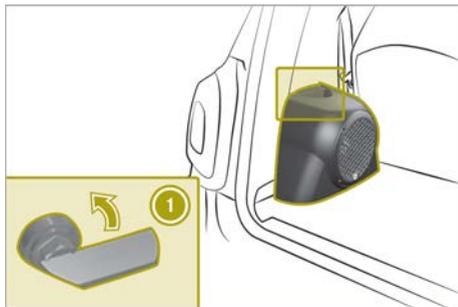
實用的資訊

smart 的引擎室位於後方行李廂下方。此處可檢查引擎機油液位高度，並添加引擎機油。所有其他的保養產品容器位於前方保養蓋板下方。

在車輛上進行作業時，請注意所有安全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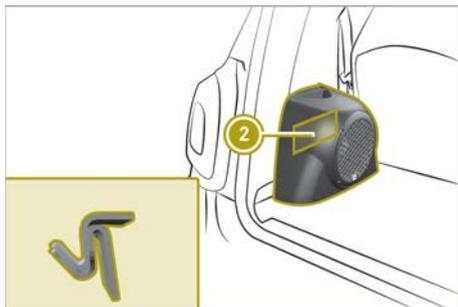
拆卸與安裝重低音喇叭

拆卸重低音喇叭



- ▶ 沿箭頭方向鬆開快速鎖扣 ①。
- ▶ 抓住快速鎖扣上的凹處。
- ▶ 將重低音喇叭鬆開、傾倒，然後向右拉。
- ▶ 拉出插頭。

安裝重低音喇叭



- ▶ 插入插頭。
- ▶ 將重低音喇叭下方放置在側飾板上。
- ▶ 將快速鎖扣 ① 向上轉。
- ▶ 將支架壓入側飾板凹槽 ② 內。
- ▶ 將快速鎖扣 ① 向右轉。

開啟和關閉引擎室蓋板

請注意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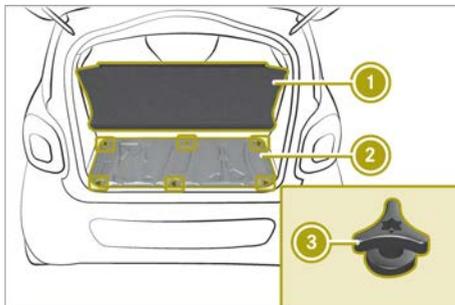
引擎室蓋板可能會很燙。因在引擎室內進行作業而拆下蓋板時，可能會導致受傷！請等引擎冷卻，並在冷卻後再拆下引擎室蓋板。

⚠ 警告

運轉中的內燃機引擎會排放出有毒的廢氣，例如：一氧化碳。若未合乎規定安裝引擎蓋板，當引擎運轉時，廢氣可能會進入車內，特別是在車輛行駛中。有中毒的危險！

拆卸引擎蓋板前，請務必關閉引擎。確認引擎蓋板已合乎規定安裝。

開啟引擎室蓋板



車輛必須固定好，以避免滑移。

- ▶ 開啟尾門。
- ▶ 配備重低音喇叭的車輛：拆下重低音喇叭。
- ▶ 配備置帽區的車輛：拆下置帽區 ①。
- ▶ 掀開地毯。
- ▶ 旋出引擎室蓋板的螺栓 ③。
- ▶ 拆除引擎室蓋板 ②。

關閉引擎室蓋板

- ▶ 將引擎室蓋板 ② 往前推至底。
- ▶ 旋緊螺栓 ③。
- ▶ 翻回地毯並將地毯推到側飾板下方。

- ▶ 配備置帽區的車輛：安裝置帽區 ①。
- ▶ 配備重低音喇叭的車輛：安裝重低音喇叭。

開啟和關閉保養蓋板

請注意

⚠ 警示

未鎖止的保養蓋板可能會在行駛期間鬆開，阻礙您的視線或危及其他用路人。有導致意外事故及受傷的危險！

每次行駛前請確認，保養蓋板是否上鎖。

⚠ 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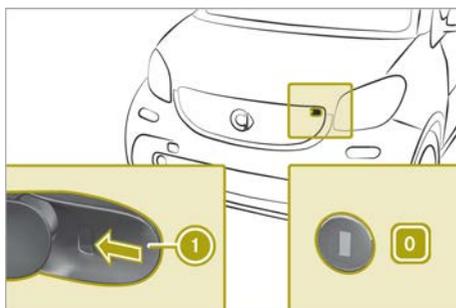
打開保養蓋板時，若雨刷作動，您可能會被雨刷桿夾住。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打開保養蓋板前，請務必關閉雨刷和點火開關。

- ❗ 小心地清除保養蓋板上方的通風口的積雪或髒污，以確保進氣無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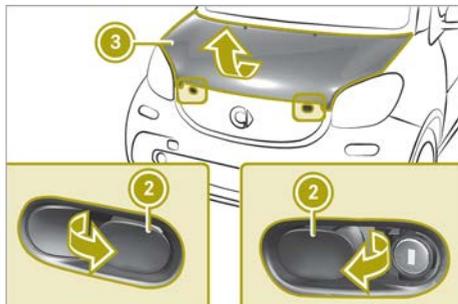
車輛必須固定好，以避免滑移。

將保養蓋板解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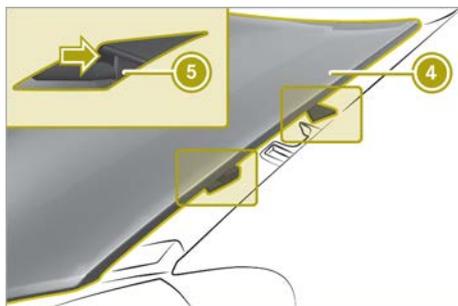
- ▶ 拆除駕駛側的鎖蓋 ①。
- ▶ 將鑰匙插入鎖內，然後轉至位置 0。

打開保養蓋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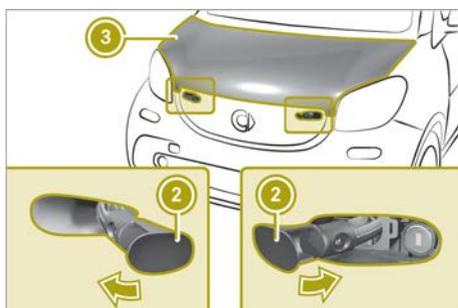


- ▶ 將兩個調整桿 ② 沿箭頭方向拉。
- ▶ 抬高前方的保養蓋板 ③。
- ▶ 將保養蓋板 ③ 往前拉一小段，然後向上取下。
- ▶ 取下保養蓋板 ③。

關閉保養蓋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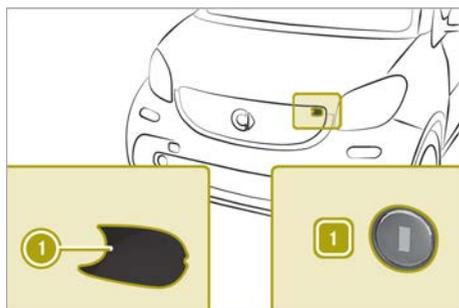


- ▶ 解開保養蓋板 ③。
- ▶ 將保養蓋板上左右兩側的凸緣 ⑤ 推到葉子板 ④ 的凸緣下方。



- ▶ 將保養蓋板 ③ 向下推。
- ▶ 將兩個調整桿 ② 沿箭頭方向向後壓。

將保養蓋板上鎖



- ▶ 將鑰匙插入鎖內，然後轉至位置 ①。
- ▶ 安裝駕駛側的鎖蓋 ① 並使其扣入。

檢查及添加保養產品

請注意

⚠ 警告

保養產品可能有毒，會危害身體健康。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使用、存放以及廢棄保養產品時，請注意各原裝容器上的印刷字樣。請隨時將保養產品存放在封閉的原裝容器內。務必禁止兒童靠近保養產品。

♻ 環保資訊

請以符合環保原則之方式丟棄保養產品！

亦請遵守「保養產品」章節中的安全注意事項 (▷ 第 153 頁)。

保養產品係指：

- 燃油，例如：汽油、柴油
- 潤滑劑，例如：引擎機油、變速箱油
- 冷卻液
- 煞車油
- 前擋風玻璃清洗液
- 空調系統冷媒

smart 核可的保養產品：<http://bevo.mercedes-benz.com>

檢查及添加引擎機油

檢查引擎機油液位高度

⚠ 警告

引擎室內的部分零組件可能會很燙，例如：引擎、冷卻器和排氣裝置的零組件。在引擎室內操作時，可能會有受傷的危險！

請盡量讓引擎冷卻，且僅能觸摸下述零組件：

⚠ 警告

引擎過熱或引擎室已經失火的情況下若打開引擎蓋，可能會接觸到發燙的氣體或其他噴出的保養產品。有導致受傷的危險！打開引擎蓋之前，請先冷卻引擎。引擎室失火時，請讓引擎蓋保持關閉狀態，並通知消防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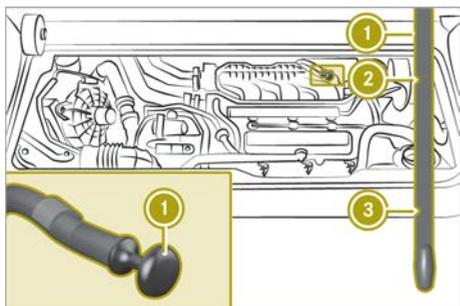
⚠ 警告

引擎室內有正進行運作的零組件。有些零組件在點火開關關閉時仍繼續運轉或突然再度運轉，例如：冷卻器的風扇。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必須在引擎室內進行操作時，

- 請關閉點火開關
- 請勿碰觸到正運作中的零組件危險範圍，例如：風扇的旋轉範圍。
- 請勿配戴手錶或珠寶飾品
- 例如衣物和頭髮，請遠離可活動的零組件。

視駕駛方式而定，本車每行駛 1,000 公里最多消耗 0.5 公升機油。如果是新車或經常在高引擎轉速下行駛，引擎機油消耗量可能會更高。



檢查引擎機油時，車輛必須停放在平坦的平面上。

- ▶ 引擎若長時間未啟動，例如：經過一個晚上，則可立刻進行測量。
- ▶ 引擎在行駛後達正常運作溫度時，請等候 5 分鐘後再進行測量。
- ▶ 若引擎僅短暫啟動過，但未達正常運作溫度，則請關閉引擎，等候 30 分鐘後再進行測量。
- ▶ 打開引擎室蓋板。
- ▶ 將量油尺 ① 從導管拉出，然後擦拭乾淨。
- ▶ 將量油尺完全插入導管內。
- ▶ 拉出量油尺。
- ▶ 讀取引擎機油液位高度。
高度必須介於 MIN（最低）③ 和 MAX（最高）② 之間。

添加引擎機油

⚠ 警示

若引擎室發燙的零組件接觸到防凍劑，可能會起火。有導致失火及受傷的危險！

請確保加注口旁沒有殘留引擎機油。啟動引擎前，請先冷卻引擎，並以引擎機油徹底清潔零組件的髒污。

❗ 請勿添加過多的引擎機油。機油液位若高於量油尺的**最高**記號，表示添加太多機油。這可能導致引擎 / 觸媒轉換器損壞。請抽出過多的引擎機油。

❗ 請勿在引擎機油中使用額外的添加劑。這可能會損壞引擎。

♻ 環保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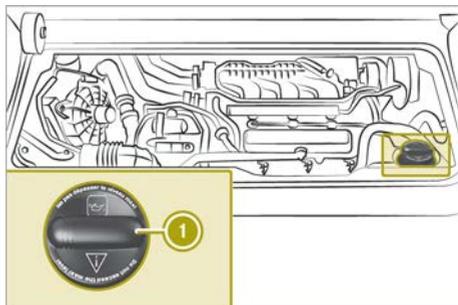
添加引擎機油時，請小心勿濺出。引擎機油若滴落在泥土地上或下水道內，會破壞環境。



關於經檢測和核可的引擎機油資訊，請洽各 smart 中心。smart 建議由授權的服務廠進行油液更換工作。

核可引擎機油之概述：

<http://bevo.mercedes-benz.com> 請見規格名稱之說明，例如：22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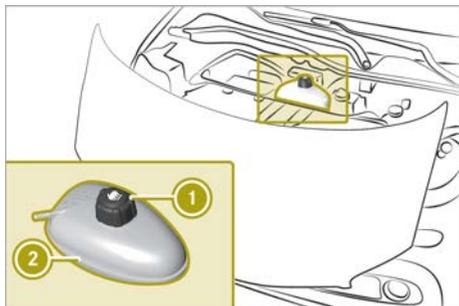


- ▶ 旋緊和取下封蓋 ①。
- ▶ 最多請添加 1 公升的建議引擎機油。
- ▶ 放上蓋子並將其旋緊至底。
- ▶ 檢查引擎機油液位高度。
- ▶ 關上引擎室蓋板。

i 強烈建議定期以適當的 SAE 級數核可引擎機油更換機油。

檢查及添加冷卻液

檢查引擎冷卻液的液面高度



- ▶ 將車輛停放在平坦的平面上。
- ▶ 讓引擎冷卻液至少冷卻 30 分鐘。
- ▶ 打開保養蓋板。
- ▶ 在容器 ② 上進行目視檢查。
液體高度必須介於 MIN (最低) 和 MAX (最高) 之間。

添加引擎冷卻液

⚠ 警告

引擎冷卻系統承受著壓力，尤其是引擎發燙時。打開蓋子時，可能會被噴出來的發燙冷卻液燙傷。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打開蓋子前，請先冷卻引擎。打開時，請戴上手套和護目鏡。請慢慢打開蓋子，以便壓力可緩慢釋放。

- ❗ 只能添加事先混合好、提供足夠防凍保護的引擎冷卻液。否則，可能會損壞引擎。有關冷卻液進一步注意事項請參閱 Mercedes-Benz 保養產品規格說明表單，MB BeVo 310.1，例如至網頁 <http://bevo.mercedes-benz.com>。或者洽詢授權的服務廠。

若在引擎冷卻液中添加正確濃度的防銹劑和防凍劑，冷卻液的沸點在運作時可達約 130 °C。

引擎冷卻系統內的防銹劑和防凍劑含量應介於 40% 和 50% (防凍保護可達 -37 °C) 之間。這樣引擎冷卻系統的防凍保護可降到約 -25 °C。

- ▶ 用布蓋住冷卻液副水箱 ② 的封蓋 ①。
- ▶ 將封蓋慢慢旋轉半圈。若有必要，請釋放壓力。
- ▶ 繼續旋轉封蓋然後取下。
- ▶ 將引擎冷卻液添加至 MAX (最高) 標記處。
- ▶ 放上封蓋並將其旋緊至底。
- ▶ 關閉保養蓋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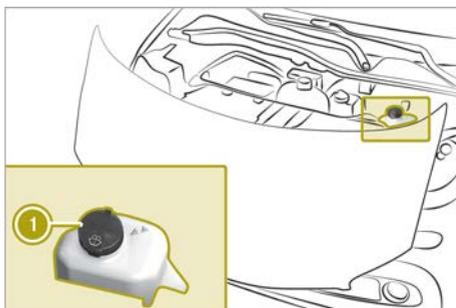
❗ 關於建議的引擎冷卻液資訊請參閱「技術數據」。

添加擋風玻璃清洗液

⚠ 警告

前擋風玻璃清洗濃縮液是易燃品。若接觸到引擎室發燙的零組件，可能會起火。有發生失火及導致受傷的危險！

請確保加注口旁無前擋風玻璃清洗濃縮液殘留。



- ▶ 打開保養蓋板。
- ▶ 將卡榫上的封蓋 ① 向上拉。
- ▶ 若有可拉出的套管，則將之往上拉到底。
- ▶ 添加清潔劑。
- ▶ 若有可拉出的套管，則將之往下壓並推入。
- ▶ 放上封蓋 ①，然後鎖緊。
- ▶ 關閉保養蓋板。

❗ 關於前擋風玻璃清洗液/防凍劑之資訊請參閱「技術數據」。

檢查輪圈與輪胎

⚠ 警告

漏氣的輪胎會嚴重影響車輛的行駛特性、轉向和煞車特性。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輪胎漏氣時，請勿行駛。請立即以備胎換下漏氣的輪胎，或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 警告

損傷的輪胎可能造成胎壓下降。您可能因此失去對車輛的控制。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定期檢查輪胎是否有損壞，輪胎若有損壞，請立即更換。

⚠ 警告

輪胎胎紋過淺時，輪胎抓地力會降低。胎紋過淺的輪胎無法排水。因此，輪胎在濕滑路面上會增加水滑的危險，特別是車速太高時。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若胎壓太高或太低，不同位置的輪胎胎面，可能會出現不同程度的磨損。因此，應定期檢查所有輪胎的胎紋深度及胎面（整個寬度）的情況。

最小的胎紋深度

- 夏季輪胎：3 公釐
- 冬季輪胎：4 公釐

基於安全考量，請在輪胎達法規規定的最低胎紋深度前，就先更換輪胎。

! 若無法避免，應該緩慢地駛過障礙物，例如：路肩石，且轉彎的幅度要大。否則，可能會損壞車輪或輪胎。

不得對煞車系統和輪胎進行任何改裝工作。不可使用墊片或煞車防塵蓋。進行這類改裝將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

請檢查輪胎與輪圈是否受損，至少一個月一次，以及在越野行駛或於路況較差的路段行駛之後。

請以中等車速來磨合新輪胎約 100 公里。輪胎磨合後才能發揮其完全的效能。

震動、聽得見的噪音或異常的車輛操控性，例如：偏向一側，都可能表示輪圈或輪胎有受損。

懷疑輪胎故障時：

- ▶ 請降低車速。
- ▶ 盡快停車。
- ▶ 檢查輪圈與輪胎是否受損。若檢查不到有任何損壞情形，請前往服務廠檢查輪圈與輪胎。

更換車輪

請注意

⚠ 警告

請勿前後輪互換，因為它們的尺寸不同，例如：輪胎大小、輪轂偏距等等，否則可能會影響到車輛的操控性，並危及自身和他人安全。

⚠ 警告

超過規定的輪胎承載能力或可容許的最大車速標示可能會造成輪胎損壞以及輪胎爆裂。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因此僅能使用核可適用於此車款的輪胎種類和尺寸。請遵守車輛必備的輪胎承載能力和車速標示。

⚠ 警告

若安裝錯誤尺寸的輪圈和輪胎，可能會損壞車輪的煞車或懸吊元件。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以符合原廠零件規格的輪圈和輪胎來更換。

更換輪圈時，請注意

- 型號
- 型式

更換輪胎時，請注意

- 型號
- 製造商
- 型式

! 配備胎壓監控之車輛，車輪內會有電子元件。

充氣嘴區域不能放置安裝工具。否則可能會導致電子元件損壞。

請務必前往授權的服務廠更換輪胎。

! 請僅在規定的頂升點上放置適合的千斤頂。更換車輪時，請短暫升起車輛。請注意舉升車輛下方的地面是否合適，並請確認車內無人。請用車輪擋塊固定車輛，並拉起駐車煞車。

選擇新輪胎的規則

! 基於安全因素，smart 建議，僅使用經 smart 檢測以及核可適用於本車之輪胎和輪圈。這些輪胎是針對調校系統，如：防鎖死煞車系統（ABS）或電子操控系統（ESP®）所設計。

請僅使用經 smart 核可及建議的輪胎和輪圈。否則某些特定的特性，例如：車輛的操控性、行駛噪音、油耗等效能可能會變差。此外，在負載下，行車時過大的誤差和輪胎變形可能會導致車輪與車身以及車軸零組件摩擦。可能導致輪胎或車輛受損。

對於因使用非經 smart 核可及建議的輪胎和輪圈而造成的損壞，smart 概不負責。

關於輪胎與輪圈的相關資訊，請洽詢 Mercedes-Benz 授權的服務廠，如：smart 中心。

輪胎的使用壽命是依據許多因素而決定，其中包含：

- 駕駛方式
- 胎壓
- 總里程數

請注意選擇新輪胎的以下規則：

- 請注意各國特定規定和建議車輛之特定輪胎類型。
- 只能安裝相同製造型式與相同廠牌的輪胎和輪圈。
- 同一軸上僅安裝相同尺寸之車輪（左側/右側）。
- 請僅使用相同的輪胎類型（夏季輪胎、冬季輪胎）。
- 請僅使用 smart 核可的輪圈與輪胎組合。
- 輪胎請勿嚴重磨損。否則會嚴重降低輪胎在濕滑路面上的抓地力（水滑現象）。
- 至少每 6 年就要更換輪胎。

i 各種操作狀態建議胎壓位於駕駛側車門柱（B 柱）上的胎壓表上。

關於輪胎和輪圈的進一步資訊，請洽詢輪胎經銷商、授權的服務廠和各 smart 中心。

準備進行更換車輪

- ▶ 請將車輛停放在堅固、不會造成車輛滑動且平坦的地面上。
- ▶ 拉起駐車煞車。
- ▶ 將前輪調整至直行的位置。
- ▶ **配備手排變速箱的車輛：**踩下離合器踏板，並排入 1 檔或倒車檔。
- ▶ **配備自動變速箱的車輛：**將變速箱切換至 P 檔。
- ▶ 關閉引擎。
- ▶ 取下點火開關上的鑰匙。
- ▶ 固定車輛以防止滑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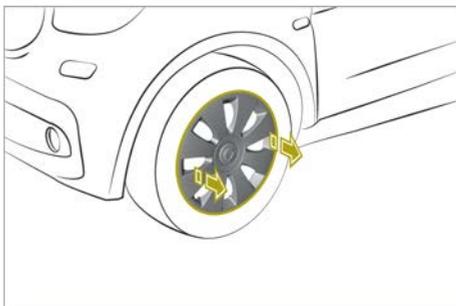
拆下車輪

⚠ 警告

若您未能正確地在車輛適當的頂升點上放置千斤頂，則千斤頂有可能在車輛升起時翻覆。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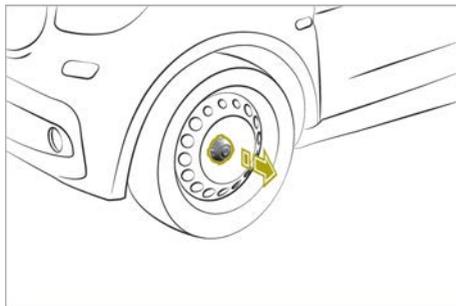
只能在車輛適當的頂升點上放置千斤頂。千斤頂的基座必須垂直地位於車輛千斤頂頂升點的正下方。

! 請勿將車輪螺栓放在沙地上或髒污處。否則在鎖緊車輪螺栓時，可能會損壞車輪螺栓和輪轂的螺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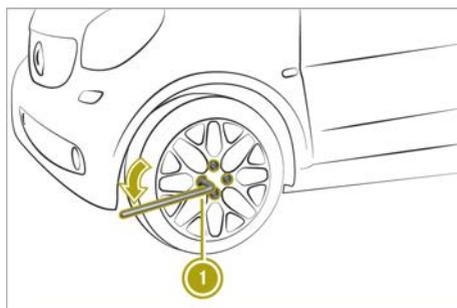
配備鋼製輪圈和輪圈蓋的車輛：

- ▶ 雙手伸入輪圈蓋的兩個開口，然後取下輪圈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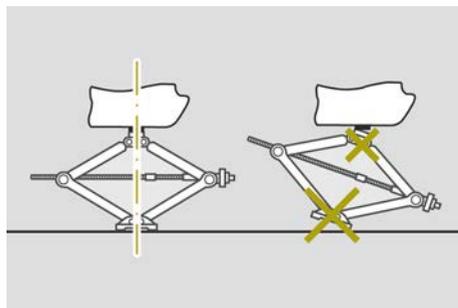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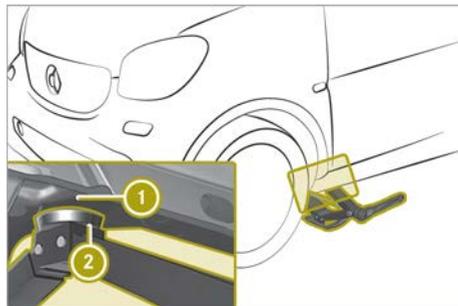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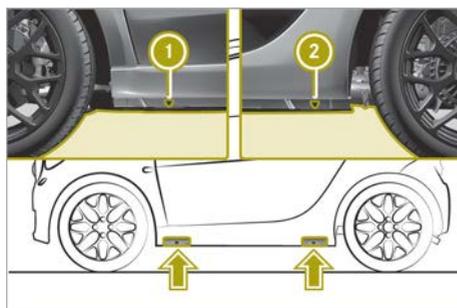


配備鋼製輪圈和輪圈蓋的車輛：

- ▶ 取下輪圈蓋。



- ▶ 用車輪扳手 ① 將車輪螺栓鬆開約一圈。請勿旋出車輪螺栓。



車輛僅能在規定的頂升點上將其頂起。千斤頂的頂升點位於前車輪拱罩的後方和後車輪拱罩的前方。

- ▶ 將千斤頂 ② 裝置在千斤頂頂升點的三角形沖壓處 ①。
- ▶ 將千斤頂底部垂直架在車輛的頂升點下方。
- ▶ 用千斤頂將車輛盡量抬高，直至輪胎離地不超過 3 公分處。
- ▶ 旋出車輪螺栓。
- ▶ 拆下車輪。

安裝車輪

⚠ 警示

車輪螺栓可能會因為上了機油或黃油以及螺栓或輪殼螺紋受損而自動鬆脫。導致在行駛時車輪鬆脫。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絕對不可以在車輪螺栓點上機油或黃油。螺紋受損時請立即聯絡授權的服務廠。請更換受損的車輪螺栓或受損的輪殼螺紋。請勿繼續行駛。

⚠ 警告

若未以規定的鎖緊扭力鎖緊車輪螺栓或車輪螺帽的話，車輪可能會鬆脫。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更換車輪後請立即前往授權的服務廠檢查鎖緊扭力。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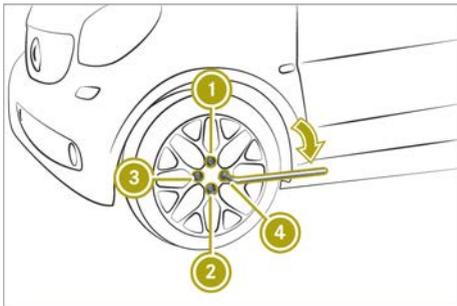
車輛頂起時若旋緊車輪螺栓或車輪螺帽，千斤頂可能會傾倒。有導致受傷的危險！僅能在車輛降下時旋緊車輪螺栓或車輪螺帽。

! 更換車輪時，請僅使用核可使用於輪圈和車輛的車輪螺栓。



依據車輪的旋轉方向和其規定的旋轉方向安裝輪胎。胎壁上標示的箭頭即代表其旋轉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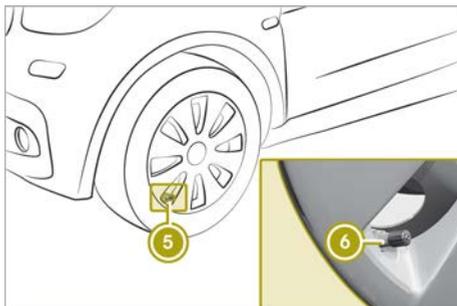
- ▶ 請將車輪和輪轂的接觸面清理乾淨。
- ▶ 將車輪放在輪轂上，並緊壓。
- ▶ 旋入車輪螺栓，並稍微旋緊。



- ▶ 將車輛完全降下。
- ▶ 拆除千斤頂。

- ▶ 依照 ① 至 ④ 的交叉順序均力地旋緊車輪螺栓。旋緊扭力必須為 105 Nm。
- ▶ 檢查建議的胎壓，並視需求調整。

i 配備胎壓監控的車輛：所有安裝的車輪必須裝上功能正常的感知器。



配備鋼製輪圈和輪圈蓋的車輛：

- ▶ 安裝輪圈蓋 ⑤ 時請注意，充氣嘴 ⑥ 不能被夾住。
- ▶ 用雙手將輪圈蓋均力地緊壓在輪圈上，直至聽見輪圈蓋扣入。
- ▶ 檢查輪圈蓋是否穩固地安裝在輪圈上。

配備鋼製輪圈和輪圈蓋的車輛：

- ▶ 安裝輪圈蓋。

儲放車輪

- ▶ 將拆下的車輪存放在陰涼、乾燥且陰暗處。
- ▶ 避免接觸到機油、黃油和燃油。

檢測胎壓**請注意****⚠ 警告**

胎壓過低或過高的輪胎蘊藏以下危險：

- 輪胎可能會爆裂，特別是在載重及車速增加時。
- 輪胎可能會過度磨耗和/或磨耗不均，而嚴重影響輪胎的循跡性。
- 駕駛特性以及轉向和煞車特性都可能受到嚴重影響。

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注意建議胎壓，並於以下時間點檢查所有車輪的胎壓

- 至少每二星期
- 負載改變時
- 長途行駛前
- 使用條件改變時，例如：越野行駛必要時，請調整胎壓。

⚠ 警示

若在充氣嘴上安裝了不合適的配件，充氣嘴可能會過度負載，進而發生失靈，可能導致胎壓下降。若要改裝胎壓檢查系統，視製造類型而定將充氣嘴維持在打開狀態。這可能會額外造成胎壓下降的情形。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在充氣嘴上僅能旋上標準氣嘴護蓋或經 smart 核可專用於本車輛的氣嘴護蓋。

⚠ 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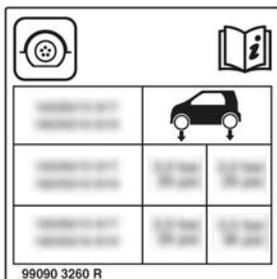
胎壓若不斷下降，可能是輪圈、充氣嘴或輪胎損壞。胎壓過低可能導致輪胎爆裂。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 檢查輪胎有無異物。
- 檢查輪胎或充氣嘴有無漏氣。

若無法排除損壞情形，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 環保資訊

至少每 14 天定期檢查胎壓。



各種操作狀態下的建議胎壓表位於駕駛側車門柱（B 柱）上。

胎壓表上列有各種負載狀態適用的胎壓資料。表格中以乘員多寡及行李件數定義。實際座椅數量可能有差異。

若胎壓敘明僅適用於一種輪胎尺寸，則後述的胎壓資訊僅適用於此輪胎尺寸。若無輪胎尺寸資料，則胎壓表上的胎壓適用於所有許可的輪胎。

手動檢查和調整胎壓

僅能在輪胎位於冷胎狀態時檢查胎壓。

- ▶ 車輛行駛距離低於 2 公里。
- ▶ 車輛停放至少 3 小時，且無直接日曬。
- ▶ 利用適當的壓力表檢查胎壓。
- ▶ 必要時，請調整胎壓。
- ▶ 重新啟動胎壓監控。

使用冬季輪胎

⚠ 警示

胎紋低於 4 公釐的 M+S 冬季輪胎不適用於冬季，無法提供足夠的抓地力。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務必更換掉胎紋低於 4 公釐的 M+S 冬季輪胎。

在溫度低於 +7°C 時，夏季輪胎的彈性會明顯下降，因此會失去抓地力和煞車能力。因此請將車輛更換為 M+S 輪胎。在極低溫的環境使用夏季輪胎，輪胎可能會產生龜裂，並造成永久性的損壞。此類損壞 smart 將不予以負責。

冬季來臨前，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進行冬季檢驗。

- ▶ 低溫時，請僅使用標示有 M+S 的冬季輪胎。
- ▶ 在冬季路況上行駛時，請使用標有額外雪花符號 ⚠ 的 M+S 輪胎。
這種輪胎可以讓防鎖死煞車系統（ABS）等行駛安全系統在冬季時也能正常運作。
- ▶ 在所有車輪上請使用相同廠牌和相同胎紋的 M+S 輪胎。
- ▶ 使用 M+S 輪胎行駛時，請注意其規定的最高速限。
- ▶ 請僅使用核可用於 smart 的輪胎類型和輪胎尺寸。
- ▶ 若要使用有規定旋轉方向的輪胎，請注意胎壁上的箭頭符號，其代表輪胎的旋轉方向。

安裝 M+S 輪胎後：

- ▶ 檢查胎壓。
- ▶ 重新啟動胎壓監控。
- ▶ 若所使用 M+S 輪胎的最高限速低於車輛本身的最高限速，則請在駕駛人視線範圍處貼上相應的警示標籤。用限速器將車速限制在 M+S 輪胎的最高限速上。

使用雪鏈

⚠ 警示

若在前車輪上安裝雪鏈，雪鏈可能會摩擦到車身或底盤組件。可能會造成車輛或輪胎上的損壞。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為避免風險產生，

- 請勿將雪鏈安裝在前車輪上
- 請將雪鏈安裝在後車輪上，1 次安裝 1 對。

❗ 配備鋼製輪圈的車輛：在鋼製輪圈上安裝雪鏈，可能會損壞輪轂蓋。安裝雪鏈之前，請先將各車輪上的輪轂蓋拆下。

基於安全因素，smart 建議僅使用 smart 核可的雪鏈。關於進一步資訊，請洽詢 smart 中心或授權的服務廠。

- ▶ 請注意各國特定的規範。
- ▶ 請僅使用 smart 核可的雪鏈。
- ▶ 將雪鏈安裝在兩個後輪上。
- ▶ 雪鏈僅能在積雪路面上使用。
- ▶ 安裝有雪鏈時，最高限速不得超過 50 公里 / 小時。

更換雨刷片

請注意

⚠ 警示

更換雨刷片時，前擋風玻璃雨刷若可移動，您可能被雨刷臂夾到。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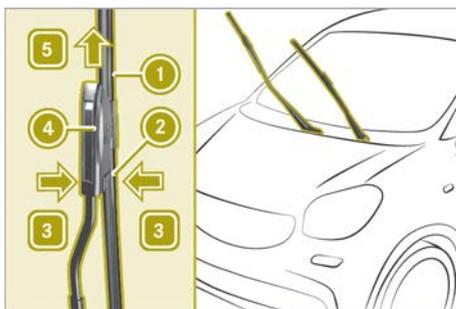
更換雨刷片時，請關閉前擋風玻璃雨刷和點火開關。

❗ 當雨刷臂摺離前擋風玻璃或後擋風玻璃時，請勿打開保養蓋板或尾門。切勿將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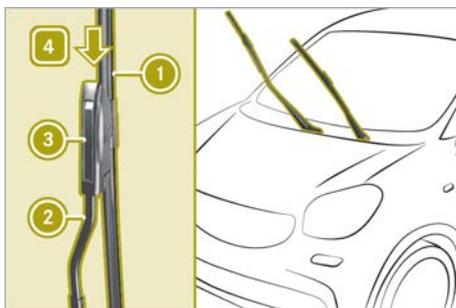
安裝雨刷片的雨刷臂摺回前擋風玻璃或後擋風玻璃上。更換雨刷片時，請固定住雨刷臂。若放開未安裝雨刷片的雨刷臂，使雨刷臂掉落在車窗上，則車窗玻璃可能因撞擊力而受損。

更換前擋風玻璃雨刷片

- ▶ 將點火開關上的鑰匙轉至位置 1 或 2。
- ▶ 將綜合開關按到位置 2。
將雨刷臂往上移。
- ▶ 將鑰匙轉至位置 0，然後拔出。
- ▶ 將雨刷臂摺離前擋風玻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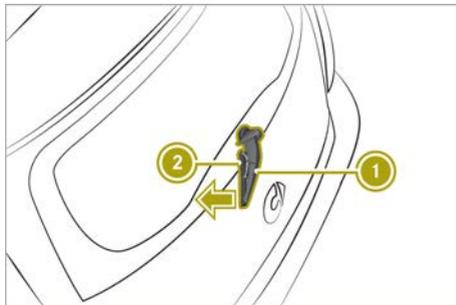


- ▶ 沿箭頭方向 [3] 緊壓底座 [4] 的 2 個解鎖卡榫 [2]，並將其從雨刷臂上拉開。
- ▶ 將雨刷片 [1] 沿箭頭方向 [5] 推，直至雨刷片的固定掛鉤鬆開。
- ▶ 取下雨刷片。



- ▶ 將新的雨刷片 [1] 沿箭頭方向 [4] 推入雨刷臂 [2] 底座 [3] 內。
雨刷片即扣入。
- ▶ 檢查雨刷片是否安裝正確。
- ▶ 將雨刷臂 [2] 小心地摺回前擋風玻璃上。

更換後擋風玻璃雨刷片



- ▶ 取下點火開關上的鑰匙。
- ▶ 將雨刷臂 ① 摺離後擋風玻璃，直到感覺其扣入定位。
- ▶ 將雨刷片 ② 沿箭頭方向從雨刷臂支架拉出，直至其鬆脫。
- ▶ 取下雨刷片 ②。
- ▶ 將新的雨刷片 ② 推到雨刷臂 ① 上，直至其扣入。
- ▶ 將雨刷片 ② 轉至與雨刷臂 ① 平行。
- ▶ 檢查雨刷片 ② 是否安裝正確。
- ▶ 將雨刷臂 ① 摺回後擋風玻璃上。

清潔車輛

實用的資訊

定期保養可長期保持車輛的外觀和狀態。清潔和保養車輛時請務必注意下列事項：

- ▶ 請使用濕的軟布。
- ▶ 請使用 smart 建議以及核可的保養與清潔產品。
- ▶ 請勿使用含酸性成分的清潔劑。
- ▶ 冬季時車輛若沾到融雪用的鹽巴，請盡快清除。

清潔車輛外部

清潔車輛

清潔前的車輛準備工作

⚠ 警示

車輛清洗後，煞車效能會降低。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車輛清洗後，在煞車效能完全恢復之前，請注意交通情況小心地煞車。

- ▶ 完全關閉電動窗。
- ▶ 關閉空調系統的鼓風機。
- ▶ 將雨刷調整至位置 0。

使用自動洗車機清潔車輛

- ▶ 清潔前的車輛準備工作。
- ▶ 清除大範圍的髒污。
- ▶ 使用自動洗車機清洗車輛。
- ▶ 清除前擋風玻璃和雨刷橡膠上的蠟。

i 以自動洗車機洗車後，若前擋風玻璃雨刷有刷不清晰的情形，這可能是因為前擋風玻璃上有蠟或其他殘留物。可使用清潔劑清除這些殘留物。

手工清洗清潔

- ▶ 尋找適合手工清洗的清潔處。
- ▶ 清潔前的車輛準備工作。
- ▶ 用柔軟的汽車專用海綿在車輛上抹上溫和的清潔劑。
- ▶ 用低速水柱徹底沖洗車輛，水柱請勿對準進氣口網柵。
- ▶ 用羚羊皮巾擦乾車輛。

使用高壓清洗機清潔車輛

⚠ 警示

清洗機圓形噴嘴（去污噴嘴）的水柱可能會在輪胎或底盤組件上造成肉眼看不見的損壞。可能會造成這些受損的零件突發性失靈。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勿使用圓形噴嘴的高壓清洗機來清洗車輛。輪胎或底盤組件若有受損，請立即進行更新。

! 請注意車輛和高壓清洗機噴嘴至少要有 30 公分的距離。關於適當的距離資訊，請洽詢裝置製造商。

清潔時，請移動高壓清洗機噴嘴。請勿直接對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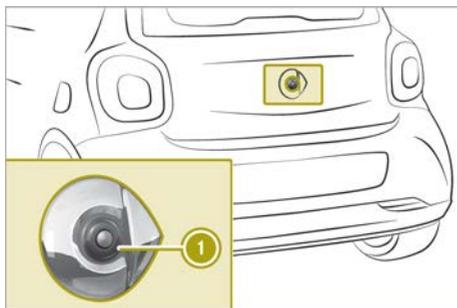
- 輪胎
- 車門縫隙、車頂縫隙、接縫處等。
- 電子元件
- 電瓶
- 插接頭
- 燈泡

- 密封橡皮
- 通風口

密封橡皮或電子元件上若有受損，可能會造成洩漏或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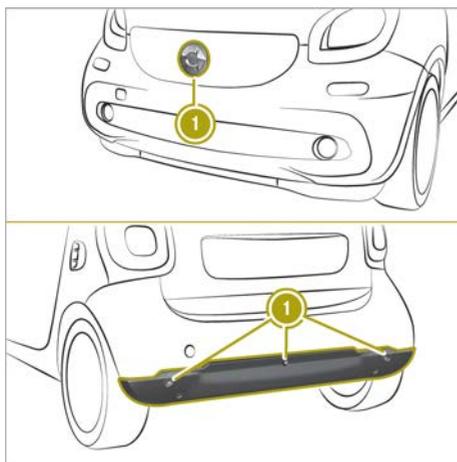
- ▶ 清潔前的車輛準備工作。
- ▶ 高壓清洗機噴嘴和車輛之間至少距離 30 公分。
- ▶ 清潔時要移動噴嘴。

清潔倒車攝影機



- ▶ 用清水和軟布清潔攝影機鏡頭 ①。

清潔感知器



- ▶ 用清水、車身清潔劑和軟布清潔感知器 ①。

清潔車輪

⚠ 警告

清洗機圓形噴嘴（去污噴嘴）的水柱可能會在輪胎或底盤組件上造成肉眼看不見的損壞。可能會造成這些受損的零件突發性失靈。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勿使用圓形噴嘴的高壓清洗機來清洗車輛。輪胎或底盤組件若有受損，請立即進行更新。

- ❗ 請勿使用酸性的車輪清潔劑來去除煞車塵屑。否則可能會損壞車輪螺栓及煞車元件。
- ❗ 車輛清潔後，請勿直接將它長時間停放，尤其是以車輪清潔劑清潔車輪之後。車輪清潔劑可能會導致增加煞車圓盤及煞車來令片腐蝕。因此清潔後，應行駛數分鐘。煞車會讓煞車圓盤及煞車來令片變熱，進而使它們乾燥。接著就可停放車輛。
- ▶ 請用不含酸性物質的清潔劑清潔車輪。

清潔排氣尾管

- ❗ 請勿以酸性的清潔劑（例如：衛浴清潔劑、車輪清潔劑）來清潔排氣尾管。
- ▶ 請用不含酸性物質的清潔劑清潔排氣尾管。

清潔擋風玻璃和雨刷

清潔擋風玻璃

⚠ 警告

清潔前擋風玻璃或雨刷片時，前擋風玻璃雨刷若在運作，您可能會被夾到。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清潔前擋風玻璃或雨刷片時，請關閉前擋風玻璃雨刷和點火開關。

- ▶ 將雨刷臂移至垂直位置，並從擋風玻璃上摺離。
- ▶ 使用濕布和 smart 建議的清潔劑清潔擋風玻璃內外側。
- ▶ 定期清除前擋風玻璃和後擋風玻璃排水口的沉積物，才不會阻塞水的流出。

清潔雨刷片

- ▶ 將雨刷臂移至垂直位置，並從擋風玻璃上摺離。
- ▶ 用濕軟布清潔雨刷片。
- ▶ 摺回雨刷臂。

清潔全景式天窗

- ❗ 請僅使用適用於塑膠燈罩的清潔劑或清潔布。不恰當的清潔劑或清潔布可能會造成全景式天窗的塑膠燈罩刮傷或損壞。請勿具溶解性的清潔用品。
- ▶ 塗上溫和的塑膠玻璃清潔劑，然後用濕海綿擦拭。

清潔一般車頂

乾式清潔

- ▶ 用軟刷由前往後刷洗。

濕式清潔

- ▶ 進行乾式清潔。
- ▶ 用軟刷或海綿以及溫水清洗。
- ▶ 用清水徹底地沖洗。

清潔車外燈光

- ▶ 塗上溫和的塑膠玻璃清潔劑，然後用濕海綿擦拭。

清潔和保養烤漆

- ❗ 請勿在烤漆表面上黏貼任何標籤。黏接劑殘留可能會損壞烤漆。
- ▶ 若有髒污，請立即小心擦拭去除。
- ▶ 以昆蟲去除劑軟化並清除昆蟲殘渣。
- ▶ 以清水軟化並清除鳥糞。
- ▶ 可使用焦油去除劑清除焦油汙點。
- ▶ 可使用矽利康清除劑清除蠟。
- ▶ 可使用軟布沾取去漬油或易揮發的液體，輕擦去除引擎冷卻液、煞車油、樹脂、機油、燃油和黃油。

清潔車輛內部

清潔顯示器

- ❗ 清潔時，請勿使用以下物品：

- 含酒精的稀釋劑或汽油
- 含研磨劑的清潔劑
- 市售的家庭清潔劑

這些可能會損壞顯示器表面。清潔時，請勿施加壓力於顯示器表面。這可能會對顯示器造成無法挽救的損壞。

- ▶ 關閉顯示器，並待其冷卻。
- ▶ 用超細纖維布和 TFT / LC 顯示器專用清潔劑清潔顯示器表面。
- ▶ 用乾的超細纖維布擦乾顯示器表面。

清潔方向盤和換檔桿或排檔桿

- ▶ 用濕布擦拭或使用 smart 建議的皮革保養產品。

清潔座椅安全帶

⚠ 警告

安全帶可能會因為漂色或染色而使防護能力嚴重變差。例如在發生意外事故時，安全帶可能會斷裂或失靈。會增加受傷的危險性或致死！

請勿對安全帶進行漂白或染色。

- ❗ 請勿使用化學清潔劑清潔安全帶。請勿以加溫超過 80°C 或直接置放於陽光底下曝曬的方式來曬乾安全帶。

- ▶ 座椅安全帶僅能用溫的肥皂水清潔。

清潔和保養座椅

請注意

- ❗ 請勿使用超細纖維布來清潔真皮或人造皮革，因為若經常使用這些太粗糙的物品可能會損害椅套。

定期保養可長期保持座椅的外觀和質感。

清潔和保養真皮椅套

- ▶ 用軟布沾水清潔椅套。請勿讓水進入皮革內。
- ▶ 用乾布再擦一次。
- ▶ 塗上 smart 建議的皮革保養產品。

清潔合成皮椅套。

- ▶ 用軟布沾清潔液清潔椅套。

清潔布質椅套。

- ▶ 將超細纖維布用清潔液沾濕。
- ▶ 小心擦拭布質椅套，清潔整個椅套表面。
- ▶ 讓座椅風乾。

清潔 DINAMICA 織布椅套

- ▶ 將軟布用水沾濕。
- ▶ 清潔整個椅套表面。

清潔飾板

清潔塑製飾板

⚠ 警告

含溶劑的保養與清潔產品可能會使駕駛座塑製飾板的表面變得有滲透性。如此一來，當氣囊展開時，塑製零組件可能會鬆脫。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請勿使用含溶劑的保養產品和清潔劑來清潔駕駛座。

❗ 請勿在塑製飾板上黏貼：

- 貼紙
- 薄膜
- 芳香劑瓶罐或類似的物品。

否則可能會損壞塑膠。

為保持塑料表面高質感的外觀，請勿使塑料表面接觸到化妝品、防蟲劑或防曬乳。

- ▶ 用濕布清潔塑製飾板。
- ▶ 嚴重髒污時，請使用 smart 建議以及核可的保養與清潔產品。

清潔車頂飾板

- ▶ 嚴重的髒污請以軟刷清除或使用 smart 建議的清潔劑。

清潔地毯

- ▶ 請使用 smart 建議的地毯和織物清潔劑。

清潔飾條

- ❗ 請勿使用含溶劑的清洗劑，如柏油去除劑或車輪清潔劑以及亮光劑或蠟。否則，可能損壞表面。

- ▶ 用濕的超細纖維布清潔飾條。
- ▶ 嚴重髒污時，請使用 smart 建議以及核可的保養與清潔產品。

注意保養日期

儀表板顯示器上的指示燈  和  會提醒駕駛人即將到期的保養日期：

- ：小範圍保養。
- ：大範圍保養。

黑白顯示器：引擎啟動後，指示燈會閃爍數秒鐘。依據車輛使用情況而定，系統還會顯示距離下一次保養日期所剩行駛里程數或時間。

保養間隔是依據正常車輛運作情況決定的。在重度使用或載重較高時，例如：經常走走停停的市區行駛方式，請注意以下事項：

- ▶ 進行保養工作的頻率要高於一般的保養間隔。
- ▶ 更換空氣濾清器、引擎機油和機油濾清器的頻率要更高。
- ▶ 檢查輪胎的頻率要更高。

關於服務範圍的最新資訊，請洽詢 smart 中心或授權的服務廠。

停放車輛

- ❗ 請注意，車輛長時間停放不用時，車輛可能會受損，電瓶電力可能耗盡或受損。
-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並諮詢意見。

意外事故或故障發生時固定車輛

固定車輛

- !** 輪胎受損時，人員請滯留在安全的區域內。
- ▶ 請將車輛停放在堅固且防滑的地面上，並遠離車流量的街道。
 - ▶ 開啟危險警示燈。
 - ▶ 請將方向盤打正，讓前輪在直行的位置。
 - ▶ 關閉引擎。
 - ▶ 全部乘員必須下車。
 - ▶ 固定車輛以防止滑移。
 - ▶ 設置警示三角架。

輪胎故障時，若無補胎劑（TIREFIT），無法利用車上的工具讓車輛恢復為可行駛狀態。透過 smart 音響系統無法使用緊急求救電話。車主或駕駛人有義務在車輛上配備故障套件組，以便於遇到車輛故障時可立即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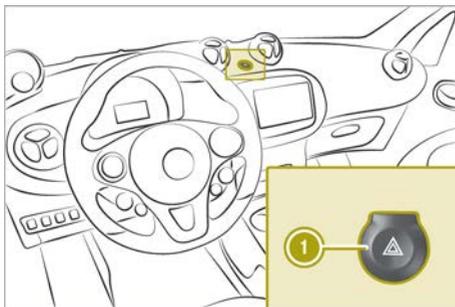
開啟和關閉危險警示燈

開啟危險警示燈時，所有的方向燈皆會啟動閃爍。

於下列情況，危險警示燈會自動開啟：

- 已有一個氣囊展開。
- 車輛從車速 70 公里 / 小時以上急遽減速至車輛停止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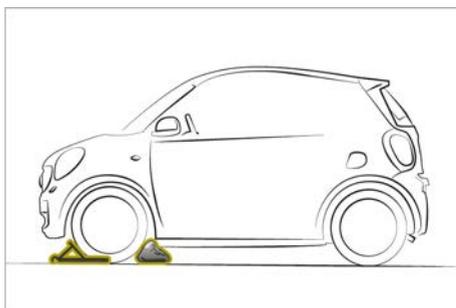
全力煞車後，若車速再次超過每小時 10 公里 / 小時，危險警示燈便會自動地關閉。



- ▶ 按下 ①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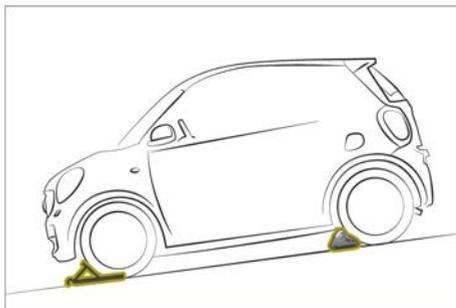
固定車輛以防止滑移

將車輛固定在平坦的路段



- ▶ 請在要更換車輪之對角線車輪的前後放置擋塊或其他適合的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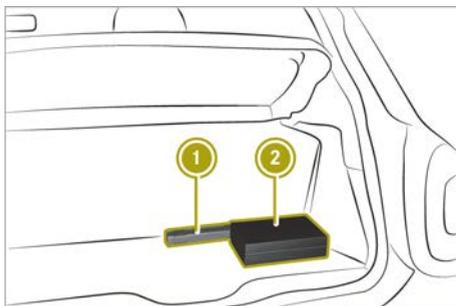
將車輛固定在斜坡上



- ▶ 請在前後軸車輪的前方放置擋塊或其它適合物品。

使用警示三角架

取出警示三角架



警示三角架置於行李廂內後座椅後方，並以魔術氈束帶固定在地毯上。使用後放回原位。

- ▶ 將警示三角架 ① 從行李廂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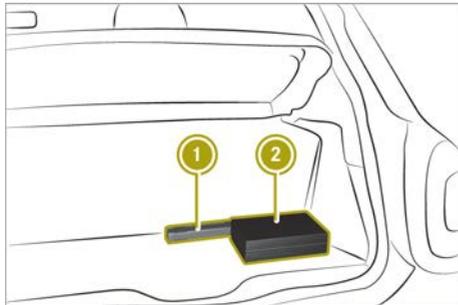
設置警示三角架



- ▶ 將腳架 ③ 側向外摺疊。
- ▶ 將側反射鏡 ② 往上拉以形成三角形。
- ▶ 使用上方的壓扣式鈕扣 ① 扣住反射鏡。
- ▶ 請在適當距離處置放警示三角架。

取出急救包

- ① 至少每年檢查一次急救包上的有效日期。必要時，更換內容物及缺少的部分。



將急救包 ② 置於後座椅椅背後方的行李廂地毯上，並以魔術氈束帶固定。使用後放回原位。

- ▶ 將急救包從行李廂取出。

取出隨車工具盤



拖車環和補胎劑組 (TIREFIT Kit) 位於手套箱下方的隨車工具盤內。

- ▶ 請旋出右前座擱腳處上的螺柱。
- ▶ 取出隨車工具盤。

使用補胎劑組 (TIREFIT Kit) 密封輪胎

實用的資訊

補胎劑將會打入輪胎內。

TIREFIT 即補胎劑。輪胎上 4 公釐以內的穿刺損害，特別是損害在胎面時，且車外溫度為 -20°C 以下，車胎可經由補胎劑 (TIREFIT) 密封修補。

請注意

⚠ 警示

在下列情況下，因補胎劑無法適當地密封輪胎，而不能提供足夠的故障協助：

- 輪胎上出現大於前述尺寸的割痕或刺穿孔。
- 輪圈損壞時。
- 胎壓過低或輪胎漏氣仍繼續行駛。

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勿繼續行駛！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 警示

補胎劑為有害身體健康的物質，會引起刺激反應。補胎劑絕對不可以接觸到皮膚、眼睛或衣服，甚或誤食。請勿吸入補胎劑

的氣體。請將補胎劑置於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若不慎接觸到補胎劑，請遵守以下事項：

- 立刻用清水將皮膚上的補胎劑沖洗掉。
- 補胎劑若不慎接觸到眼睛，應立刻用乾淨的清水徹底沖洗眼睛。
- 若不慎誤吞補胎劑，請立刻徹底沖洗嘴巴並飲用大量的水。請勿催吐，並應立即就醫！
- 請立刻換掉接觸到補胎劑的衣服。
- 如出現過敏現象，請立即就醫。

⚠ 警示

暫時以補胎劑密封的輪胎會影響駕駛特性，且不適合高速行駛。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調整您的駕駛方式，並小心行駛。若使用補胎劑密封過的輪胎，請勿超過規定的最高車速。

以補胎劑密封過的輪胎最高速限為 80 公里 / 小時。

! 使用後，多餘的補胎劑可能會從充填軟管中流出。可能造成髒污。

因此，請將充填軟管放入存放補胎劑組 (TIREFIT Kit) 的塑膠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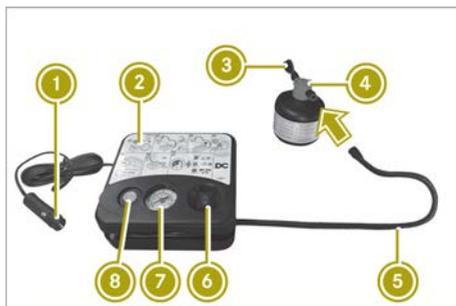
♻ 環保資訊

請以專業的方式棄置用過的補胎劑罐，例如：交予授權的服務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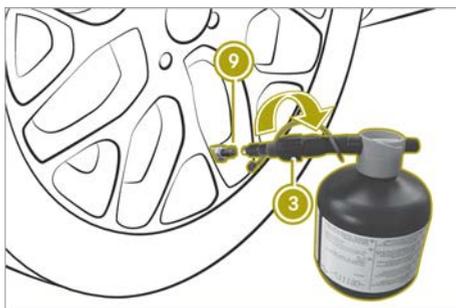
請遵照製造商的安全注意事項，可參閱打氣機上的貼紙。

注入補胎劑

- ▶ 請勿從輪胎拔出插入的異物。
- ▶ 取出隨車工具盤。
- ▶ 取出補胎劑組 (TIREFIT Kit)，其包含補胎劑罐和打氣機。
- ▶ 將最高速限 80 公里 / 小時的貼紙貼在儀表板上駕駛人視野可及範圍內。



- ▶ 將含有電線的插頭 ① 從打氣機 ② 上繞出。
- ▶ 將軟管 ⑤ 從打氣機本體底部 ② 取出。
- ▶ 旋下補胎劑罐上的密封蓋 ④。
- ▶ 連接軟管 ⑤。



- ▶ 從漏氣輪胎的充氣嘴上旋下氣嘴護蓋 ⑨。
- ▶ 旋下充填軟管上的密封蓋 ③。
- ▶ 將充填軟管 ③ 旋入充氣嘴 ⑨。
- ▶ 將插頭 ① 插入點菸器的插座或 12 伏特插座上。
- ▶ 將點火開關上的鑰匙轉至位置 1。
- ▶ 將打氣機 ② 上的啟閉開關 ⑥ 按至位置 1。補胎劑將會打入輪胎內。壓力可能會短暫升高至約 600 kPa (6.0 bar, 86 psi)。

ⓘ 防止打氣機損壞

在下列情況，請勿關閉打氣機。

- ▶ 讓打氣機運轉最多 15 分鐘，然後讓打氣機冷卻。

此時胎壓至少須為 180 kPa (1.8 bar, 26 psi)。

如果補胎劑漏出，請讓它風乾。乾掉後便可像膠膜一樣除去。

若補胎劑沾染到衣服上，請盡可能立即使用四氯乙烯將其清潔。

當已密封的輪胎胎壓低於 180 kPa 時的進一步措施

⚠ 警示

若在指定的時間內，仍未達指定的胎壓，即表示輪胎嚴重受損。在此情況下，補胎劑無法修護該輪胎。受損的輪胎及過低的胎壓皆會嚴重影響煞車特性及行駛特性。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切勿再繼續行駛。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 ▶ 關閉打氣機。
- ▶ 從漏氣輪胎的充氣嘴上旋下充填軟管。請注意，旋下時，補胎劑可能會溢出。
- ▶ 緩慢地將車輛來回行駛約 10 公尺。
- ▶ 再次將輪胎打氣。
最長 15 分鐘後，胎壓至少須為 180 kPa (1.8 bar、26 psi)。

當已密封的輪胎的壓力至少為 180 kPa 時，進行下一步操作

- ▶ 關閉打氣機。
- ▶ 從漏氣輪胎的充氣嘴上旋下軟管。請注意，旋下時，補胎劑可能會溢出。
- ▶ 收妥補胎劑罐和打氣機。
- ▶ 嘗試行駛一段路。
以補胎劑密封過的輪胎最高速限為 80 公里 / 小時。
- ▶ 請在行駛約 3 公里後停車，並以打氣機檢查胎壓。
此時胎壓至少須為 130 kPa (1.3 bar、19 psi)。精確的數據可於駕駛側車柱 (B 柱) 上得知。
- ▶ 必要時，請調整胎壓。
- ▶ 從已密封的輪胎充氣嘴上旋下充填軟管。請注意，旋下時，補胎劑可能會溢出。
- ▶ 在已密封的輪胎充氣嘴上旋入氣嘴護蓋。
- ▶ 將補胎劑罐從打氣機取下。充填軟管仍裝在補胎劑罐上。
- ▶ 請行駛至最近的授權服務廠並更換該輪胎。
- ▶ 請儘早前往授權的服務廠更換補胎劑罐和填充軟管。

請調整胎壓

提高胎壓

- ▶ 開啟打氣機。
- ▶ 請注意顯示。

降低胎壓



- ▶ 按下壓力表 ② 旁的 ① 按鈕。

❶ 尚未使用過的補胎劑也會隨著時間而失去效用。
請每隔 4 年至授權的服務廠更換補胎劑罐。

進行跨接啟動，並為電瓶充電

請注意

⚠ 警示

不正確地操作電瓶可能導致短路的情形產生。因此而造成下列安全性相關系統的功能限制，如：照明裝置、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或電子操控系統 (ESP®)。車輛的操控安全性可能會受限。

車輛可能會失控，如：

- 煞車時
- 突然地轉向及 / 或車速過快。

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當短路或類似狀況發生時，請儘速聯絡授權的服務廠。切勿再繼續行駛。請務必至授權的服務廠實施有關車輛電瓶的所有工作。

更多資訊關於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 第 42 頁) 和電子操控系統 (ESP®) (▷ 第 43 頁)。

⚠ 警告

充電和跨接啟動時，可能有易爆炸氣體從電瓶釋放出來。有導致爆炸的危險！

嚴禁有火苗、火焰並禁止吸菸。充電和跨接啟動時，請確定通風良好。請勿俯身至電瓶上方。

⚠ 警告

充電時，電瓶會產生氫氣。若發生短路或產生火花，氫氣可能會點燃。有導致爆炸的危險！

- 請隨時確定已安裝之電瓶端子夾未接觸到車輛的其他部位。
- 切勿在電瓶上面置放任何金屬物品或工具。
- 固定或解開端子夾時，請遵守端子夾接觸的順序。
- 進行跨接啟動時，請確定正負極只連接到同樣極性之電極。
- 固定或解開端子夾時，請遵守端子夾接觸的順序。
- 引擎開啟時，請勿連接或解開電瓶端子夾。

⚠ 警告

靜電可能會產生火花而點燃電瓶的易爆炸氣體。有導致爆炸的危險！

在接觸電瓶之前，請先碰觸車身的金屬部分，以便去除靜電。

⚠ 警告

電瓶酸液具有腐蝕性。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不可接觸到皮膚、眼睛或衣服。請勿吸入電瓶氣體。請勿俯身至電瓶上方。切勿讓兒童靠近電瓶。若不慎觸及電瓶酸液，請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電瓶酸液，並儘快就醫。

⚠ 警告

溫度在冰點時，沒電的電瓶有可能已經結凍。若跨接啟動或將電瓶充電，可能會釋放出電瓶內的氣體。有導致爆炸的危險！

充電或跨接啟動之前，請務必先讓已結凍的電瓶解凍。

- 車外溫度在冰點附近或以下時，若儀表板上的指示燈/警示燈未亮起，則沒電的電瓶很有可能已結凍。此種情況下不得施以跨接啟動或為電瓶充電。
- 解凍過的電瓶壽命可能會嚴重縮短。
- 啟動的效果可能不佳，尤其在車外溫度較低時。
- 請將已解凍的電瓶交由授權的服務廠進行檢查。

! 請務必至授權的服務廠實施有關車輛電瓶的所有工作。在必須自行拆下電瓶正負極的例外情形下，請確定：

- 關閉引擎並取下鑰匙。檢查儀表板上的所有指示燈皆是關閉的。否則電子元件（例如：發電機）可能會損壞。
- 先取下負極端子夾，然後再取下正極端子夾。絕對不可以交換端子夾正負極。否則可能會損壞車輛的電子系統。
- 配備自動變速箱之車輛，拆下電瓶正負極後，變速箱會鎖定在 P 檔。固定住車輛，以免車輛移動。車輛便無法移動。

在操作期間，電瓶及正極端子夾的護蓋必須穩固地安裝。

! 當啟動點火開關時，出現車上電壓過低的訊息（例如微弱的照明）或在顯示器上出現 ，請勿啟動引擎。否則嘗試啟動引擎可能損壞冷卻的電瓶或未完全充電的電瓶。

! 避免嘗試以重複啟動及長時間啟動的方式啟動引擎。否則未燃燒的燃油可能會損壞觸媒轉換器。

♻ 環保資訊

電池含有污染物。讓電池隨著家庭廢棄物一起棄置是違法的。必須以符合環保之方式將它們分開回收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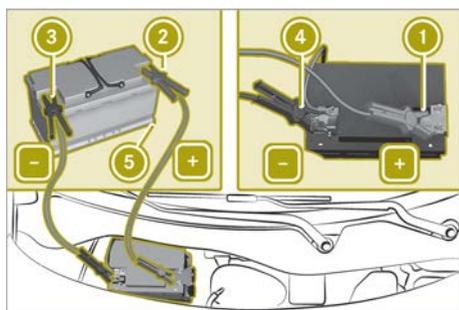
請以符合環保的方式棄置電池。請將沒電的電池送回授權的服務廠或是老舊電池的回收站。

基於安全起見，smart 建議使用經由 smart 核可且適用於此車輛的電瓶。當事故發生時，此電瓶可提供更好的防漏保護。

接受跨接啟動

請遵守以下跨接啟動的要點：

- ▶ 避免嘗試以重複啟動及長時間啟動的方式啟動引擎。
- ▶ 切勿使用快速充電裝置來啟動車輛。
- ▶ 只有在引擎和排氣系統皆已經冷卻的情況下，才可以跨接啟動。
- ▶ 僅能使用額定電壓 12 伏特的電瓶來跨接啟動。
- ▶ 僅能使用具足夠線徑並有絕緣端子夾的跨接線。
- ▶ 若電瓶電力已完全耗盡，請在嘗試啟動前，讓他車電瓶作動數分鐘。此步驟能對電力已耗盡的電瓶進行少量充電。
- ▶ 請確認車輛沒有互相接觸。
- ▶ 請確保跨接線未損壞。
- ▶ 跨接線連接至電瓶時，請勿使端子夾的傳導部分觸碰到其它金屬零件。
- ▶ 跨接線請勿接觸到引擎運轉時可能會作動的零件，例如：雨刷桿或風扇。
- ▶ 請煞緊車輛。
- ▶ 關閉所有的電器裝置（例如：後擋風玻璃除霧或照明等）。
- ▶ 將點火開關上的鑰匙轉至位置 0。
- ▶ 取下點火開關上的鑰匙。
- ▶ 打開保養蓋板。



⑤ 已充電的他車電瓶或相應的跨接啟動裝置

- ▶ 拆下本車電瓶正極端子的蓋罩 ①。
- ▶ 先將本車電瓶的正極端子 ① 與他車電瓶 ⑤ 的正極端子 ② 以跨接線連接起來。
- ▶ 啟動另一車輛引擎並使其在怠速下運轉。
- ▶ 先將他車電瓶 ⑤ 的負極端子 ③ 與本車電瓶的負極端子 ④ 以跨接線連接起來。
- ▶ 啟動引擎。

- ▶ 解開跨接線之前，請先讓兩輛車子的引擎運轉數分鐘。
- ▶ 將跨接線依上述步驟的相反順序鬆開。
- ▶ 固定正極端子的蓋罩 ①。
-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檢查電瓶。

並非所有車輛皆能連接電瓶。若無法連結到他車電瓶，可用外部電瓶或以專門的跨接啟動設備將車輛跨接啟動。

電瓶充電

為了避免造成損壞，請遵守以下條件：

- ▶ 僅能使用最大充電電壓為 14.8 伏特的充電裝置。
- ▶ 電瓶僅可由經 smart 核可的充電裝置進行充電。
在使用其他充電裝置前，請先將電瓶拆下。
- ▶ 請遵守充電裝置的使用手冊。
- ▶ 打開保養蓋板。
- ▶ 取下電瓶正極端子 ① 的蓋罩。
- ▶ 將電瓶的正極端子 ① 與充電裝置 ⑤ 的正極端子 ② 連接。
- ▶ 將充電裝置 ⑤ 的負極端子 ③ 與電瓶的負極端子 ④ 連接。

欲使車輛電瓶盡可能維持最長的壽命，一律須充分充電。若車輛長時間未使用，電瓶可能會沒電。

請使用經由 smart 推薦的充電裝置，替電瓶進行充電。

車輛長時間處於靜止狀態時，須時常檢查電瓶或交由授權的服務廠斷開電流。

允許適用 smart 且經核可的充電裝置於電池未拆卸的狀態下進行充電。關於進一步的資訊，請洽詢 smart 中心。

拖曳車輛和拖車啟動

請注意

⚠ 警示

在下列情況下，安全性相關功能受限或無法使用：

- 引擎未運轉時
- 煞車系統或動力轉向輔助故障時
- 電源供應或車上電路故障時。

在此情況下，拖曳車輛或拖車啟動時，需要以較大的力量轉向及煞車。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在此情況下，請使用拖曳桿來拖曳車輛。在拖曳車輛或拖車啟動之前，請確認轉向功能仍順暢。

⚠ 警告

方向盤已鎖住時，無法將車輛轉向。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使用拖車繩或拖曳桿時，請務必開啟點火開關。

⚠ 警告

若需要拖曳或拖車啟動車輛的重量大於您車輛的最大容許總重量，可能會導致：

- 拖車環斷裂
- 兩輛連結的車輛失控，甚至翻倒。

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拖曳或拖車啟動另一部車輛時，其重量不可超過您車輛之最大容許總重。

車輛的最大容許車輛總重說明位於車輛辨識標籤上 (▷ 第 152 頁)。

! 使用拖車索拖曳車輛時，請注意下列項目：

- 請儘可能將拖車索固定於兩輛車的同側。
- 請注意拖車索長度不超過法規允許的長度。請在拖車索中央做標記，例如：使用白色布條 (30 x 30 公分)。如此一來，其他車輛的車主便可以明瞭您正在拖曳車輛。
- 請將拖車索僅固定於拖車環上。
- 駕駛時，請注意拖曳車輛的煞車燈。請隨時維持車距，並確認拖車索隨時拉直。
- 拖曳車輛時，請勿使用鋼索或鍊條。否則可能會損壞車輛。

! 請勿使用拖車環來將車輛從某處拖吊出來。該作業可能會導致車輛損壞。如果您有任何疑問，請使用吊車來進行救援。

! 拖曳車輛和拖車啟動時，請緩緩地、平順地起步。否則牽引力過大，可能會導致車輛損壞。

! 可拖曳車輛的最長距離為 50 公里。絕對不可以超過 50 公里 / 小時的拖曳車速。若拖曳距離超過 50 公里，必須將整個車輛升高並載運。

拖曳車輛和拖車啟動時，請遵守國家的相關法律規定。

拖曳車輛應優先考量載運方式。

拖曳車輛時，變速箱必須在 N 檔。

i 拖曳前，關閉自動上鎖功能。否則，駕駛可能會在推車或拖曳車輛時被鎖在車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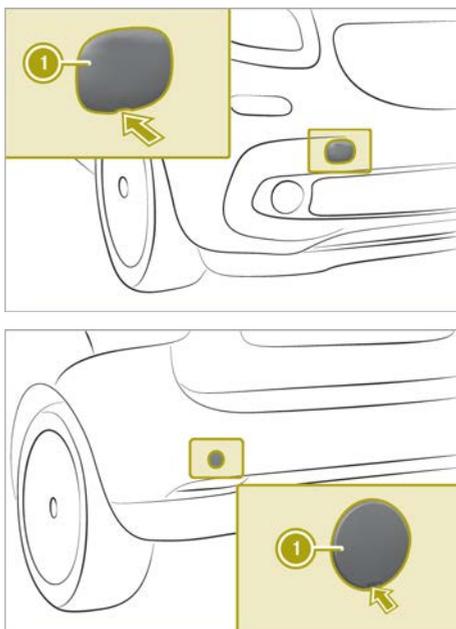
i 安裝主固定架的車輛：

勿使用安裝在車上的主支架拖曳車輛。

請勿將拖車繩或拖曳桿固定在主支架上。

配備自動變速箱的車輛：拖曳本車時，請注意有關排檔桿的注意事項。

安裝拖車環



可將拖車環固定在車輛前方或後方。

- ▶ 從隨車工具盤中取出拖車環。
- ▶ 將車輛上飾蓋 ① 小心地撬出。
- ▶ 將拖車環旋入到底。

以四輪著地的方式拖曳車輛

- ▶ 將點火開關上的鑰匙轉至位置 2。
- ▶ 踩住煞車踏板。
- ▶ 請將自動變速箱排入 N 檔。
出現電氣故障時，可手動釋放排檔桿鎖。
- ▶ 釋放煞車踏板。
- ▶ 釋放駐車煞車。
- ▶ 開啟危險警示燈。

以後輪離地的方式拖曳車輛

- ▶ 開啟危險警示燈。
- ▶ 關閉車門自動上鎖功能。
- ▶ 請將方向盤打正，讓前輪在直行的位置。
- ▶ 將點火開關上的鑰匙轉至位置 2。
- ▶ 將變速箱排入 P 檔。
- ▶ 將點火開關上的鑰匙轉至位置 0 並拔下鑰匙。

載運車輛

- ❗ 僅能以網綁車輪或輪圈的方式來固定車輛，而不是以車輛零件（諸如：車軸或轉向元件）來固定。否則，可能會有損壞車輛的危險。

- ▶ 將點火開關上的鑰匙轉至位置 2。請將變速箱排入 N 檔。

一旦車輛裝載後：

- ▶ 拉起駐車煞車。
- ▶ **配備自動變速箱的車輛：**將變速箱排入 P 檔。
- ▶ 將變速箱排入 P 檔。
- ▶ **配備手排變速箱的車輛：**排入一檔。
- ▶ 取下鑰匙。
- ▶ 將車輛網緊固定。

以拖車啟動方式啟動引擎

欲進行拖車啟動時，需符合下列先決條件：

- 已連接電瓶。
- 引擎已冷卻。
- 排氣系統已冷卻。

- ▶ 開啟危險警示燈。
- ▶ 安裝拖車環。
- ▶ 固定拖曳桿或拖車繩。
- ▶ 踩住煞車踏板。
- ▶ 將點火開關上的鑰匙轉至位置 2。
- ▶ 啟動模擬手排的換檔方式。
- ▶ 放開煞車踏板。
- ▶ 拖車啟動車輛
- ▶ 將排檔桿向前往 \oplus 方向按住，直至引擎啟動。同時請勿踩油門踏板。
- ▶ 踩下油門保持引擎運轉。
- ▶ 請依交通規定將車輛停在適合的位置。
- ▶ 拉起駐車煞車。
- ▶ 取下拖曳桿或拖車繩。
- ▶ 取下拖車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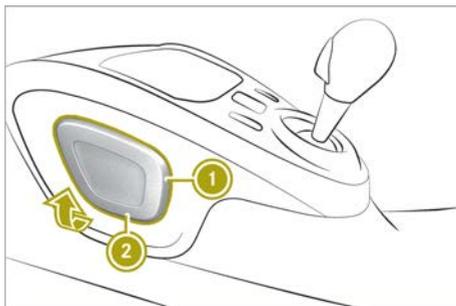
拆除拖車環

- ▶ 鬆開並旋出拖車環。
- ▶ 先使飾蓋上方與凹槽處密合，再將下方卡入。
- ▶ 再度將拖車環放入隨車工具盤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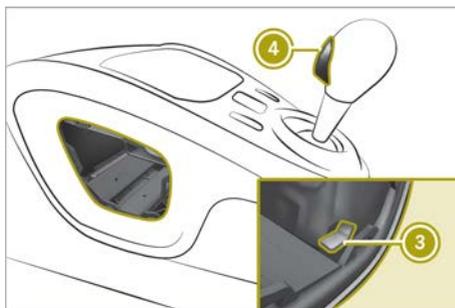
手動釋放排檔桿鎖

若因電力故障，則可手動釋放排檔桿鎖。例如拖曳車輛時拉起駐車鎖使之接合，然後再重新排入駐車鎖。

- ❗ 請勿使用尖銳的物品，來撬起中控台內的護蓋。否則可能會損壞護蓋或中控台。



- ▶ 拉起駐車煞車。
- ▶ 使用一扁平且非鋒利的物體將中控台下方的飾蓋 ① 下方邊緣 ② 向上撬開。
- ▶ 將護蓋 ① 沿箭頭方向拉出。



- ▶ 將飾板後方的黃色解鎖裝置 ③ 向上拉，同時按下排檔桿上的釋放鈕 ④。
- ▶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或 N 檔。

更換照明用具

實用的資訊

⚠ 警示

燈泡、車燈和插頭使用時會很熱。更換燈泡時，可能會被這些零組件灼傷。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更換燈泡前，請先讓這些零組件冷卻。

⚠ 警示

水箱風扇可能在引擎關閉時仍繼續運轉或突然開始運轉。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必須在引擎室內進行操作時，

- 請關閉點火開關
- 取下身上的首飾和手錶
- 切勿碰觸風扇轉動的區域
- 衣物和頭髮等物品請遠離風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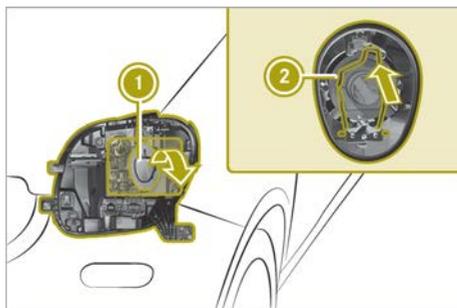
更換照明用具時，請遵守下列原則：

- 僅當已關閉引擎時，才可更換照明用具。
- 不得使用已掉落過或有如刮痕等可見損壞的燈泡。
- 請勿用手直接觸摸燈泡玻璃。
- 僅能將燈泡用在密合且專為其設計的燈具中。
- 僅能使用相同規格及符合規定電壓的替代燈泡。
- 並請避免燈泡接觸到任何液體。
- LED 燈泡僅可於授權的服務廠進行更換。

僅能自行更換符合所列出的燈具類型的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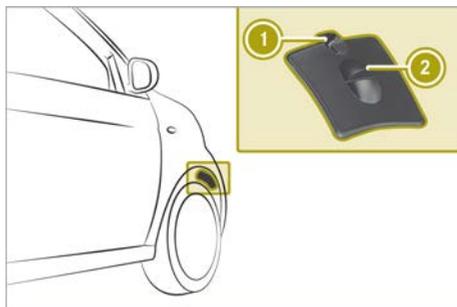
更換車前燈泡

更換近光燈及遠光燈的燈泡



- ▶ 關閉車燈。
- ▶ 打開保養蓋板。
- ▶ 取下蓋子 ①。
- ▶ 拉出插頭。
- ▶ 將鉤扣 ② 壓入，並往左按下。
- ▶ 拔出燈泡。
- ▶ 置入新燈泡。
- ▶ 鎖定鉤扣。
- ▶ 插上插頭。
- ▶ 放上蓋子 ① 並卡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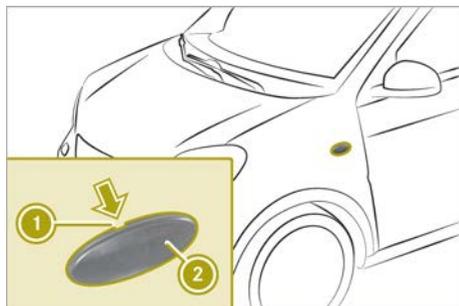
更換前方向燈



- ▶ 關閉車燈。
- ▶ 將相關前輪向內轉動。
- ▶ 將夾板 ① 向下推
- ▶ 向上取下護蓋 ②。
- ▶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並將其拉出。

- ▶ 將燈泡從燈座中取出。
- ▶ 置入新燈泡。
- ▶ 插入燈座，並以順時鐘方向轉動，直到將其扣入。
- ▶ 裝入護蓋並鎖緊。

更換側方向燈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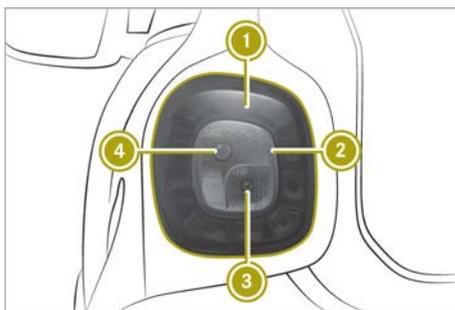


- ▶ 用扁平的工具小心地插入凹槽 ① 內。
- ▶ 向上掀起側方向燈 ②。
- ▶ 將側方向燈 ② 的燈座向左旋轉四分之一圈，並取出。
- ▶ 將燈泡從燈座取出。
- ▶ 將新燈泡裝入燈座中。
- ▶ 將燈座裝入側方向燈，並向右旋轉四分之一圈。
- ▶ 安裝側方向燈 ②。

更換車後燈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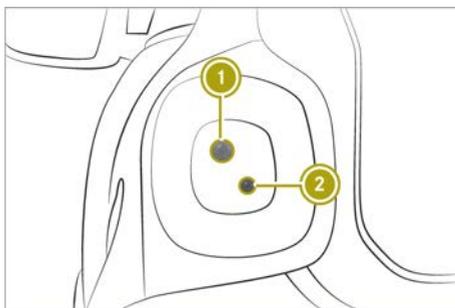
更換尾燈燈泡

不含 LED 燈部件的尾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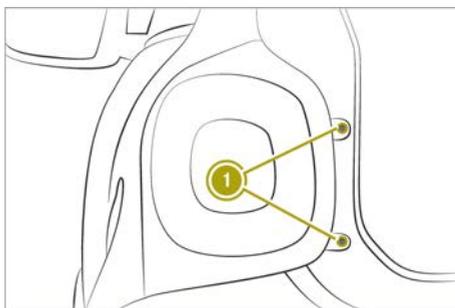
- ① 尾燈及煞車燈
- ② 後霧燈
- ③ 倒車燈
- ④ 方向燈

含 LED 燈部件的尾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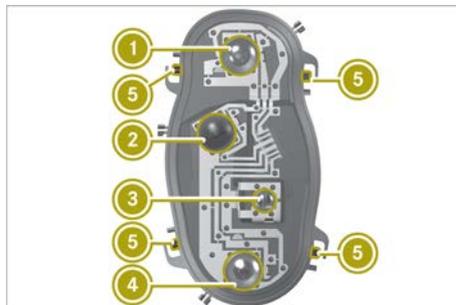
- ① 方向燈
- ② 倒車燈

拆下尾燈的護蓋



- ▶ 關閉車燈。
- ▶ 開啟尾門。
- ▶ 鬆開螺栓 ①。
- ▶ 取出尾燈。
- ▶ 請小心將扁平工具插入接頭的塑膠鉤扣下方。
- ▶ 將接頭向上抬起且取出。

更換故障尾燈燈泡



- ① 尾燈及煞車燈（未配備 LED 燈部件的車輛）
 - ② 方向燈
 - ③ 倒車燈
 - ④ 後霧燈（未配備 LED 燈源的車輛）
- ▶ 鬆開燈座的 4 個卡榫 ⑤。
 - ▶ 取出燈座。
 - ▶ 拉出故障的燈泡。
 - ▶ 置入新燈泡。
 - ▶ 裝入燈座。
 - ▶ 插上插頭。
 - ▶ 裝入尾燈，直到可聽見扣入的聲音。
 - ▶ 旋緊尾燈上的螺絲。

更換牌照燈的燈泡



- ▶ 用扁平的工具插入凹槽 ① 內。
- ▶ 拆下牌照燈的護蓋。
- ▶ 將燈泡從固定座取出。
- ▶ 將新燈泡裝入固定座中。
- ▶ 將燈泡玻璃裝入牌照燈。

更換室內燈



- ▶ 用扁平的工具插入凹槽內。
- ▶ 撬出燈泡玻璃 ①。
- ▶ 將燈泡從固定座取出。
- ▶ 將新燈泡裝入固定座中。
- ▶ 裝上燈罩玻璃。

更換保險絲

請注意

⚠ 警示

若您修理、橋接或以較高的安培數來換掉燒斷的保險絲，可能會導致電線過載。而可能引發火災。有導致意外事故及受傷的危險！

請務必以正確安培數的專用新保險絲來替換燒斷的保險絲。

! 請僅使用經核可可使用於 smart 且符合相關系統規定保護數值的保險絲。否則可能會造成零組件或系統受損。

! 請注意，打開蓋板時，不能有水滴入保險絲盒內。

保險絲會切斷故障的電路。如果保險絲燒斷，電路上所有連接的元件及其功能便無法作用。

必須以相同額定值（可從顏色及數值來辨識）的保險絲來更換燒斷的保險絲。保險絲配置表（▷ 第 153 頁）列有保險絲額定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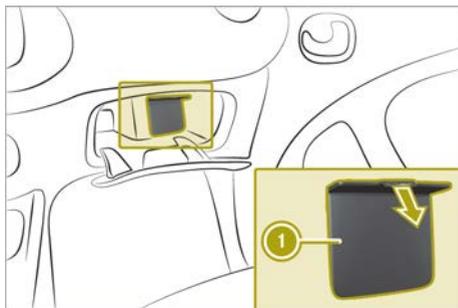
若新的保險絲燒斷時，須由授權的服務廠判斷並排除原因。

準備車輛以更換保險絲

- ▶ 拉起駐車煞車。
- ▶ 關閉所有電器裝置。
- ▶ 將點火開關上的鑰匙轉至位置 0 並拔出鑰匙。
- ▶ 檢查是否儀表板上的所有指示燈皆已熄滅。

更換保險絲（左駕車輛）

! 請勿使用尖銳的物體，如螺絲起子，來打開駕駛座控制台中的護蓋。這會損壞駕駛座控制台或護蓋。



- ▶ 開啟右前座車門。
- ▶ 開啟手套箱。
- ▶ 開啟：沿箭頭方向取下護蓋 ①。
- ▶ 更換故障的保險絲。
- ▶ 關閉：裝上並摺入護蓋 ①，直到其完全扣入。
- ▶ 關上手套箱。

更換鑰匙電池

⚠ 警示

電池是有毒的且含有腐蝕性物質。如果不慎誤吞電池，可能會對健康造成嚴重傷害。有致命的危險！

請勿讓兒童取得電池。如果不慎誤吞電池，請立刻就醫。

♻ 環保資訊



電池含有污染物。將它們隨著家庭廢棄物一起棄置是違法的。必須以符合環保之方式分開回收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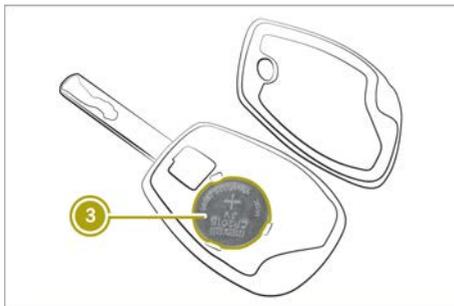
請以符合環保之方式棄置電池。請將沒電的電池送回授權的服務廠，或是老舊電池的回收站。



- ▶ 固定式機械鑰匙：旋出螺絲 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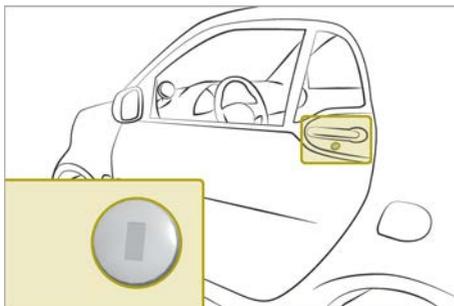


- ▶ 將扁平工具插入凹槽處，例如硬幣。
- ▶ 轉動該工具，直至打開電池盒的外蓋。



- ▶ 更換電池 ③ 時，請將正極端子朝上。
- ▶ 將護蓋放回電池上且按下。
- ▶ 固定式機械鑰匙：旋入螺絲 ①。
- ▶ 請檢查鑰匙上所有按鈕功能是否正常。

使用機械鑰匙機構開啟車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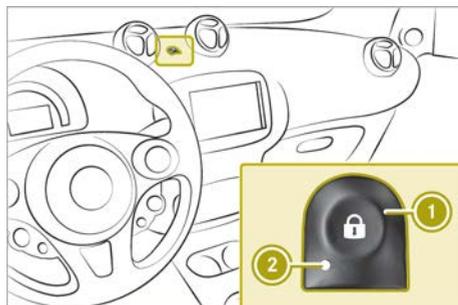
如無法以遙控鑰匙開啟車輛時，則可以機械鑰匙機構開啟。

使用機械鑰匙解鎖及開啟駕駛座車門，則會觸發防盜警示裝置警報。啟動點火開關，即可關閉警報。

- ▶ 請小心取下機械鑰匙的護蓋。
- ▶ 將鑰匙插入駕駛座車門的機械鑰匙機構。
- ▶ 往左轉動鑰匙。
- ▶ 將鑰匙從鎖止機構中取下。
- ▶ 按下機械鑰匙上的飾蓋，直至其卡止為止。
- ▶ 開啟車門。
- ▶ 啟動點火開關，即可關閉防盜警示裝置警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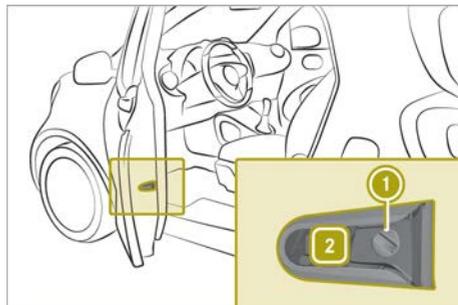
在緊急情況下解鎖車門

使用上鎖按鈕將車門上鎖



- ▶ 開啟駕駛座車門。
- ▶ 關閉其他車門及尾門。
- ▶ 長按 ① 按鈕。必須聽到上鎖和解鎖的聲響。聽到第 3 個聲響（上鎖）後，才能放開 ① 按鈕。
- ▶ 下車並關閉駕駛座車門。
車門、尾門和油箱蓋板便會鎖上。防盜警報系統隨即啟動。
- ▶ 請由車輛外部檢查車門、尾門和油箱蓋板是否皆上鎖。

使用緊急上鎖裝置將車門上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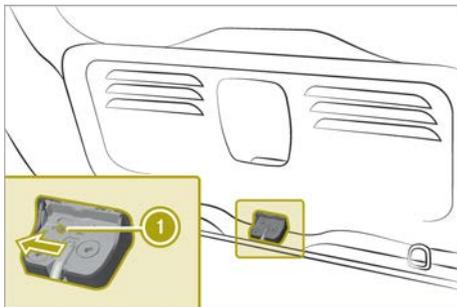
- ▶ 將鑰匙插在左側車門的插槽 ① 上。
- ▶ 將鑰匙往引擎蓋方向轉動到底至位置 ②。
- ▶ 關閉左側車門。
- ▶ 在右側車門上重複上述程序。
- ▶ 檢查是否所有車門皆上鎖。

i 若用緊急上鎖裝置將車輛上鎖，尾門和油箱蓋不會上鎖。防盜警報系統不會啟動。

尾門緊急解鎖功能

! 打開時將尾門向後、向上和向下翻出。因此請注意，尾門後方、上方和下方要有足夠空間。

若尾門無法從外部開啟，則可從內部緊急解鎖。



- ▶ 將後座椅背向前摺疊。
- ▶ 將尾門上的固定桿 ① 向左推，直至尾門解鎖為止。

關於顯示訊息的注意事項

顯示器會顯示警示、故障或增加的資訊。有些顯示訊息還會響起警示聲。

所有類別的訊息可能包含必須注意的重要資訊。若有錯誤訊息，請盡速前往 Mercedes-Benz 服務廠查詢。對錯誤訊息置之不理，且不進行修復，可能會導致 Mercedes-Benz Limited Warranty 不涵蓋的損壞情形或導致財產損失或人員受傷。

在車主使用手冊上可能以簡易圖示呈現顯示訊息的說明，因而與顯示器上的圖示有所不同。

彩色顯示器：重要性低的顯示訊息可利用方向盤上的 **[OK]** 關閉。重要性高的訊息會顯示為紅色。然後顯示訊息會儲存在訊息記憶中，並可在點火開關開啟狀態期間調出。關閉點火開關便會刪除訊息記憶。

解鎖和上鎖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遙控器鑰匙無法將車輛解鎖和上鎖。	<p>無線電波干擾訊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靠近車門鎖，然後再試一次上鎖或解鎖。 <p>鑰匙電池電力太低或沒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機械鑰匙機構內的鑰匙將車輛解鎖，或使用緊急上鎖裝置上鎖。 ► 請更換鑰匙電池。 <p>遙控器鑰匙故障。</p> <p>上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下上鎖按鈕，並在 5 秒鐘內關上車門。 <p>車輛還是無法上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使用緊急上鎖裝置將車輛上鎖。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p>解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機械鑰匙機構將車輛解鎖。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遙控器鑰匙遺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至授權的服務廠封停用或更換遙控器鑰匙。 ► 請通知汽車保險業者遙控器鑰匙遺失。
電動窗無法關閉或無法完全關閉或開啟。	<p>車窗導槽內有物件阻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清除這些物件。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p>電動窗未校正。</p> <p> 警示</p> <p>關閉電動窗時，可能會在關閉過程的區域內夾到人。有導致受傷的危險！</p> <p>關閉電動窗時，請確保沒有任何的身體部位在關閉過程的區域內。有人被夾到時，請立即放開開關或按下開關，以便重新將電動窗開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閉所有車門。 ► 將點火開關上的鑰匙轉至位置 2。 ► 按下關閉車窗的按鈕，直至車窗關閉，然後拉起按鈕 1 秒鐘。 <p>電動窗會再次開啟一小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重複上述步驟，直至車窗在放開按鈕後保持關閉。
<p>油箱蓋無法開啟。</p>	<p>油箱蓋未解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將車輛解鎖。 <p>鑰匙電池電力太低或沒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機械鑰匙機構內的機械鑰匙將車輛解鎖。
<p>摺疊式車頂無法關閉。</p>	<p>摺疊式車頂在關閉時受到阻礙，會再次稍微開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受到阻礙後直接再次按住摺疊式車頂按鈕前方，直至摺疊式車頂關閉。 <p>摺疊式車頂即會以較強的力量關閉。</p>
<p> 紅色警示燈亮起。</p> <p>在車速超過 20 公里 / 小時時，會另外響起警示聲。</p> <p>彩色顯示器：顯示器上出現有開啟的車門 / 尾門。</p>	<p>車門或尾門開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 ► 關閉所有車門及尾門。

視線、乘員、氣囊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車外後視鏡未卡入。	<p>車外後視鏡因外力而向前或向後移動。</p> <p>► 請小心地將車外後視鏡移至正確位置。</p>
雨刷無法運作。	<p>雨刷受到阻礙，例如：因積雪之故。</p> <p>►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p> <p>► 取下點火開關上的鑰匙。</p> <p>► 請排除受到阻礙的原因。</p> <p>► 30 秒鐘後重新啟動雨刷。</p> <p>玻璃雨刷驅動裝置故障。</p> <p>► 選擇綜合開關上的另一個雨刷速度。</p> <p>►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p>
雨刷無法停止或一直維持相同雨刷擺動速度。	<p>綜合開關或雨珠感知器故障。</p> <p>►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p> <p>► 取下點火開關上的鑰匙。</p> <p>► 將鑰匙插入點火開關內，轉至位置 1，然後啟動引擎。</p> <p>►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p>
 紅色警示燈在引擎啟動後亮起。	<p>駕駛人或右前座乘客未繫上安全帶。</p> <p>► 繫妥座椅安全帶。</p>
 紅色警示燈閃爍。 警示聲響起。	<p>駕駛人或右前座乘客未繫上安全帶，且車速超過 20 公里 / 小時。</p> <p>► 繫妥座椅安全帶。</p>
 引擎運轉期間，紅色警示燈亮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有故障 請洽服務廠。	<p>乘客防護系統故障。</p> <p>⚠ 警示</p> <p>乘員防護系統故障時，乘員防護系統的組件可能會無預期的啟動，或在意外事故發生時無法如預期般地觸發。例如：安全帶收緊裝置或安全氣囊。有增加受傷或甚至致命的危險性！請立即前往授權的服務廠檢查乘員防護系統，並進行修復。</p>
 室內燈控制面板上的指示燈亮起。	<p>右前座氣囊已關閉 (▷ 第 32 頁)。</p> <p>► 啟動右前座氣囊。</p> <p>右前座氣囊未關閉且故障。</p> <p>► 請勿在右前座椅上使用面朝後式兒童防護系統。</p> <p>► 請勿乘坐右前座。</p> <p>►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p>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室內燈控制面板上的指示燈亮起。	右前座氣囊已啟動 (> 第 32 頁)。氣囊系統運作正常。 ► 請勿在右前座椅上使用面朝後式兒童防護系統。
 手動啟動右前座氣囊時，則室內燈控制面板上的指示燈不會亮起。	氣囊系統故障。 ► 請勿乘坐右前座。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引擎、煞車、變速箱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使用鑰匙無法啟動引擎。	轉向鎖定裝置已手動鎖止。 ► 將鑰匙從點火開關拔下，然後再重新插入點火開關。 ► 轉動鑰匙。 ► 將方向盤向左和向右轉動。
引擎無法啟動。聽不到啟動馬達運作的聲音。	車上電壓太低。 ► 關閉不需要的電器裝置。 ► 啟動引擎。 引擎還是無法啟動。 ► 跨接啟動車輛。 透過跨接啟動也無法啟動引擎。 ►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啟動馬達過熱。 ► 讓啟動馬達冷卻 2 分鐘。 ► 啟動引擎。 引擎還是無法啟動。 ►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引擎無法啟動。聽見啟動馬達運轉的聲音。	引擎電子系統或燃油供應系統故障。 ► 關閉引擎。 ► 啟動引擎。 長時間以及頻繁地嘗試啟動引擎，電瓶電力會耗盡。 在數次嘗試後仍無法啟動引擎。 ►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引擎無法啟動。聽見啟動馬達運轉的聲音。燃油量顯示位於 0。	油箱已空。 ► 為車輛添加燃油。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引擎運轉不順，且點火不良。	引擎電子系統或手動零組件故障。 ► 只能輕踩油門踏板。 ► 請立即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車輛正在漏失燃油。	燃油管線或油箱故障。 ⚠ 警示 燃油為易燃物。不當處理燃油會有失火或爆炸的危險！應嚴禁火苗、火焰、火花，並禁止吸菸。加油前，請先關閉引擎和暖氣輔助功能。 ► 將點火開關上的鑰匙轉入位置 0，然後拔出。 ►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行駛期間黃色警示燈閃爍。	可能會點火不良。點火系統故障。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黃色警示燈亮起，且引擎性能下降。 彩色顯示器：出現 動力輸出下降 請參閱使用手冊。	以緊急運轉模式運轉引擎。燃油噴射系統可能故障。 ► 請繼續小心駕駛。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引擎運轉期間，黃色警示燈亮起。	以下一個或數個零組件故障： • 引擎管理系統 • 排氣系統 • 燃油裝置 • 油門踏板感知器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彩色顯示器：  亮起。 出現 低燃油液位 。	燃油存量已達備用範圍。 ► 請盡快添加燃油。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紅色警示燈亮起。 警示聲響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請停車 關閉引擎 。	引擎冷卻液的液面高度太低或水箱的進氣受阻。引擎便無法充分冷卻，而引擎冷卻液溫度超過 110 °C。 ⚠ 警示 引擎過熱或引擎室已經失火的情況下若打開引擎蓋，可能會接觸到發燙的氣體或其他噴出的保養產品。有導致受傷的危險！ 打開引擎蓋之前，請先冷卻引擎。引擎室失火時，請讓引擎蓋保持關閉狀態，並通知消防隊。 ► 請在注意路況及交通情況下，儘速安全地停靠路邊，並關閉引擎。 ► 離開車輛，讓引擎冷卻。 ► 請確定水箱的進氣未受阻，例如：因融雪而結冰。 ► 檢查引擎冷卻液的液面高度，必要時添加引擎冷卻液。 引擎冷卻液的液面高度足夠。水箱的電子風扇失靈。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紅色警示燈亮起。 警示聲響起。 出現 請停車 關閉引擎 。	引擎冷卻液溫度過高。 ►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 ► 關閉引擎。 ► 使用駐車煞車固定車輛以避免滑移。 ►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 請勿以車輪著地的方式拖曳車輛。
 引擎運轉期間，紅色警示燈亮起。 警示聲響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請停車 關閉引擎 。	油壓過低。 ! 請定期檢查油液位。機油太少時（油液位低於最低標示處），引擎可能會受損。 ►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 ► 關閉引擎。 ► 檢查引擎機油液位高度。 ► 視需要來添加引擎機油。
 引擎運轉期間，紅色警示燈亮起。 警示聲響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檢查 煞車油液位 。	煞車油液位太低。 ⚠ 警示 煞車油液位太低時，煞車系統可能會失靈。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立即依交通情況停車。使用駐車煞車固定車輛。切勿再繼續行駛。請立即聯絡授權的服務廠，以進行煞車系統的修復。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p>(D) 行駛期間紅色警示燈亮起。 警示聲響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釋放 駐車煞車。</p>	<p>駐車煞車已鎖定。 ► 釋放駐車煞車。</p>
<p>(A) 行駛期間以及車輛靜止時，黃色警示燈亮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有故障 請參閱使用手冊。</p>	<p>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故障，且已自動關閉。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p>
<p>(A) 車輛靜止時，黃色警示燈亮起。</p>	<p>並非所有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的條件皆符合。 ► 請注意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的條件。</p>
<p>(A) 引擎自動關閉期間，綠色指示燈會閃爍。 警示聲響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退出時：請取出鑰匙。</p>	<p>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已自動關閉引擎，駕駛座車門已開啟或安全帶已鬆開。 ► 關閉駕駛座車門。 ► 繫妥座椅安全帶。 ► 重新啟動引擎。</p> <p>離開車輛時： ►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 ► 取下點火開關上的鑰匙。</p>
<p>黑白顯示器：N 會在顯示器中央閃爍。 警示聲響起。 彩色顯示器：啟動引擎時會出現 駐車鎖故障 請使用駐車煞車 以停車。</p>	<p>駐車鎖故障。車輛尚未固定以預防滑移。 ► 駐車時，請拉緊駐車煞車。</p>
<p>黑白顯示器：N 或 P 在顯示器中央交替閃爍。 彩色顯示器：出現 排入 P 或 N 檔 以啟動引擎。</p>	<p>曾嘗試在變速箱位置 D 或 R 時啟動引擎。 ► 欲啟動時排入 P 或 N 檔。</p>
<p>黑白顯示器：N 或 D / R 在顯示器中央交替閃爍。 彩色顯示器：出現 排入 N 檔 以啟動引擎。</p>	<p>行駛期間引擎熄火。 ► 欲啟動時排入 N 檔。</p>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p>黑白顯示器：B 在顯示器中央閃爍 15 秒鐘。</p> <p>彩色顯示器：出現 踩下煞車 以啟動引擎。</p>	<p>曾嘗試在變速箱位置於 N 檔時啟動引擎，且未踩下煞車踏板。</p> <p>► 踩下煞車踏板。</p>
<p>黑白顯示器：P 或 D / R、N 交替閃爍。</p> <p>警示聲響起。</p> <p>彩色顯示器：出現 有車輛滑移的危險 車輛未排入 P 檔。</p> <p>警示聲響起。</p>	<p>駕駛座車門已打開，且排檔桿位於 R 檔、N 檔或 D 檔。</p> <p>⚠ 警示</p> <p>車輛可能會滑移。 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p> <p>► 切換至 P 檔。 ► 關閉引擎。 ► 將駕駛座車門完全關閉。</p>
<p>☰ 亮起。</p> <p>彩色顯示器：出現 變速箱故障 請洽服務廠。</p>	<p>自動變速箱故障。</p> <p>►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或故障維修中心。</p>
<p>☰ 和目前變速箱位置 P / D / R / N 交替閃爍。</p> <p>彩色顯示器：出現 離合器保護啟動 請參閱使用手冊。</p>	<p>配備自動變速箱的車輛：後續的起步程序會導致離合器過熱。</p> <p>►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 ► 固定車輛以防止滑移。 ► 請待自動變速箱冷卻，且待確認後不再出現此則顯示訊息。</p>
<p>☰ 和目前變速箱位置 P / D / R / N 交替閃爍。</p> <p>警示聲響起。</p> <p>彩色顯示器：出現 變速箱過熱 請參閱使用手冊。</p>	<p>配備自動變速箱的車輛：自動變速箱的離合器過熱。可感覺到離合器的脈動。</p> <p>► 請避免進行起步程序和緩慢行駛。 顯示訊息消失時，自動變速箱即可再度使用。</p>
<p>變速箱的換檔功能故障。</p>	<p>變速箱正在漏油。</p> <p>► 請立即前往授權的服務廠檢查變速箱。</p>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加速能力減弱。 變速箱無法排入所有的檔位。 無法排入倒車檔。	變速箱處於緊急運轉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停車。 ▶ 將變速箱切換至 P 檔。 ▶ 關閉引擎。 ▶ 至少等候 10 秒鐘。 ▶ 啟動引擎。 ▶ 將變速箱切換至 D 檔。 ▶ 請立即前往授權的服務廠檢查變速箱。
 或  警示燈在引擎啟動後會閃爍數秒鐘。 彩色顯示器：出現 距下次保養 還有 ... 公里 或 保養已超過 ... 公里。	保養日期即將到期或保養日期已超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表示小保養範圍。 •  表示大保養範圍。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行駛安全系統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p>☹️ 黃色警示燈亮起。</p> <p>ABS (僅限美國) 或 ☹️ (僅限加拿大) 黃色警示燈亮起。</p> <p>彩色顯示器：系統未運作。</p>	<p>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發生故障。其他行駛系統可能已經關閉。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若故障，其他行駛系統可能也無法使用。請遵守可能會顯示在儀表板上有關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警示燈及顯示訊息之資訊。</p> <p>⚠️ 警示</p> <p>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故障時，車輪可能會在煞車時鎖住。轉向能力及煞車特性可能受到嚴重地影響。此外，進一步的行駛安全系統會關閉。這樣會增加打滑及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p> <p>請小心地繼續行駛。請立即至授權的服務廠檢查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繼續小心駕駛。 ►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p>Ⓜ️ 引擎運轉期間，紅色警示燈亮起。警示聲響起。</p> <p>彩色顯示器：出現煞車力分配未運作 請停車 參閱使用手冊。</p>	<p>電子煞車力分配 (EBD) 發生故障。因此，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電子操控系統 (ESP®)、側風穩定輔助和上坡起步輔助也無法使用。其他行駛系統可能已經關閉。</p> <p>⚠️ 警示</p> <p>煞車系統仍能正常運作，但是會缺少以上所列的功能。此時，若施以全力煞車，車輪可能會提早鎖住。如此將嚴重影響車輛的轉向能力和煞車特性。在緊急煞車狀況下，煞車距離可能會較長。</p> <p>若電子操控系統 (ESP®) 故障，電子操控系統 (ESP®) 將無法提升車輛的穩定性。如此將增加車輛打滑和意外事故的危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 ► 固定車輛以防止滑移。 ►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p> 黑白顯示器：引擎運作期間，黃色警示燈亮起。</p> <p> 彩色顯示器：黃色警示燈亮起。出現 系統未運作。</p>	<p>因故障而無法使用電子操控系統（ESP®）。其他行駛系統可能已關閉。</p> <p>△ 警示</p> <p>電子操控系統（ESP®）若故障，電子操控系統（ESP®）則不會進行車輛穩定功能。此外，其他的行駛安全系統也會關閉。這樣會增加打滑及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p> <p>請小心繼續行駛。請至授權的服務廠來檢查電子操控系統（ESP®）。</p> <p>煞車燈可能未運作，因此無法顯示煞車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請勿繼續行駛。 ▶ 檢查煞車燈的功能。 <p>煞車燈無法運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p>煞車燈運作正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繼續小心駕駛。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p> 行駛期間黃色警示燈閃爍。</p>	<p>電子操控系統（ESP®）將介入調節，因為可能會有打滑的危險或至少一個車輪空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小心起步。 ▶ 行駛期間請小心加速。 ▶ 請依天候狀況和路況調整駕駛方式。
<p> 和  以及其他警示燈亮起。</p> <p>彩色顯示器：出現 電子系統故障 請洽服務廠。</p>	<p>中央車輛電子系統發生故障。引擎關閉後便無法利用遙控鑰匙將車門上鎖或解鎖以及啟動引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 ▶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p>彩色顯示器： 出現 上坡起步輔助未運作。</p>	<p>上坡起步輔助故障。車輛在上坡起步時無法自動停住，有立刻滑移的可能性。</p> <p>△ 警示</p> <p>電子操控系統（ESP®）若故障，電子操控系統（ESP®）則不會進行車輛穩定功能。此外，其他的行駛安全系統也會關閉。這樣會增加打滑及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p> <p>請小心繼續行駛。請至授權的服務廠來檢查電子操控系統（ESP®）。</p> <p>其他行駛系統可能已經關閉。煞車系統正常運作，但沒有上坡起步輔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繼續小心駕駛。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p> 行駛期間黃色警示燈亮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請調整胎壓。</p>	<p>至少有 1 個輪胎的胎壓不足或各輪胎之間的胎壓差距過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檢查胎壓。 ► 調整胎壓。 ► 重新啟動胎壓監控。
<p> 行駛期間黃色警示燈亮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胎壓 注意！輪胎故障。</p>	<p>胎壓監控已偵測到至少 1 個輪胎有胎壓嚴重下降的情形。</p> <p> 警示</p> <p>胎壓過低或過高的輪胎蘊藏以下危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輪胎可能會爆裂，特別是在載重及車速增加時。 • 輪胎可能會過度磨耗和 / 或磨耗不均，而嚴重影響輪胎的循跡性。 • 駕駛特性以及轉向和煞車特性都可能受到嚴重影響。 <p>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p> <p>請注意建議胎壓，並於以下時間點檢查所有車輪的胎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至少每二星期 • 負載改變時 • 長途行駛前 • 使用條件改變時，例如：越野行駛 <p>必要時，請調整胎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固定車輛以防止滑移。 ► 目測檢查輪胎，必要時，請遵循輪胎故障指示說明。 ► 必要時，請檢查並調整胎壓。
<p> 黃色警示燈閃爍約 1 分鐘，然後持續亮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胎壓監控 未運作。</p>	<p>胎壓監控故障或更換車輪後未重新啟動胎壓監控。</p> <p> 警示</p> <p>調整胎壓時，若未重新校正車胎漏氣警示，則系統可能無法及時在輪胎故障前提出警示。胎壓下降時，駕駛特性以及轉向和煞車特性都可能受到嚴重影響。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p> <p>調整胎壓時，必須重新校正車胎漏氣警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重新啟動胎壓監控。 <p>顯示訊息持續顯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繼續小心駕駛。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p> 黃色警示燈閃爍約 60 秒鐘，然後亮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胎壓監控未運作 無車輪感知器。</p>	<p>沒有來自 1 個或數個輪胎之胎壓感知器的訊號。</p> <p> 警示</p> <p>因無法偵測到胎壓下降可能導致意外事故。該系統可能無法正常偵測和回報胎壓過低的情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p>車輪的胎壓感知器不合適。</p> <p>► 安裝有適合之胎壓感知器的車輪。</p>
<p> 紅色警示燈亮起。</p> <p>， 引擎運轉期間，黃色警示燈亮起。</p> <p>警示聲響起。</p> <p>彩色顯示器：出現 電子系統故障 請停車 參閱使用手冊。</p>	<p>以下系統故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防鎖死煞車系統（ABS） • 電子操控系統（ESP®） • 側風穩定輔助 • 上坡起步輔助 <p>可能會自動關閉其他行駛系統。</p> <p>▲ 警示</p> <p>行駛安全系統故障會增加車輛打滑和意外事故發生風險。煞車系統正常運作，但沒有上述輔助系統。例如：在施以全力煞車時，車輪可能會因此鎖住。轉向能力及煞車特性會受到嚴重影響。在緊急煞車狀況下，煞車距離可能會較長。</p> <p>►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p> <p>►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p>
<p> 引擎運轉期間，黃色警示燈亮起。</p> <p>彩色顯示器：出現 轉向模式故障 請參閱使用手冊</p>	<p>動力輔助可能故障，進而可能會造成轉向困難。</p> <p>▲ 警示</p> <p>轉向裝置機油液位太低時，動力轉向輔助可能會失靈。需要較大的力量進行轉向。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p> <p>請立即依交通規定停車，並以駐車煞車固定好車輛。請檢查是否能施加所需的額外力量。</p> <p>請立即前往授權的服務廠檢查動力轉向輔助，並進行修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能安全轉向，請小心行駛至授權的服務廠。 • 若無法安全轉向，請勿繼續行駛。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駕駛輔助系統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p> 紅色警示燈亮起。</p> <p>警示聲響起。</p>	<p>車距警示功能偵測到行駛路徑上的障礙物。</p> <p>► 請注意交通情況，並準備好煞車。</p>
<p> 紅色警示燈亮起。</p>	<p>以目前的車速繼續行駛，將無法與前車保持安全距離。</p> <p>► 增加與前車的距離。</p>
<p> 行駛期間黃色警示燈亮起。</p>	<p>水箱護罩上的感知器髒污。</p> <p>► 清潔感知器。</p>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彩色顯示器：出現 車距警示 未運作 或 電子系統故障 請洽服務廠 。	系統之外的環境因素或錯誤來源暫時干擾車距警示功能。可能的原因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下大雨或大雪。 • 運作溫度太高。 • 車上電壓太低。 可能因素排除後，車距警示功能重新恢復功能。 警示燈仍持續亮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 ► 清潔感知器。 ► 重新啟動引擎。 但警示燈仍持續亮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和  以及其他警示燈亮起。	中央車輛電子系統發生故障。 引擎關閉後便無法利用遙控鑰匙將車門上鎖或解鎖以及啟動引擎。 請注意以下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 ►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閃爍約 3 秒鐘。 警示聲響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車道保持輔助 未運作 。	攝影機視野內的前擋風玻璃髒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 ► 清潔前擋風玻璃。 環境因素干擾車道保持輔助。可能的原因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下大雨或霧氣影響視線。 • 陽光直接斜射在感知器上。 • 車道分隔線無法分辨。 可能因素排除後，車道保持輔助即自動重新恢復功能。 若已清潔前擋風玻璃且可能因素已排除，即代表電子裝置發生故障。 系統電子裝置發生故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閃爍最長 5 秒鐘。 彩色顯示器：  綠色警示燈最多閃爍 5 秒鐘。 警示聲響起。	未打方向燈的情況下駛過車道分隔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遵循車道分隔線行駛。 ► 變換車道前請打方向燈。
 閃爍約 10 秒鐘。 警示聲響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定速器 未運作 。	定速器發生故障，並自動關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閃爍約 10 秒鐘。  和其他警示燈亮起。 警示聲響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電子系統故障 請洽服務廠。	中央車輛電子系統及定速器發生故障。引擎關閉後便無法利用遙控鑰匙將車門上鎖或解鎖以及啟動引擎。 ► 請立即依交通規定停車。 ►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LIM 亮起。 車速顯示閃爍。 警示聲響起。	車速超過所設定的速限。 ► 請依交通規定煞車。
LIM 閃爍約 10 秒鐘。 警示聲響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限速器 未運作。	限速器發生故障，並自動關閉。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警示燈閃爍 1 分鐘或持續亮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路面結冰 有打滑的危險。	車外溫度降至 3 °C 或更低。路面上可能會結冰。 ► 請依天候狀況調整行駛方式與車速。

電瓶、照明、暖氣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後擋風玻璃除霧或座椅加熱自動關閉或無法啟動。	電瓶電力不足。 ► 關閉不需要的電器裝置。
車輛行駛就緒的期間  紅色警示燈會亮起。 警示聲響起。 彩色顯示器：出現 請停車 參閱使用手冊。	可能的原因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發電機故障。 • 電瓶故障。 • V 形皮帶斷裂。 • 電子裝置故障。 ► 請勿繼續行駛 ►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 ► 關閉引擎。 ► 請聯絡授權的服務廠。
彩色顯示器：  警示燈亮起。 出現 有故障 請洽服務廠。	電瓶監控系統發生故障。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黑白顯示器：  警示燈亮起。	<p>近光燈持續亮起。遠光燈無法開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閉引擎。 ▶ 啟動引擎。 <p>若警示燈之後仍亮起： 煞車燈未運作。燈泡或 LED 故障。</p> <p> 警示</p> <p>煞車燈故障可能導致意外事故。 煞車燈故障，無法告知其他用路人本車正在進行煞車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p>若警示燈之後仍亮起： 雨珠感知器和光線感知器發生故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手動調整車外燈光。 ▶ 手動調整雨刷。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彩色顯示器：  警示燈亮起。 有故障 請參閱使用手冊。	<p>近光燈持續亮起。遠光燈無法開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閉引擎。 ▶ 重新啟動引擎。 <p>若訊息之後仍持續顯示： 雨珠感知器和光線感知器發生故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手動調整車外燈光。 ▶ 手動調整雨刷。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彩色顯示器：  警示燈亮起。 出現 煞車燈 未運作 。	<p>煞車燈未運作。燈泡或 LED 故障。</p> <p> 警示</p> <p>煞車燈故障可能導致意外事故。 煞車燈故障，無法告知其他用路人本車正在進行煞車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依交通規定停車。 ▶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
彩色顯示器：出現 關閉車燈 。 警示聲響起。	<p>離開車輛時，車燈未關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將照明調整鈕轉至 AUTO 或 0。

smart 音響系統和 smart 媒體系統

藍牙連接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smart 音響系統或 smart 媒體系統與行動電話之間無法建立藍牙連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確認行動電話與系統相容。有關相容的行動電話的資訊：www.smart.com/connect ► 檢查行動電話的安全性設定。 ► 檢查 smart 音響系統或 smart 媒體系統以及行動電話上的藍牙功能是否已開啟。 ► 請在 smart 音響系統或 smart 媒體系統以及行動電話上開始裝置搜尋。

smart 媒體系統的導航系統

問題	可能的原因/結果及 ► 解決方法
導航系統未顯示地圖。	SD 記憶卡無地圖資料或受損。 ► 檢查是否有插入 SD 記憶卡。
導航系統內的車輛位置與實際車輛位置不符。顯示器上的 GPS 符號為灰色或黃色。	GPS 收訊不佳。 ► 請將車輛行駛到 GPS 收訊較佳的地方。
導航系統內的路況與實際路況不符。	地圖資料過於老舊。 ► 請更新地圖資料。
導航系統未顯示交通資訊。	路徑導引未啟動。 ► 選擇目的地，並開始至目的地的導航。
路徑導引時無導航預報。	無法偵測路況。地圖資料可能過於老舊。 ► 檢查是否已經開始路徑導引。 ► 若尚未開始，則選擇目的地，並開始至目的地的導航。
	導航預報已關閉。 ► 啟動導航預報。

取得技術數據

技術數據的資訊：www.smart.de

技術數據是依據 EU 規範所訂立。所有數據適用於原廠標準配備之車輛。配備選購配備的車輛則有差異。關於進一步的資訊，請洽詢 smart 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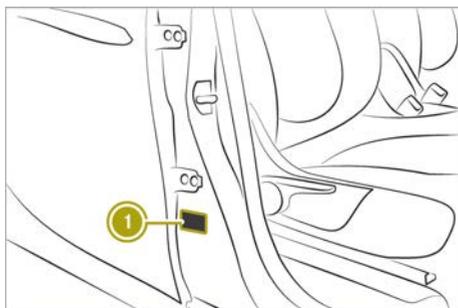
讀取車輛數據

實用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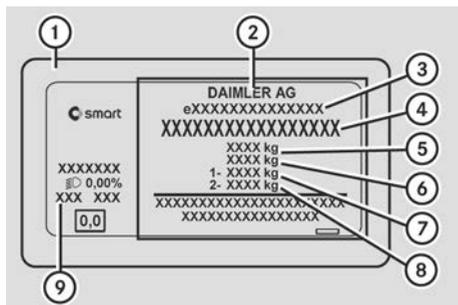
提供的高度可能因下列因素而不同：

- 輪胎
- 載重
- 懸吊的狀態
- 選購配備

車輛辨識標籤



① 車輛辨識標籤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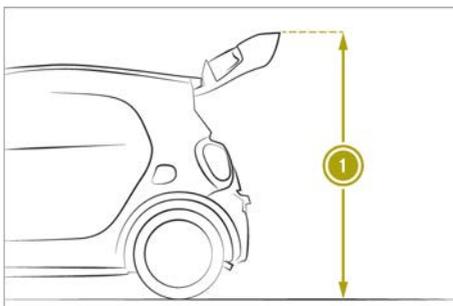
- ① 車輛辨識標籤
- ② 車輛製造商
- ③ EC 審定核可號碼
- ④ 車輛辨識號碼 (VIN)

- ⑤ 最大容許的車輛總重
- ⑥ 車輛結合的最大容許車輛總重
- ⑦ 最大容許的前軸載重
- ⑧ 最大容許的後軸載重
- ⑨ 車色代碼

❗ 標示在車輛辨識標籤上的數據為範例，僅供參考。這些數據會隨車輛的不同而改變，可能與您在此看到的有所差異。這些有效的數據位於車輛辨識標籤上。

尺寸和重量

送印時尚有未取得的技術數據。



數據資訊	尺寸、重量和容量
行李廂蓋開啟狀態下的高度 ①	2,012 公釐
車身長度的	3,495 公釐
含車外後視鏡的車身寬度	1,875 公釐
不含車外後視鏡的車身寬度	1,665 公釐
配備輪弧飾條的車輛車身寬度 (不含車外後視鏡)	
車身高度	1,554 公釐
軸距	2,494 公釐
行李廂的最大載重量	75 公斤
油箱容量	全部: 28.0 公升 或 35.0 公升 備用燃油: 5.0 公升

保養產品

下表列出車輛保養產品的所有技術數據。關於保養產品的進一步注意事項請參閱：<http://bevo.mercedes-benz.com> 及洽詢 smart 中心。

保養產品	數據資訊
燃油 (▷ 第 59 頁)	辛烷值至少 95 RON 的無鉛汽油，或是：辛烷值至少 92 RON 的無鉛汽油
引擎機油 (▷ 第 109 頁)	229.51、229.53 或是：229.1 和 229.3 或 ACEA A3
防鏽劑 / 防凍劑 (▷ 第 110 頁)	建議：G40
前擋風玻璃清洗液 (▷ 第 110 頁)	溫度超過冰點：混和比例為 1/100 MB 夏季清洗液 / 水 溫度低於冰點：MB 冬季清洗液 和水的混和比例要正確，請注意防凍液劑桶的資訊。

照明用具類型

下表列出本車的正确照明用具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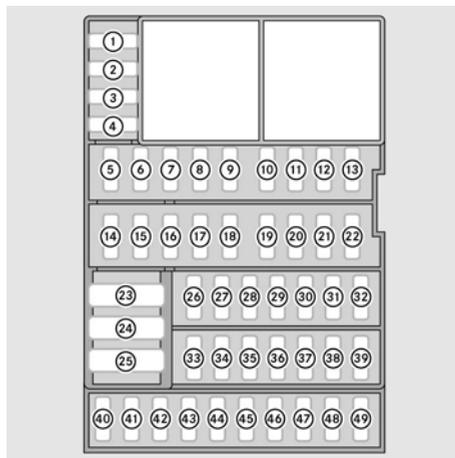
燈泡	型式
近光燈 / 遠光燈	H4 60/55 W
前霧燈	H 16
方向燈	PY 21 W
側方向燈燈泡	WY 5 W
牌照燈	W 5 W
室內燈	W 5 W

尾燈

燈泡	型式
尾燈及煞車燈	P21 5 W
後霧燈	P21 W

燈泡	型式
倒車燈	W 16 W
方向燈	PY 21 W

保險絲配置



號碼	用電裝置	電流強度	標示顏色
1	啟動馬達	5 A	棕色
2	動力轉向輔助控制器	5 A	棕色
3	多功能操縱桿	5 A	棕色
4	氣囊	5 A	棕色
5	變速箱控制器	25 A	青綠色
6	儀表板	10 A	紅色
7	喇叭、警報系統	15 A	藍色
8	電源供應器控制器	10 A	紅色
9	電源供應器控制器	10 A	紅色
10	中央控制器	20 A	黃色
11	中央控制器	15 A	藍色
12	中央控制器	10 A	紅色
13	中央控制器	15 A	藍色

號碼	用電裝置	電流強度	標示顏色
14	車窗升降機（自動防夾功能）	30 A	綠色
15	電子操控系統（ESP®）、變速箱控制器	5 A	棕色
16	室內燈	10 A	紅色
17	駕駛授權系統	3 A	紫色
18	電動車外後視鏡	5 A	棕色
19	煞車燈	10 A	紅色
20	定速器、收音機、安全帶警示	15 A	藍色
21	中央控制器、燃油幫浦、燃油噴射系統	15 A	藍色
22	後擋風玻璃雨刷	15 A	藍色
23	僅限 eDrive: 電源供應器控制器	40 A	橘色
24		5 A	棕色
25	電源供應器控制器	30 A	綠色
26	收音機	20 A	黃色
27	日間行駛燈	5 A	棕色
28	12 伏特插座、點菸器	15 A	藍色
29	電源供應器控制器	5 A	棕色
30	車距警示功能	15 A	藍色
31	後霧燈	-	-
32	收音機、中央控制器	15 A	藍色
33	尾燈、前霧燈、危險警示燈按鈕、上鎖按鈕、頭燈照射範圍控制、車窗升降機、牌照燈、收音機、空調系統控制面板、定速器、限速器、駐車輔助按鈕、模式選擇按鈕、尾門解鎖裝置、車道保持輔助攝影機、自動啟動 / 關閉裝置按鈕	25 A	青綠色
34	電源供應器控制器	25 A	青綠色

號碼	用電裝置	電流強度	標示顏色
35	頭燈、日間行駛燈	25 A	青綠色
36	左近光燈、中央控制器	10 A	紅色
37	右近光燈	10 A	紅色
38	左近光燈、中央控制器	10 A	紅色
39	-	-	-
40	-	-	-
41	-	-	-
42	-	-	-
43	車外後視鏡除霧	5 A	棕色
44	自動防夾功能	25 A	青綠色
45	電源供應器控制器	25 A	青綠色
46	收音機擴音器	20 A	黃色
47	-	-	-
48	-	-	-
49	-	-	-

胎壓監控系統的無線電審定核可

國家	無線電審定核可號碼
阿根廷	MW2433A H-12337 GG4 H-12338
巴西	2770-12-8001 型號: MW2433A 0381-13-8001 型號: GG4
阿布達比 杜拜	TRA, 註冊號碼 ER0092100/12 TRA, 註冊號碼 ER0099792/12 TRA, 註冊號碼 ER0076990/11 經銷商號碼: DA0047074/10

國家	無線電審定核可號碼
約旦	型號：Gen Alpha Wal 2 TPMS transmitter 類型核准號碼：TRC/LPD/2012/114 型號：Gen Gamma Gen 4 433.92 MHz. 類型核准號碼：TRC/LPD/2012/190 型號：Corax 3 MRXMC34MA4 類型核准號碼：TRC/LPD/2011/158 類型號碼：LPD
摩洛哥	MR7319 ANRT 2012/ 11/07/2012 MR7672 ANRT 2012/ 23/11/2012 MR6706 ANRT 2011
摩爾多瓦	1024
菲律賓	號碼：ESD-1206394C 號碼：ESD-1306871C
塞爾維亞	M 011 12
新加坡	符合 IDA 標準 DA- 103365
南非	TA-2012/719 TA-2012/1540 TA-2011/1370

無線電設備和行動電話（RF-發射器）的安裝

⚠ 警告

當操作 RF-發射器時或設備加裝不良時，其電磁波可能會干擾車內電子器材。並有可能進一步危及車輛的操作安全。有發生意外的危險！

請務必將電動及電子設備的安裝維護等工作交由合格的授權服務廠來進行。

⚠ 警告

若在車內不當操作 RF-發射器，其電磁輻射可能會干擾車輛電子系統，例如在下列情況時：

- 該 RF-發射器若未連接車外天線
- 車外天線安裝錯誤或未安裝反射性低的車外天線時。

這時可能會危害到車輛的操作安全性。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請前往授權的服務廠安裝反射性低的車外天線。在車內使用的 RF-發射器須連接到反射性低的車外天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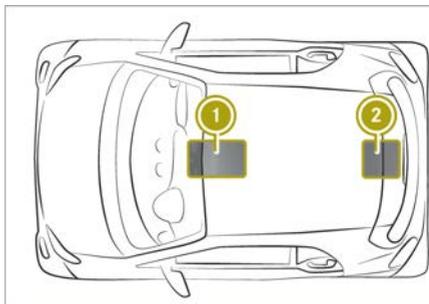
❗ 引擎電子裝置及其相關的零組件，如控制器、感應器、控制元件或連接線路等請交由授權的服務廠檢修。否則車輛零件可能較快磨損，而車輛行照可能被吊銷。

❗ 若未遵守 RF 發射器的安裝及使用說明書的話，可能會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特別需要符合下列先決條件

- 僅能使用核可的波段
- 該波段許可的最大輸出功率
- 僅能使用指定的天線位置

過量的電磁輻射可能危害人員健康。請使用車外天線，以避免目前科學仍在探討之電磁場對人體健康可能的危害。

若已正確地安裝 RF-發射器，則可以使用下列天線位置：



- ① 前車頂區域
- ② 後車頂區域

❗ 配備折疊式天窗的車輛上，不得將天線安裝在前車頂區域。

請參照 ISO/TS 21609（Road Vehicles – EMC guidelines for installation of aftermarket radio frequency transmitting equipment，

《道路車輛 – 售後服務市場的無線電頻率傳輸設備之電磁相容（EMC）導則》之技術規範來加裝 RF-發射器。請遵守加裝部件的法律規定。

若車輛裝有無線電通訊設備，請使用配合基本線路所使用的電源供應器或天線連接器。安裝時請務必注意製造商提供的安裝補充說明。

波段差異、最大傳輸輸出或天線位置都必須由 samrt 核可指定。

天線基座的最大傳輸輸出（峰值）不可超過下列數值：

波段	最大傳輸輸出
Tetra 380 - 410 MHz	20 瓦
行動通訊世代 2G/3G/4G	6 瓦

在車輛內不受限的使用情形：

- RF-發射器發送最大傳輸輸出可達到 100 毫瓦
- 行動電話（2G / 3G / 4G）

以下波段的車外天線位置不受限制：

- Tetra
- 行動通訊（2G / 3G / 4G）

出版詳情

網際網路

關於 Daimler 公司及 smart 車輛的進一步資訊
可參閱以下網站：

<http://www.smart.com>

<http://www.daimler.com>

編輯室

若有任何關於本車主使用手冊的疑問或建議，可依下列地址聯絡技術文件小組：

Daimler AG, HPC: CAC, Customer Service,
70546 Stuttgart, Deutschland (德國)

©Daimler AG: 未經 Daimler AG 書面許可，不得複印、翻譯或抄襲本手冊中的全部或部份的資料。

車輛製造商

Daimler AG
Mercedesstraße 137
70327 Stuttgart
Deutschland (德國)

訂購編號 6522 0183 39
零件號 453 584 41 06
中文版本 AJ2016-1a



SL